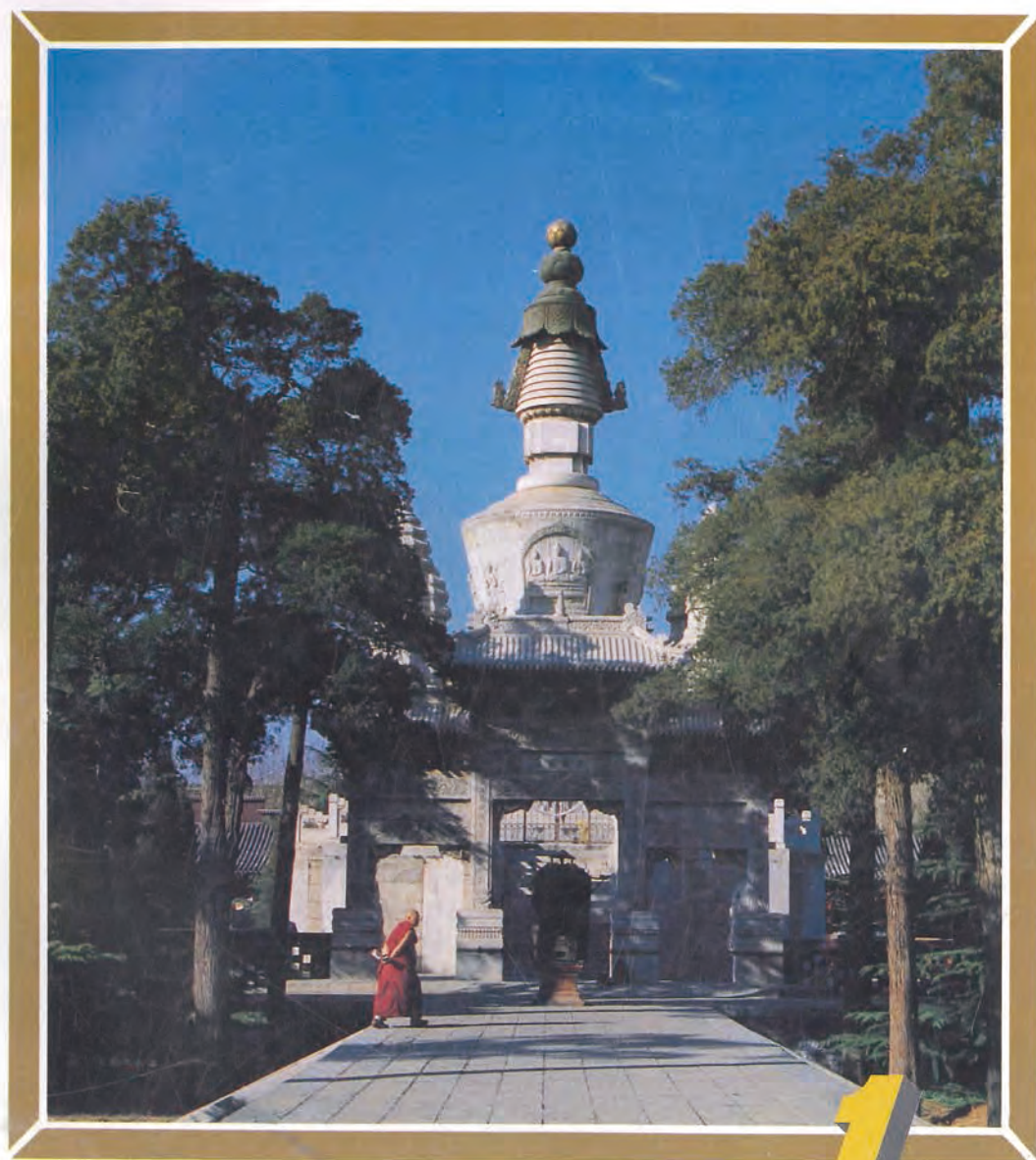


北京文博

北京市文物事业管理局 主办



1998

1

酝酿许久的平安大街扩建工程终于启动了,这项工程是我市造福于民,推动我市经济发展的一项重要工程。它东起东四十条立交桥,西至北礼士路与车公庄大街交叉路口,横贯北京老城区东西,被誉为第二条“长安街”。然而,这条大街两侧分布着众多的文物保护单位,地下也有丰富的文物遗存。工程建设与文物保护不可避免的产生了矛盾。这些文物的命运已引起世人的瞩目。

一、扩建工程中涉及的文物分布情况概况

在即将建设的平安大街7公里多的沿街两侧,有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北海、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孙中山先生逝世纪念地、和敬公主府、段祺瑞执政府旧址和南新仓。另有八处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多处一般文保单位。孙中山先生逝世纪念地是孙中山先生1924年来京讨论国事在此居住和逝世的地方。逝世前在这里留下了著名的《总理遗嘱》。在其居住房屋外间西墙上镶有长方形汉白玉刻石,上刻“中华民国十四年三月十二日上午九时二十五分孙中山先生在此寿终。”段祺瑞执政府旧址坐落在张自忠路3号,其主楼为一欧洲古典式灰砖楼。1912年袁世凯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时,总统府和国务院就设在这里。1924年段祺瑞被北洋军阀推举为中华民国临时执政,这里遂改为执政府。这里还是著名的“三·一八”惨案发生地。日本侵华期间,这里又是以岗村宁次大将为首的日本华北屯军司令部。由于它经历过特殊的历史事件,成为我市著名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南新仓是明清两朝贮粮仓库之一,是在元代粮仓旧址上建起来的,距今已有500多年的历史。

在区级文物保护单位中,有坐落在地安门西大街上的贤良祠,建于雍正八年(1730年),是用来祭祀王公大臣之有功国家者的地方。清世宗御书额曰“崇忠念旧”,从王到巡抚共祀99人。祠坐北朝南,面积740平方米,保存完好。旌勇祠,建于清乾隆三十三年(1758年),也是为祀为国捐躯者而建,高大的享殿覆黑色琉璃瓦,显得庄严肃穆。其它还有和敬公主府、欧阳予倩故居、僧格林沁故居等,其中既有保存完好的四合院,又有寺、庙、庵、祠、名人故居等,都有极高的历史和艺术价值。

平安大街,横贯老北京城东西,其地下也有丰富文物遗存。明清皇城是在元代宫城萧墙的基础上建立的,皇城北城墙正处于扩建中的平安大街沿线。地下可能尚存元代以来的城墙基址及古老的市政设施。另据现有资料表明,平安大街工程建设将涉及到两座地下埋藏的古桥基址,一曰西压桥,一曰东不压桥,是研究北京古代桥梁建筑史和水系的实物资料。这次建设工程也将给研究北京城建筑史提供一次绝好的考古机会。

这些珍贵的历史文化遗产,是我们祖先留下的宝贵财富,正是由于它们存在,北京才名符其实地成为闻名于世的历史文化名城。

二、地上文物的保护

贾庆林市长在视察我市文物工作时指出,工程建设与文物保护工作产生矛盾时,建设要给文物让路。平安大街建设者们正是这样做的。

扩建工程中涉及的文物保护问题早已引起市政府及各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市政府有关领导多次指示有关部门要提前做好工程建设中的文物保护工作。早在1997年4月,文物管理部门即对平安大街沿线的文物分

布情况作了摸底调查,提出了较为详尽的文物保护项目名单及保护措施和建议,并上报市政府及主管部门,为文物保护工作创造了条件。根据文物分布状况,首规委办多次召集市政、规划、文物、设计等有关部门进行协商,争取拿出最好的施工设计方案,力求最大限度的保护好文物。经过多次对道路工程施工方案的设计、研究、论证,终于制定出对沿线文物较为妥善的保护措施,区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将安然无恙。具体措施:

其一,调整路线,宽窄结合。根据沿街两侧文物分布状况,来安排扩建道路的南部还是北部,有些地段甚至基本未动,以尽量避开文物。这样使得设计中的大街最宽处为33米,最窄处仅为28米。如张自忠路不足一公里路段的北侧,就有3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和一处区级文物保护单位。规划设计部门就适当向南调整了路线,路面也变窄为30米,使得路北侧的文物得以完整保护。道路最窄处要算北海与什刹海地区之间了,仅为28米。北海是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是著名的皇家园林。什刹海地区是我市公布的第一批历史文化保护街区。它们的存在充分体现了首都的古都风貌。因此减少拆迁,也正是为了维护古都风貌。



段祺瑞执政府旧址主楼

其二,调整施工方案,增大资金投入,确保文物安全。原设计中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南新仓将对地下管线施工造成影响,决定拆除其北部的一个仓,后经文物部门与有关部门协调,调整了地下管线施工技术方案,虽然增大了资金投入,同时也增大施工技术难度,但却把这一具有500多年历史的珍贵遗产完整保留下来。平安大街沿线预计将建10处行人过街设施,其中9处为过街天桥,但在北海与什刹海地区之间将建地下人行通道,这也会增加资金的投入和施工的难度,但却更好的保护了历史文化街区的风貌。

其三,密切联系,及时沟通。早在工程沿线拆迁之前,文物管理部门既与工程指挥部及拆迁办公室取得了联系,并配合这些部门对施工人员进行文物保护法的宣传教育工作,使广大施工人员文物保护意识普遍提高。还商定,互相之间及时沟通情况,做到发现问题能及时妥善处理。如在拆除段祺瑞执政府旧址对面建筑时,拆

出了旧址重要附属建筑——巨大砖影壁。拆迁人员及时采取措施，小心翼翼把它保护下来，并及时通知文物管理部门。该影壁不仅有艺术价值，而且还有重要的历史价值，当年李大钊先生曾在此处领导学生进行过革命斗争活动。但该影壁确给平安大街建设带来影响，经文物管理部门及时与有关单位协调，将道路设计方案作了局部调整，并修改了通过其下的地下管线施工方案，使这一珍贵文物得以妥善保护。

这些措施的实施，虽然大大增加了人力物力的投入，但保护下来的这些珍贵历史文化遗产确是难以用金钱衡量的，它们将永远在这条大街上放射光彩。

另外，对一些确需拆除的有一定文物价值的建筑，则由文物部门进行了照相、测绘，并留取资料。那些有价值的文物构件，则由有关部门负责收集、整理，以便将来研究和陈列展出。例如，原东四十条 77 号院精美的垂花门，已由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收藏。

三、地下文物的保护

平安大街市政工程建设是北京市市政工程总公司负责建设。近年来，他们非常重视文物保护的宣传教育工作。广大干部职工的文物保护意识不断提高。建设工

保护意识。②各施工单位要设立一名文物保护巡视员和一名文物保护联络人(主管负责人兼任)，分清责任。要求及时发现情况，及时通报。③各施工单位要及时把施工进度情况提供给文物管理部门，以便文物管理部门随时掌握情况。④遇到文物，要在文物管理部门的配合下制定一个切实可行的保护施工方案，不蛮干。⑤在两年的建设期内与文物管理部门的联系要保持连续性，做到有始有终。⑥与文物管理部门签定好文物保护协议，在完成好工程建设的同时，做好文物保护工作。文物管理部门表示，要提前把地下文物埋藏情况提供给各施工单位，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建立值班电话，24 小时有专人值班，遇有情况及时赶赴现场，把文物保护工作做在前面。在做好文物保护的同时，密切配合好工程建设。

四、一点启示

北京是举世闻名的历史文化名城，又是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城市建设在飞速发展着，并且我市的危旧房改造也在向城市中心区挺进，文物保护与城市建设的矛盾依然十分尖锐，我市的文物事业仍然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平安大街扩建工程中文物保护工作的成功经验，为



保存完好的四合院(地安门西大街 153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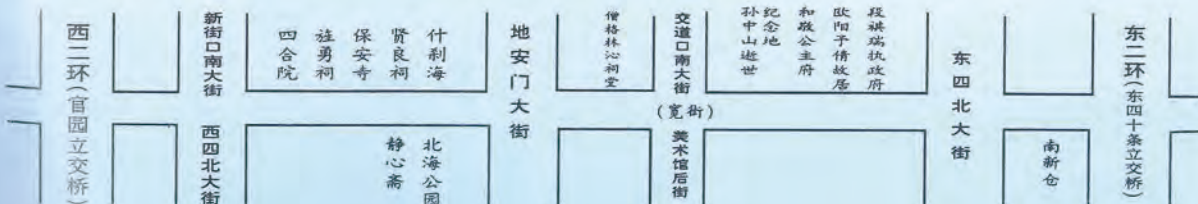
位于东四十条口的南新仓

程投标刚一结束，工程指挥部马上召集各中标施工单位领导与文物管理部门举行了地下文物保护工作座谈会。会上，工程指挥部有关领导针对地下文物保护问题给施工单位制定了 6 项措施，具体内容是：①开工之前要组织施工人员进行文物保护法的有关规定，提高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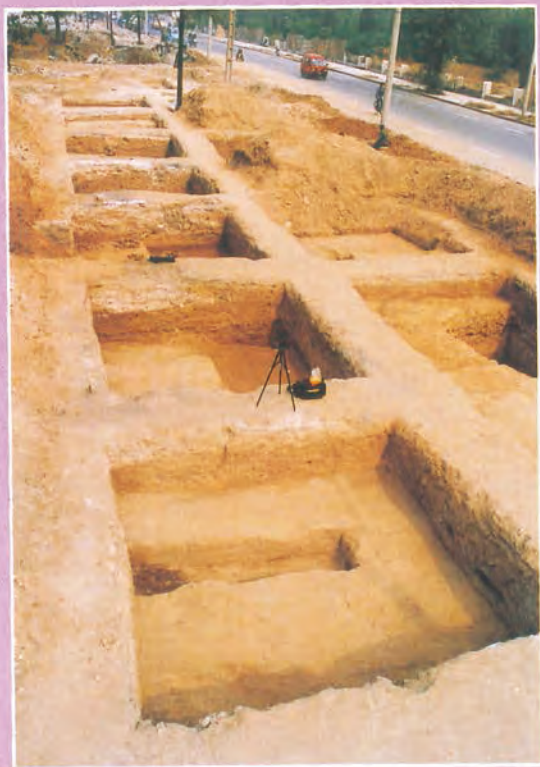
我们今后的文物保护事业提供了良好的借鉴。那就是，只要领导重视，工程建设者具有较强的文物保护意识，文物管理部门细心负责，广大群众关心支持文物保护工作，我们今后的文物保护事业一定会做的更好。

(图、文：齐东发)

平安大街文物保护单位分布示意图



北京地区基建考古工作回顾



▲ 配合西厢道路工程进行考古的探方



▲ 西厢道路工程中出土的金代铜座兽



▲ 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工程出土的漆器



▲ 青年湖金代“鱼藻池”遗址夯土



◀ 修复前的南岗洼石桥



▶ 修复后的南岗洼石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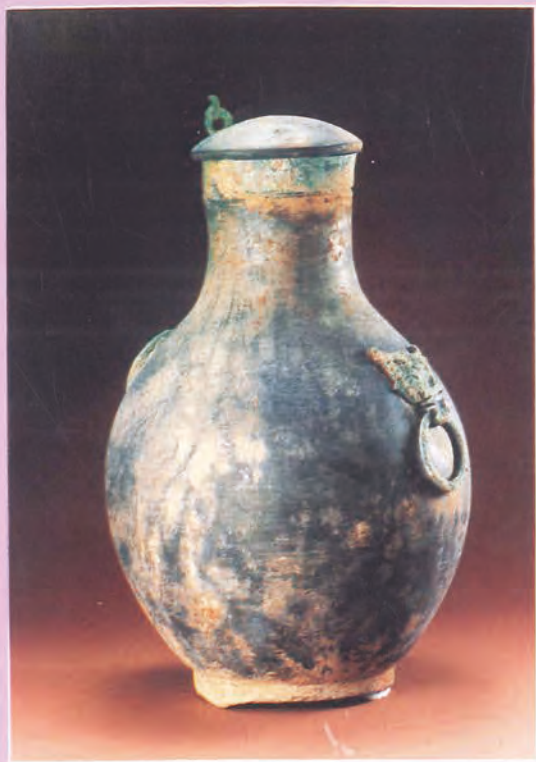
◀ 房山长沟开发区工程中出土的金代石人



▲ 配合顺义临河电厂工程发掘的墓群

(摄影:王有泉 祁庆国 程利)

(彩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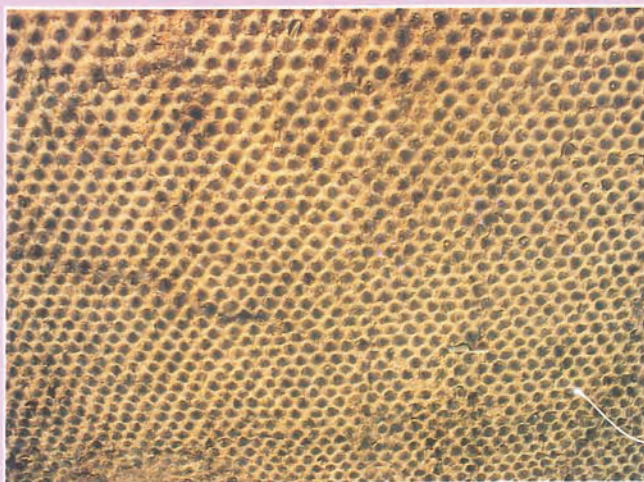


▲ 房山刘李店肉联厂工程出土的铜口陶壶



▲ 房山刘李店羊毛衫厂工程发掘的祭祀坑

▼ 延庆龙庆峡工程出土的铜复合式工具



▲ 元大都城墙夯土的夯窝

◀ 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工程发掘的汉墓

北京文博

样初題

目 录

(1998年第1期)(总第十一期)

理论研究

- 关于文博事业产业化的初步思考 梅宁华(5)
文物资源论 李建平(9)
浅议先农坛的历史文化内涵及文化产业发展前景 陈 旭(13)

燕史研究

- 东周燕文化分期论(续) 陈 光(18)
试论西周燕文化与张家园上层文化类型 赵福生 刘绪(32)

博物馆学

- 中国古代佛钟的分区与探讨 全锦云(37)
大葆台西汉墓建成遗址博物馆的启示
..... 张蓉华(43)
浅谈博物馆讲解员的心理素质与讲解技巧 浮克清(47)

北京史地

- 金代近侍初探.....周 峰(50)
民国先农坛编年简史.....董绍鹏(59)
铜帮铁底运粮河析.....周 良(65)

文物工作

- 关于文物立法的几点建议.....孙 玲(71)
北京地区基建考古工作回顾.....王有泉(76)

古都风貌

榆林古驿规划

- 关于文物和历史风貌区域“有效保持、
合理利用”的探索.....韩 扬(82)

资料信息

- 市文物局资料信息中心藏北京地区出土墓志
拓片目录(八).....(94)
北京市文物局 1997 年四季度文博事业大事记
.....王辅宇(98)

封面、封底：北京西黄寺清净化域塔

封二、彩插一：文物保平安 大道添光彩——记平安大街扩建中的文物保护工作

彩插二、三、四：北京地区基建考古工作回顾

封三：人勒虎形黑釉瓷枕

《北京文博》编辑委员会

顾问：侯仁之、单士元 主任：宿白 副主任：梅宁华、廖静文、王世仁、曹子西、齐心、马希桂、秦公

编委会委员：王丹江、王光镐、孔繁峙、刘建业、成大生、张宁、张展、陈平、陈旭、季华、荣大为、赵迅、赵其昌、
郑广荣、晋宏逵、徐明、韩永、葛英会、傅公钺

主编：张展 编辑部主任：陈晓苏 本期责编：陈晓苏、魏伯涛、张岩 美术编辑：张秀玲

主办单位：北京市文物事业管理局 编辑出版：北京市文物局资料信息中心《北京文博》编辑部

BEIJING WEN BO
(BEIJING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UMS)

NO. 1, 1998

Contents

THEORITICAL STUDIES

- A Preliminary Consideration on the Industrialization of the Cause of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ums by Mei Ninghua(5)
- On the Resources of Cultural Relics by Li Jianping(9)
- Xiannongtan or the "Divine Farmer" Temple; Its Historico - cul - tural Contents
and the Prospects of This Monument as a Unit of Cultural Industry
..... by Chen Xu(13)

HISTORIOLOGY INTO THE YAN STATE

- Periodization of the Yan Culture in the Eastern Zhou Period (Continuation)
..... by Chen Guang(18)
- The Yan Culture of the Western Zhou Period and the Upper Zhangjiayuan Type
..... by Zhao Fusheng and Lu Xu(32)

MUSEOLOGY

- Regional Division and Study of the Buddhist Bells of Ancient China
..... by Quan Jinyun(37)
- Inspiration Drawn from the Building of the Western Han Tomb at Dabaotai into a
Site - Museum by Zhang Ronghua(43)
- On the Mental Condition and Interpreting Technique of Museum Interpreters ...
..... by Fu Keqing(47)

BEIJING HISTORY AND GEOGRAPHY

On the Imperial Palace Chamberlain of the Jin Dynasty
..... by Zhou Feng(50)

A Brief Annals of the "Divine Farmer" Temple of the
Republic Period by Dong Shaopeng(59)

On the Liao Period Grain - Transporting Canal at Pre-
sent - Day Tongxian by Zhou Liang(65)

CULTURAL RELICS WORK

Some Proposals for Legislation Concerning Cultural
Relics by Sun Ling(71)

A Review of Archaeological Work in the Capital Con-
struction of Beijing ... by Wang Youquan(76)

SIGHTS OF ANCIENT CITIES

Planning of the Site of the Ancient Yulin Post; Research
on the "Effective Protection and Rational Uti-
lization" of Cultural Relics and Historical Sights
..... by Han Yang(82)

DATA AND INFORMATION

Catalogue of the Epitaph Rubbings from the Beijing
Area in the Collection of the Material and Infor-
mation Center, Beijing Municipal Administration
of Cultural Relics Affairs(VIII) (94)

Chronicle of Cultural Relics and Museum Events at the
Beijing Municipal Administration of Cultural
Relics Affairs(4th Season, 1997)
..... by Wang Fuyu(98)

EDITORIAL BOARD OF THE BEIJING WEN BO

Advisors: Hou Renzhi,
Shan Shiyuan

Chairman: Su Bai

Vice - chairmans:

Mei Ninghua, Liao Jin-
wen, Wang Shiren, Cao
Zixi, Qi Xin, Ma Xigui,
Qin Gong

Members:

Wang Danjiang, Wang
Guanghao, Kong Fanshi,
Liu Jianye, Cheng
Dasheng, Zhang Ning,
Zhang Zhan, Chen Ping,
Chen Xu, Ji Hua, Rong
Dawei, Zhao Xun, Zhao
Qichang, Zheng Guan-
grong, Jin Hongkui, Xu
Ming, Han Yong, Ge
Yinghui, Fu Gongyue

Editor - in - chief: Zhang
Zhan

**Director of Editorial De-
partment:** Chen Xiaosu

**Managing Editors of this is-
sue:** Chen Xiaosu, Wei Bo-
tao, Zhang Yan

Art Editor: Zhang Xiuling

It is edited and pub-
lished by the **Editorial De-
partment of Beijing Wen
Bo, Information and Data
Centre, Beijing Municipal
Administration of Cultural
Relics Affairs.**

关于 文博事业产业化的 初步思考

梅宁华

中共北京市第八次党代会指出：“文化产业是文化建设与经济发展密切融合、相互推动、共同繁荣的新的重要领域。要认真制定文化产业发展规划，在坚持社会效益第一的原则下，依托首都得天独厚的文物、文化资源优势，按照市场经济规律，在全社会范围内实现资源合理配置，组建有实力的集团，使北京成为全国主要的文化产业基地。”北京是全国的政治、文化中心，在北京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如何正确处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与体现其作为政治、文化中心的要求的关系，对确定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调整产业结构、保持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作为世界著名的古都、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北京的文物古迹不仅集中展示了我国的历史、文化和传统，也体现出首都的性质和特点。北京的文物不仅在巩固其文化中心的功能和历史名城的地位，推动爱国主义教育和弘扬优秀民族传统文化等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而且对促进北京的经济、社会发展，形成有北京特色的文化产业具有重要意义，是有待进一步开发的宝贵资源。

一、利用北京文博资源优势实现产业化的有利条件和不利因素

一种新的产业的形成，是多种相应条件相互作用的结果。市委、市政府把文化产业作为新的经济支撑点，是从北京特有的资源优势出发确定的。

北京现有文物古迹 7309 项，其中有 90 项在较好的管理下对社会开放，成为人们旅游观光、文化休闲、增长知识的主要场所。北京市园林局所属的收入最好的 5 个公园都是以文物建筑为主体的。八达岭长城的收入占延庆县地方财政收入的四分之一。全市现有的文物古迹开放场所的年门票总收入约为 7 亿元人民币。此外，北京地区现有博物馆近 100 座，数量居全国之首。全市现有馆藏文物 226 万件，其中大多具有很高的文化品位与历史价值，有些属世界级、国宝级藏品，这些文物古迹、历史遗存和博物馆构成了北京的文化景观体系，是文博事业发展的雄厚资本。再有，近几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质量的改善、文化需求的增加，北京的文物市场趋于形成，并显现出进一步发展的趋势。国有文物经营、旧货市场、文物拍卖已成为北京文化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更为重要

的条件是,北京作为全国的政治、文化中心,教育、文化、科研机构云集,人文荟萃,有庞大的知识分子队伍和独有的文化氛围。同时,北京每年有二百多万境外游客和约七千万人次的境内游客,为北京文博事业产业化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和良好的前景。

北京作为历史文化名城,在全国乃至世界范围都享有盛誉。国内外众多的人们要了解、认识这座有 3000 多年建城史、800 多年建都史的古都的愿望,对开发北京的文化产业是巨大的隐形资产。近年来,相继修缮开放的湖广会馆、十三陵神路、司马台长城、颐和园澹宁堂等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1992 年司马台长城刚开放时年收入 10 万元,而 1996 年达到 200 万元。湖广会馆修缮前一直当做仓库,现开放后资产评估超亿元。北京的许多文物景点,如怀柔的慕田峪长城、红螺寺,延庆的八达岭长城、古崖居,昌平的十三陵、银山塔林,房山的云居寺、上方山,门头沟的戒台寺、潭柘寺,石景山的法海寺、承恩寺,丰台的卢沟桥、宛平城,密云的司马台长城、黑龙潭,都成为所在区县、地区旅游业的龙头、主要的支柱产业。同样,近几年来我市以文物为依托举办的北京文物节、古都文物博览会、纪念北京建城 3040 年等大型活动,以及模拟考古、文物鉴赏、北京胡同游等专题旅游活动,也都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而原有的文博单位的观众及游客人数也在稳定增加。按照国家制定的“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指导思想,全市文物建筑保护步伐加快,合理利用有了良好开端,文物流通渠道也在逐步拓宽。特别是随着全社会文化意识的增强,文化消费市场的形成和逐步扩大,社会各界对把保护文物同开发文化产业结合起来的认识渐趋一致,从而为发挥北京文物资源优势、开发文化产业提供了良好的机遇。

总之,从客观上看,北京拥有的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坚实的文化传统和厚重的

文化氛围,为合理利用文物资源、形成文化产业奠定了基础。从主观上看,随着人们文化需求的增长,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强大聚合力的作用,以及市场条件的逐步形成,在全社会形成了大力推动文博事业发展的共识。但同时也应看到,北京的文博事业虽然具备形成产业的条件,但当前在全社会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的份额很小,同它的潜力相比,还处于未开发阶段。在北京地区 42 项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和 222 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中,正式开放的有 90 项,自然开放的有 35 项,只占 43.2%;未开放或经营单位占用的有 125 项,占 46.8%;宗教社团使用的有 15 项,占总数的 5.66%。在现有开放的文博单位中,相当一部分由于没能形成特色,经营方式陈旧,观众稀少。一批等级较高的文物古迹由行政级别较低部门管理使用,部分文物古迹形成“开放式破坏”。还有一些文博单位由于场地狭小,将文物建筑改为办公用房和库房,造成了文物资源的浪费。另外,在经营管理与开发利用上,文物与旅游脱节,削弱了我市旅游创汇能力。许多境外游客到北京都是“白天逛古迹、晚上看京戏”的单一消费,更难以买到有北京历史文化特色的旅游纪念品。我市每年投入到旅游业的事业费约 4000 万元,而其中转入到对本市文物景点开发建设上的费用只有几十万元。特别需要指出的是,由于对文博事业性质的认识不同,阻碍了产业化步伐。一些人认为,文物不是商品。不能进入市场,文物的价值在于长久保存,世代相传。另有一种认识,文博事业是国家养的事业,用不着也没必要搞成产业。更有的认为文博事业利小益薄不可能成为产业。这些认识的存在,不仅使北京的文物资源得不到合理利用,而且也不利于文物的保护。现实情况是,北京的众多文物单位归属不同,使用权单位无偿占用,既不维修,甚至人为损坏。而全市 200 多万件馆藏文物,大多存放在简陋的库房中,保管难度很大。北京的文博资源优势还只是潜在的,不是现

实的。

二、文博事业产业化是必然趋势

文化产业一词最初产生于日本,其定义为:以高速工业化为支柱的日本经济取得了高度增长,在这一背景下,出现了“业余时间等于消费与就业等于劳动生活”的主张。提出在产业发展方面,要将注意力放到能满足人们文化和爱好的产业部门上。到九十年代日本制定了建设“文化经济国家”的设想,以实现“物的丰富”和“精神的丰富”。而美国在近十几年的产业调整中,文化产业成为最具规模的新兴产业。随着工业化时代的演变,开发文化的经济价值已成为大势所趋。而就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而言,是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这种阐述方式已清楚地确定了文化即是精神现象,也是精神产品。就北京的历史、人文条件看,发展文化产业更是势在必然。理由有三:

1. 文化产业必然成为全社会的主导产业之一。

文化产业的兴起,是人类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必然规律。农业社会的生产力水平较低,劳动力主要集中在第一产业;近代欧洲工业革命的兴起,使劳动力大批转移到工业领域,使第二产业成为主要产业,而在现代社会中,参与第一、第二产业即工农业的劳动力相对减少,进入到以流通、消费、分配为主的第三产业。近年来的发展情况表明,以从事精神生产为主的产业即第四产业蓬勃兴起,在一些发达国家中,第四产业的就业人口和产值急剧增长,显露出这一产业将成为全社会的主导产业。人类劳动的这个历史性转变说明,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文化和智力资源在物质生产中的作用日益增大,同时这也是人类文明发展的内在要求。而文化产业作为以精神生产为标志的第四产业的主要组

成部分,社会的经济发展程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第四产业的发展程度。对这一点,我们要认识清醒,加大第四产业的开发力度。否则,会阻碍我国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2. 北京的城市功能决定了文化产业是主导产业。

北京是首都,是全国的政治、文化中心,为党、政、军首脑机关正常开展工作服务,为国家教育、科技和文化事业发展服务,为日益扩大的国际交往服务,为市民的工作和生活服务,是北京的城市功能。从历史上看,北京建都 800 多年来,一直属于消费型城市,而且资源匮乏,水源奇缺,工业基础薄弱,第一、第二产业发展的先天条件和后天优势不足,局限性很大,同时也不利于完善北京的城市功能。而在商业、金融等产业的发展方面,北京虽然有一些优势,但与上海、广州等商业立市的城市相比尚有差距。据统计显示,1978 年以来,北京在五項主要经济指标中,除社会商品零售额在全国的比重不断上升外,其它四项(经济总量、工业总产值、财政收入、出口额)所占全国比重的总数是下降的。这种情况表明,北京经济结构调整的任务艰巨,以传统工业支撑已难有所发展。而北京的文物文化资源丰富,在全国乃至世界上都享有盛誉,存在着可供发展的巨大潜力。发达国家文化产业发展的经验表明,如果把握好机遇,利用好优势,有可能在较短的时间里铸就北京新的经济支柱。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北京要真正成为文化中心,必须以强大的文化产业来支撑。

3. 文博事业产业化是深化文博系统体制改革的根本出路。

北京文物众多,既是资源优势,但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也是沉重的负担,政府每年为修缮和保护文物要投入大量资金,即使如此,仍不能满足文物保护的实际需要,且

缺口很大。这种单纯依靠政府出资保护的
模式,使文博工作难以走出困境。近年来,
市政府在文博事业改革上加快了步伐,特
别是在改革国有文物系统的经营机制,尝
试多种投资形式保护和利用文物建筑,鼓
励以文补文等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但文
博单位基本上仍是“穷庙”。文博事业发
展的困难、矛盾和问题尚未从根本上得到
解决。解决这些问题,根本的出路在于改
革,在于建立文博事业发展的新体制和新
机制,真正实现产业化,使文博事业步入
良性循环的发展轨道。

三、加快文博事业产业化进程的构想

北京文博事业产业化有有利条件,又
是大势所趋,当前要抓住机遇而不可丧
失机遇,开拓进取而不可因循守旧,以有
力的措施和实实在在的工作来加快产业
化进程。

1. 把文博事业作为适合首都特点的产业,加大扶植力度。

根据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大力调整产
业结构,发展和壮大适合首都特点的经济,
大力发展文化等新型产业的思路,从北京
文博事业的实际状况出发,应确立将文博
事业发展为既有良好社会效益又有较好经
济效益的产业的决心,在研究全市经济和
产业布局、进行旧城改造过程中,正确处
理发展经济与保护古都风貌的关系,制定
有利于文物保护和利用的政策,运用行政、
税收、价格等手段支持和扶持文博事业的
发展。特别是要逐步解决企事业单位占用
古建筑的问题,以发挥文物建筑的潜在价值,
促进文博事业形成规模。

2. 深化改革,扩大合理利用文物的途径。

要认真研究文博工作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条件下遇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确定文
物是资源的意识,把文物保护与促进经

济发展和城市建设结合起来,把政府的保
护和社会力量的保护结合起来,在文物建
筑利用上采取谁投资谁受益的政策,加快
文物修缮利用的步伐;鼓励社会力量包括
个人开办博物馆。文博事业单位要加强
内部管理机制的改革,争取社会效益和经
济效益的最佳结合,通过灵活的经营方式
和形成自身的特色来增强活力,国营文
物单位要努力探索新的购销方式,使北
京成为中国文物艺术品的交易中心及拍
卖中心。同时,要确立新的投资机制,逐
步改变单纯依靠政府投资的状况,提高
文博事业单位自我发展的能力。

3. 理顺文博单位管理体制,形成产业集团优势。

由于历史原因,北京地区 42 处国家
级文物保护单位和 222 处市级文物保护
单位,以及近百家博物馆、纪念馆,分属
中央国家机关、部队、市属各单位及区
县管理或使用,有些长期成为办公用房,
有些年久失修,甚至人为破坏严重;已开
放的文物单位和博物馆、纪念馆,由于
归属不同,经营分散,各自为政,极大
地削弱了文博资源优势,阻碍了产业化
的进程。解决这一问题,当前要强化行
业管理,通过行业协会建设,制定文博
事业的经营规范,开拓新的经营渠道。
特别需要指出的是,文博事业实现产
业化,有赖于与旅游事业的结合。北京
旅游总体规模居全国首位,旅游收入相
当于全市国民生产总值的百分之十四,
占全国旅游总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一点七,
旅游接待人次为全国之冠,达到 7800
万人次。但相比之下,这些游客只在故
宫、八达岭长城几处参观游览,其它同
样历史、文化价值较高的文博单位的接
待人数稀少,以市文物局所属各馆为例,
1996 年仅为 100 万人次。这种情况,
不仅对文博资源的有效利用不利,也不
利于游客对北京的了解。将文博和旅
游相结合,将使这两个行业同时得到新
的发展空间,促进文博事业产业化发
展。(作者为北京市文物局局长)

文物资源论

李 建 平



人类在生活中离不开自然资源,这是因为自然资源使人类获得物质能量。人类在生活中同样离不开人文资源,人文资源使人类生活获得精神食粮,使人类的生活更加丰富多彩,并使人类的文明得以延续。说文物也是一种资源是近一、二年的事,然而,这种认识不仅是人们认识上的一次飞跃,更有利于文物的保护和利用。为此,笔者认为论述一下文物资源十分有必要。

一、文物也是一种资源的提出

资源,在人们原来的理解上,往往指自然界中的森林、河湖、煤矿等。森林是人们使用木材的资源,河湖是人们使用水的资源,石油、煤、天然气是人们使用能量的资源。为什么把文物也看做是一种资源呢?究其原因主要是两个方面。

第一个方面是前人给我们留下的文物有越来越减少的趋势,使不少文物保护工作者感受到,文物也像我国自然资源中的森林、耕地、河湖一样,毁掉一处,就减少一处,非常令人焦虑。例如,在1958年大跃进的高潮中,就有不少的铁制文物被化为钢花铁水,“文革”期间,在大破“四旧”的浪潮中,又有不少具有重要历史文化价值的文物被砸、被毁;1978年以后北京开始了现代化大规模建设,又有不少文物古建成了“绊脚石”被拆、被毁。文物工作者曾做过统计;在1958~1959年,市文物普查队调查和登记的北京地区各类文物有8060项,到1981~1984年第二次普查时,第一次普查的文物只有2529项,仅二十年光阴,就减少了三分之二左右。另据1983年北京市航空遥感调查表明,在北京旧城内古建筑被破坏十分严重,1983年与1959年相比,古建筑总处数减少了38%,占地面积减少了26%,现存的古建筑中不同程度上都有被挤占和景观遭破坏的现象。面对北京文物日益减少的现象,促使一些文物保护工作者更加清醒地认识到,文物也是一种资源,应该大声呼吁整个社会,保护和珍惜文物。在北京市第五次文物工作会议上,就有专家明确提出,对有价值的文物即使没有条件修复,也应先挂上牌“冷冻”起来。专家们说这种保护方式就像一些发达国家保护自然资源一样,发现了油田、煤矿,一些国家的做法是不开采,用土先埋起来,称为“冷冻”法。这样可以避免资源遭到破坏。这种做法在北京已有先例,市文物研究所在大房山发掘出金陵的石碑、石栏板、石台阶后,就采取了回埋的办法,使金陵的文物资源仍旧保存起来。

第二个方面是改革开放以来,人们的思想认识获得了空前的解放。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不少有识之士提出北京是全国的政治和文化中心,又是一座历史文化名城,北京人应该吃文化饭,北京的新经济增长点应该是文化产业,是旅游行业,等等。

让我们再看看北京的旅游业。据市旅游局研究室同志讲,北京旅游业依托于北京文物古迹。翻开北京旅游业发展的历史,不难看出早期的旅游行动就是对北京文物古迹的观光。北京解放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北京旅游业开始迅速发展,最能吸引国内外游客的仍是故宫、长城、颐和园、十三陵,这些文物古迹被列为一类景点。事实上,北京堪称一类景点的文物古迹还有,如天坛、圆明园、大钟寺等等,只是我们对这些文物古迹的宣传还不够,对这些文物古迹的文化内涵揭示的还不够,也就说是我们对这些文物资源发掘和利用的还不够。在北京的旅游资源中,文物是重要组成部分。由此,从事文物保护的专家们感慨到,旅游业已经把文物视为资源,我们搞文物的同志却还没有这样的认识。这真是“不识庐山真面貌,只缘身在此山中”。

近年来,北京的文化、文物市场开始活跃起来。又有不少有识之士看到了北京文物和北京历史文化的价值。昔日破破烂烂的瓷瓶瓦罐、玉镯铜镜、铜铁佛像、书法绘画,甚至破旧日历牌都被一些店铺、街摊摆了出来。值得肯定的是北京胡同文化旅游、北京文物拍卖、北京私人收藏博物馆的出现,不仅把文物与市场沟通,而且收到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使人们更加关注文物,认识到它是一种资源。对这种认识,北京市文物局局长曾概括说到:“今天的人们开始用市场经济的观点,重新审视自己身边那些司空见惯的街巷、胡同、宅院、民居,开始将它们视为千金不易的资源”。(详见北京日报1997.8.5文物收藏版)

二、文物是一种高价值的资源

所谓资源,从定义上讲是指自然界中所有能够为人类利用的物质和能量。这里面当然包括文物。因为每一件文物都不是虚无飘渺的,而是由具体的物质构成,并且

都能释放出历史的或文化艺术的能量。文物作为一种资源分为两种,一种是自然属性的,一种是人文属性的。自然属性的文物就是自然界提供给我们的。如1973年5月,在北京饭店工地上,距地面12米深处的地层中人们发现了一株古榆树,经碳14测定,时间距今为两万九千三百余年。这株古榆树就是自然属性的文物。另外,在石景山模式口永定河东侧的山坡上(今八大处公园内)保留着一片第四纪时期的冰川擦痕。它是1954年地质部专家发现的,对研究冰川学、古生物分布有重要价值,1957年被公布为北京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类似文物还有很多,例如北海团城中的古树、恐龙化石、古河遗迹等等。人文属性的文物就是经过人类活动、劳动创造、凝聚着人类智慧结晶的文物。这类文物在文物资源中占有较大比例。如在最近的东方广场工地中,距地面12米处既发现有哺乳动物的化石,又有人类打制的石器和用火的痕迹。哺乳动物化石是自然属性,而打制的石器和人类用火的痕迹就是人文属性了。据市文物普查登记,人文属性的文物在北京至少还有7000余项。

在自然资源的考察中我们知道,自然资源具有可利用潜力的无限性和资源的有限性双重特点。文物作为一种资源也同样具有这样的双重特点。首先,文物随着时光的流逝,其价值越来越高。如缮本书籍、名人字画、古树名木、金银器皿、建筑法式等等。因为这些文物经过沧海桑田的变化,能够保存下来的数量就很少,其精品就更少,而且是越来越少。同时每件文物都留下一段历史的烙印,代表着一个时期的文化,具有不可再生的特点。由此,文物的有限特点就显得更加突出。不少历史疑难问题悬而未决,就是因为缺少文物做佐证。

另一方面,文物可利用的潜力又是无限的。如长城,作为从宇宙空中看地球唯一明显的人文景观,它保留着昔日的面貌,每块城砖都烙着那段历史的印迹。作为军事防御体系,它又是古代战争中的重要篇

章。作为民族文化遗产,它又象征着中华民族的精神和脊梁。由此可见,长城的砖石是有限的,而长城所包含的文化是无限的,是一种取之不尽的资源。

文物作为一种资源与自然资源相比,又有不同,那就是文物是一种高价值的资源。这种高价值表现在人文属性的文物资源带有人类文明的信息,自然属性的文物资源往往是十分珍贵的自然界标本。文物资源是千金不换、千金也难买到的。一个国家和地区,往往可以出口木材、石油、煤炭,但绝不出口文物就是这个道理。特别是有些珍贵历史文物,就是一个国家的象征,一个民族的象征,一种文化的象征,更是不能出卖的。还有一些文物资源几乎就是人类历史中唯一的,如北京故宫古建筑群、巴黎圣母院教堂、古罗马竞技场等等,都是价值很高的文物资源。

三、文物资源与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是人类面向21世纪所提出的新的发展战略,也是人类在全面认真总结自己过去发展历程中的经验、教训后所产生的共识。1989年5月举行的第15届联合国环境署理事会上通过的声明中指出:“可持续的发展,系指满足当前需要而又不削弱子孙后代满足需要之能力的发展”。江泽民总书记讲得更透彻,他说:“所谓可持续发展,就是既要考虑当前发展的需要,又要考虑未来发展的需要,不要以牺牲后代人的利益为代价来满足当代人的利益”。走可持续发展道路,自然也包括文物保护工作。笔者认为,文物作为一种资源来谈保护,宣传文物资源走可持续发展之路就显得更加重要。

走可持续发展道路与文物保护工作提出的“有效保护、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是一致的。在北京进行现代化大都市建设的背景下,进一步重视环境对文物资源的污染是一个值得重视和研究的问题。环境对文物资源的污染包括空气中二氧化硫

的大气污染,也包括现代化建筑的污染,还有环境卫生的污染。“北京猿人”遗址受到小石灰窑的破坏和污染是一种污染,空气中的酸雨使白塔变黑、汉白玉石栏望柱变质是一种污染,在现代城市中不协调的建筑插入古建筑群中也是一种污染。最后一种污染在北京表现还十分突出。如故宫中出现了影壁楼建筑至今未拆,什刹海银锭观山被高楼阻挡,等等。据北京日报 1997 年 8 月 19 日报导,故宫出现了内忧外患。内忧是仍有 6 家单位长期占据着故宫内的古建筑房屋作办公室或库房;外患是筒子河及周边环境卫生太差,尤其是生活垃圾的困扰。故宫,是目前保存最完整的帝王宫殿群体,全世界独一无二,1978 年被联合国正式列为“世界遗产清单”,它又属于整个人类的文化遗产,我们如果连故宫的保护工作都做不好,我们谈文物资源走可持续发展将是一句空话。

由故宫笔者又想到圆明园,这也是全世界独一无二的人类文化遗产。圆明园辉煌的时候,被西方人称为“万园之园”,是“人类一大奇迹”。法国大文豪雨果在评价这座名园的艺术成就和历史地位时认为,这座名园可以同希腊帕特农神庙、埃及金字塔、罗马竞技场和法国巴黎圣母院相提并论,是集人类想象力之大成的灿烂宝库。然而,笔者近日走进圆明园,发现这片文物资源也面临污染的挑战。首先在保护范围上,圆明园是由昔日的圆明、长春、万春三园组成,总占地面积为 350 公顷,统称圆明园。然而,从 80 年代初圆明园被确定为遗址公园后,能够保护的遗址范围远没有达到全部地界。在西洋楼及附近遗址清理后,由于我们对这片文物资源认识的不够,宣传的不够,特别是作为人类文化遗产揭示的不够,在一些群众中,误以为西洋楼就是圆明园建筑的精华,开放的福海东区就是圆明园的全部遗址了。这种误解对圆明园资源的保护显然不利。每一位了解圆明园的文物保护者都知道,圆明三园中的圆明园主要部分在福海西岸,主要景区在九

州景区,英军火烧圆明园的指挥部就设在正大光明殿,大火焚毁的主要是中式古建筑群(多是砖木结构)。在我们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时候,要完整、准确地使用这片文物资源。同时,还要充分揭示圆明园的文化内涵,让人们了解人类的文化遗产。

第二,在昔日圆明三园的心脏地区环境卫生极差,仍有一些单位不能搬迁,搭建违章房屋有加剧趋势,山型水系也有遭破坏的危险。一位著名的历史地理学专家曾讲,荒芜的圆明园我还去凭吊,在荒草凄凄中我还能感到圆明园的血在流淌,生机有可能复苏。今日的圆明园太脏、太乱,我不愿去了。这样一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这样一处和故宫一样有价值的世界名园,应该引起全社会对它的关心和爱护。笔者认为,圆明园是北京文物走可持续发展道路的重要资源,国家和北京市文物保护部门应派人进行调研,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

文物资源走可持续发展道路,还要不断提高我们的认识,加强文物保护法的宣传。宣传文物保护法,不仅要对一般群众,还要向各级领导干部宣传。

文物资源走可持续发展道路,还要培养、团结和造就一大批对北京文物资源有研究的专家队伍、干部队伍。文物的保护、文物的利用、文物的拍卖、文物的修复等等都需要专业人员才能胜任。

文物资源走可持续发展道路,还要充分揭示现有文物资源的文化价值,否则有经费不知往哪投,或是修建了一般的文物,忽略了有重要价值的文物。为此,笔者建议,在本世纪末,应该再次组织文物、文化、史学方面专家对现有的文物进行一次普查,对有重要价值的文物进行揭示,进行论证,进行重点保护。

文物资源走可持续发展道路,还要重点加强对文物资源周边环境卫生的整治。我们要力争把干干净净的文物资源带到 21 世纪中去。

(作者为北京市社科规划办公室副研究员)

浅议先农坛的历史文化内涵 及文化产业发展前景

陈 旭

先农坛近六百年的历史,总体上可分为两个历史阶段,即作为皇家坛庙建筑群的历史阶段和二十年代形式的开放场所,直至今天作为博物馆的历史阶段。作为皇家坛庙的先农坛与我国古代历史文化有着一脉相承的内在联系,其渊源久远,从远古简朴的重农思想,到明清时期繁缛而隆重的祭先农和亲耕藉田的典礼,其间积淀了深厚的历史文化内涵,而演变到今天的先农坛,由于使用功能的转变,已与明清时期作为祭坛的功能大不相同。在改革开放的今天,我们依据“有效保护,合理利用”文物的原则,充分利用其特有的历史文化内涵,认真研究先农坛的文化产业发展问题,使其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即是本文的论题所在。

先农坛历史文化沿革

所谓“先农”,即最先教民耕种的农神,“春始东耕于藉田,官祠先农,先农即神农炎帝也。”^①相传周代有藉田,每逢春耕前,天子、诸侯躬耕藉田,以示对农业的重视。自周代始皇帝亲耕藉田,祭祀先农,后代帝

王沿袭此制,均建先农坛以祭祀之。

明建文四年(1402年),燕王朱棣以“靖难”之师攻克南京,从其侄儿手中夺得皇帝宝座,遂计划迁都北京。北京城的营建,如史书所载:“凡庙社郊祀坛场宫殿门阙,規制悉如南京,而高敞壮丽过之。”^②先农坛亦如南京旧制。“永乐建坛京师,一如其制,建于太岁坛旁之西南,为制一成,石包砖砌,方广四丈七尺,高四尺五寸,四出陛。西为座位,东为斋宫、銮驾库,东北为神仓,东南为具服殿。殿前为观耕台,用木,方五丈,高五尺,南东西三出陛,台南为藉田。护坛地六百亩,供黍稷及荐新品物。又地九十四亩有奇,每年额税四石七斗有奇,太常寺会同礼部收贮神仓,以备旱潦。又令坛官种一百九十亩坛户二百六十六亩七分,上耕藉田亲祭,余年顺天府尹祭。”^③先农坛仅是一组祭神坛壝建筑群中的一座,坛内建筑及祭祀神主与南京規制相同。这组建筑群与其东面的天地坛(天坛的前身,时为合祀天地的天地坛)建筑群相对,合祀太岁、月将、风、云、雷、雨、岳、镇、海、渎、山川、城隍、旗纛诸神,自洪武年间开始,沿用一百六十余年,到明嘉靖年间,这种稳定的

祭祀局面终于被打破,表现在建筑布局上也发生巨大变化。

明嘉靖帝登极(1522年)即发生了历史上有名的“大礼仪之争”,“大礼仪”的核心是嘉靖皇帝的父亲兴献王的崇典问题,与“大礼仪”相伴生的是嘉靖帝对祀典的全面更定,重新确立的祭祀制度使永乐皇帝创建的北京坛庙格局易制,从而奠定了今日北京坛庙分布的基础。嘉靖年间,先农坛内垣墙之南,出现了天神、地祇两座祭坛。至此,在同一外垣墙内,太岁、神祇、先农各有祭所的整体布局确立下来。

嘉靖九年(1530年),给事中夏言上疏请求行亲耕礼,要求变更郊礼之典,改天地合祀为四郊分祀,嘉靖帝大悦,以为有了树立自己权威,打击异己的手段。遂使朝臣集议,朝野哗然,奉迎之臣积极配合嘉靖皇帝,在炽热的争论中,右副都御史汪鋐等八十二人皆主分祀,大学士张璁等八十四人亦主分祀,但主张祖宗成宪不可轻改,尚书李瓚等二十六人亦主分祀,他们认为应将山川坛作方丘。尚书方献夫等二百零六人主张合祀,同时也不以分祀为非,英国公张仑等一百九十八人无所可否。此次争议,嘉靖帝完全取得了主动,获得全面胜利。同年五月,命建圜丘于南郊,建方丘于北郊,作朝日坛于东郊,夕月坛于西郊。十一月丁酉,“上谕礼部曰:南郊之东坛名天坛,北郊之坛名地坛,东郊之坛名朝日坛,西郊之坛名夕月坛,南郊之西坛名神祇坛,著载《会典》,勿得混称。”^④形成北京坛庙格局,四郊坛既建,嘉靖帝仍不泯变革之心,继续致力于坛庙改造。

嘉靖十年(1531年),命礼部考太岁坛制,礼官言“太岁之神,唐、宋祀典不载,元虽有祭,亦无常典。坛宇之制,于古无稽。太岁天神,宜设坛露祭,准社稷坛制而差小。遂建太岁坛于正阳门外之西,与天坛对。规制为“中太岁殿;东虎春秋月将二坛;西虎夏冬月将二坛,帝亲祭于拜殿中。”^⑤随后,嘉靖十一年(1532年)改山川坛名为天神地祇坛,^⑥即南郊之西坛。神祇

坛实为天神坛,地祇坛总称,两坛俱设坛墼,方形,一层。天神坛在东,南向,设云、雨、风、雷四坛;地祇坛在西,北向,设五岳、五镇、基运翊圣神烈天寿纯德五陵山、四海、四渎五坛;从祀京畿山川西向;天下山川东向。两坛前俱设有石龕,天神坛丙位设有燎炉,砖座,上覆以琉璃,地祇坛北设有瘞位,两坛外环以垣墙,南北各有门,北门上镌“零坛”,南门上镌“神祇坛”。先农、太岁、神祇各有祭所从此确定。

明嘉靖年间确立的坛庙格局,终明之世未发生大的变化,清入关后沿袭明朝旧制,对原有坛庙加以继承,祭祀制度亦俱从明制。顺治二年(1645年),定坛庙祭祀则例,其中有正月上旬卜日祭太岁于太岁坛,二月亥日祭祀先农坛,又确定各种告祀制度。顺治在位期间,多次降诏维护坛庙,康熙继位越发展虔恭敬,此后的雍正、乾隆帝亦随先辈,最终使先农坛达到鼎盛时期。

乾隆朝经济获得较大发展,政治稳定。皇帝有条件致力于各种礼制的建设,先农坛在此期间进行过大规模修缮,成为先农坛历史上又一重要时期。

“先农坛制方,南向,一成,周四丈七尺,高四尺五寸,四出陛,各八级,面砌金砖,环甃白石,午阶上鼎炉二,南东西阶下鼎炉各二,坛东南瘞次一。”“先农、天神、地祇三坛与太岁殿合建于正阳门南之西,当都城未位,外垣南方北圆,砌以城砖;覆砖瓦。周一千三百六十八丈”^⑦内有神库、神厨、观耕台、耜田、具服殿、神仓、庆成宫等建筑,分布和谐,规划有度,且有松柏掩映,愈发庄严静谧。

乾隆之后,先农坛虽未有大规模改建,但按年例每年修缮仍然进行,随着清王朝的没落,先农坛也已辉煌不再。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皇帝停止先农祭祀,在此之前,先农坛曾被美国驻兵,坛内陈设、祭器、礼器及库存品物被洗劫一空,建筑受损,树木遭到大批砍伐,昔日神坛已面目全非。

清亡,先农坛移交民国政府管理。有识之士提出将天坛、先农坛辟为公园。“西

人均以办建公共游览之地为文明象征,……而先农坛古柏参天、殿堂林立,旷野清悠,”故往坛庙游览者日众。1913年1月1日,为纪念共和周年,天坛和先农坛开放十日,观者如潮,当时的古物保存所就先农坛屋宇为办公地点,并宣布先农坛开放,旨在借社会力量保护古迹。1915年,先农坛正式辟为公园,1917年,先农坛与北外坛的城南游艺园合并,辟为城南公园,并划属北京市管理。

随着民国局势的动荡,二十年代晚期后,先农坛坛墙、外坛地亩开始被分段标卖,以解决公园困境,但外坛渐至无存。1935年,北平市文物整理实施处曾对先农坛残破建筑进行修缮,但“七七事变”爆发后,修缮工程即告中断。日军占领先农坛后,公园被迫关闭,以后虽恢复开放,因有日军持枪巡逻,游人日稀。北平光复后,北平坛庙管理所重新组建,但因经费欠缺,以及日后内战的爆发,先农坛继续遭到破坏,树木遭到大量损毁。

解放后,育才学校^⑧迁入先农坛内,主要殿堂成为学生们的宿舍。神橱、宰牲亭古建区被辟做校办工厂,此后,又在先农坛东半部分修建了体育场。“文化大革命”前后又有部分工厂及大量居民迁入,内坛、外坛被隶属于不同部门的各单位分割使用,十分混乱,部分古建坛、台被夷毁,但是先农坛的主体古建筑群落尚保存完好。主要分布在先农坛北半部分区域内,主要有:太岁殿、拜殿古建群;神橱、宰牲亭、先农坛古建群;神仓古建群;庆成宫古建群;具服殿、观耕台古建群等。这些古建筑造型迥异,且富于特色,格局亦十分完整,故为研究展示明、清皇家礼制和中国古代建筑难得的实物标本。1979年8月,先农坛被北京市人民政府公布为北京市第二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1988年由单士元、罗哲文等古建筑专家提出动议,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研究批准,在先农坛内成立了北京古代建筑博物馆筹备处。

先农坛文化产业发展设想

先农坛的保护利用问题已争论多年,由于受旧观念的束缚和认识上的不统一,致使规划及利用工作难以形成一致意见。1997年9月,党的“十五大”召开了,在这次举世瞩目的重要会议上,江泽民主席把“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建设”作为一个专门问题,进行了详尽深刻的论述。此后,市委、市政府召开了有关会议,专门就本市文化产业发展问题作了研究和部署。笔者认为,先农坛想走出困境,就必须依据党的“十五大”所确定的文化工作方针,重新研究认识先农坛历史文化内涵的巨大潜力,从文化产业开发的角度去考虑问题,这才是解决先农坛保护利用问题的根本出路。但是,如何尽快使先农坛的历史文化资源做为产业创造出价值,首先仍需要解决转变观念问题。过去我们只把文化看作是一种行业或谓之事业是不全面的,那种由国家投资设事业单位惨淡经营的局面也很难再维持下去了。现在我们要堂堂正正地认识到文化是一种“产业”。这就是一种观念认识上的转变,它要求我们把文化文物资源做为能够适应城市经济发展,能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文化消费需求,并能通过资源开发创造文化附加值的新兴产业。换句话说讲就是:要想开发利用文化资源,就需要以产业的形式来进行,而且把这一产业切实当作一项经济建设的内容来看待。这样,我们过去手中的文化资源,就不仅只会有社会效益,同样也会产生巨大的经济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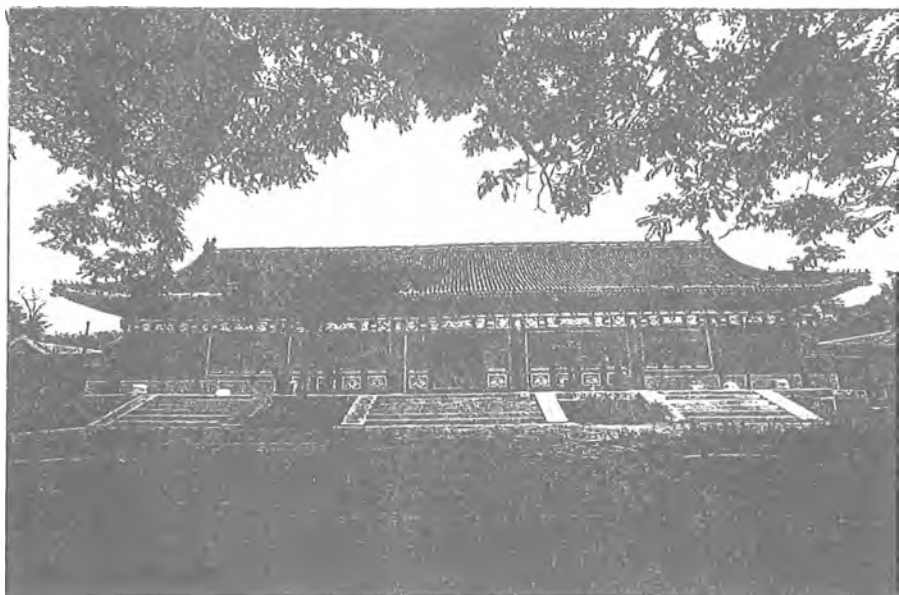
先农坛近600年中积淀的以古建筑为主体的历史文化内涵,那些留存至今,已经国家投资逐步修复的古建坛台殿堂无论从制度、工艺、造型上看,均属明、清官式建筑的精品,在中国农耕、典章礼制乃至建筑历史上均有着十分重要的地位。但是,除上述之外,先农坛还有一个潜在的文化内涵往往被人忽视或不被某些人们所看重。这

个颇值得人们去重视的文化现象及其内涵就是：在本世纪二十年代前后，先农坛由皇家神圣的礼仪殿堂已逐步演变为北京城南的游艺市肆，引车卖浆者流取代了峨冠博带之辈，许多体现时代精神的大商场、新戏院已插建到肃穆庄严的坛庙外围。这些外表看着粗俗，但实际充满时代生机的市井文化风貌，在张恨水名著《啼笑姻缘》中有着生动的描绘，随着时间的推移，以这部分生活图景为土壤，逐步形成了旧京所特有的一种文化，即今天许多专家学者冠以的“天桥文化”乃至称之“宣南文化”。它已实实在在成为古都北京特有历史文化风貌中的一部分，为至今仍怀念旧京文化的人们所神往。因此，从全面珍视宏扬民族文化传统角度上看，这部分内容所体现的文化产业价值，在某种意义上讲，要比单纯的坛庙、古建、典章、礼制遗构更高。一些专家学者认为，那些二十年代在先农坛一带形成的“城南公园”、“游艺园”、“先农市场”、“万明路”“新市区”等所构成的近代市民文化特色，在今天仍具有很大的吸引力，我们今天在文化产业开发工作中应抓住这个特点，把它作为开发利用先农坛的导向，这才

能使沉睡的古坛庙充满新的生机和活力。在具体做法上：

（一）先农坛的开发利用要与该地区整体开发工作相结合，必须作为宣南天桥文化产业发展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通盘加以考虑。

先农坛地处天桥文化区腹地，现存文物建筑基本上由市文物局所属传统建筑发展中心及古代建筑博物馆使用管理，所占地域 110.7 亩，与历史上总面积 2000 余亩的先农坛相比只占其中很小一部分，很明显依靠文物部门自身力量很难通盘考虑整个天桥文化产业发展问题。相反，宣武区人民政府在市古代建筑研究所有关专家配合指导下，近年来对天桥、先农坛地区的文化资源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调查，目前对发展天桥文化产业乃至宏扬整个宣南文化已有通盘考虑，有关具体建设方案也已初步完成。因此，在该地域文化产业开发问题上，可否由市文物部门与宣武区共同成立开发领导机构，本着利益均沾的原则，统一规划，联合开发先农坛地区。这样，有地方政府的支持，有利于形成合力，开发中所涉及的用地调整问题，馆校分治问题，居民搬



先农坛拜殿

迁问题,有关市政工程配套问题也就不难解决了。

(二)吁请市文物、规划行政主管部门重新研究制定先农坛地域现行有关管理规定,适当放宽保护利用尺度,为文化产业发展提供政策支持。

综前所述,先农坛作为一处古建类的文物保护单位,其重要地位无可非议,但它并不只具有以古建及坛庙文化为载体的特性,而作为展示旧京风貌,体现市井民俗文化的特性则更有生命力。过去,仅以保护地上物为目的,而由文物、规划主管部门共同制定的控制性管理规定,已不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即它已不能满足当前文化产业开发功能的需要。建议重新适当测算该地区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容积率,允许适度复建和新建。据有关文物古建专家测算:以近期用地计算,目前坛内古代建筑博物馆占地约 110.7 亩(合 73740 平方米),其中古建筑占地只有 8530 平方米,容积率仅为 1:0.11,考虑文化产业开发功能需要,并在充分顾及古建筑环境质量综合效益的情况下,容积率规定在 1:0.25 至 1:0.3 之间比较合适,这样,在现有古建筑风貌不被破坏的条件下,古建馆现有用地内尚可新建建筑 11000 至 15000 平方米。如能按此建议调整有关规定,整个产业开发工作即可实现良性运转。为此,吁请市文物、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尽快重新编制该地区控制性详规,从政策上积极支持先农坛的文化产业开发工作。

(三)要加强先农坛现有博物馆的发展建设,尽快完成展览改陈工作,以便充分发挥先农坛的社教基地作用,为文化产业开发打下坚实基础。

先农坛主体古建筑区域已被辟作古代建筑博物馆使用,该馆自开放以来,在展示中国传统建筑艺术,宏扬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促进精神文明建设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但是从更高的标准看,中国特有的博大精深的古建艺术在这里并未能得到充分的

展现。因为中国的古代建筑艺术作为世界建筑史的东方篇章,以其时代论,有汉之古拙,唐之雄大,宋之规范,元之自由,明清之绮丽。以地域论,有北国之雄浑,江南之典雅,蜀中之朴真。以民族论,除汉族外,各个少数民族也都以独有的风彩妆点着九州大地,那么先农坛内这座中国国内唯一的古代建筑博物馆,如何以高水准的展陈手段将上述艺术风彩展示在世人面前,自然成为先农坛文化产业开发系统工程中的一项重要工作。目前先农坛古建博物馆现有陈列,环境昏暗,藏品匮乏,展示手段陈旧,已不能适应先农坛整体文化产业开发的需要。所以,为了迎接 21 世纪的到来,为了迎接 1999 年世界建筑师大会在我国召开,为了不给文化产业发展拖后腿,必须尽快对该馆的展览进行改陈。据悉,这项工作已得到北京市有关部门高度重视,要求此项工作立意要高,要符合时代精神,数年内不落伍,在形式设计上要创新意,要尽量贴近观众,同时还要有一定的科技含量。

总之,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是凝聚和激励全国人民奋发向上的重要力量,是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它渊源于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史,又根植于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它具有鲜明的时代特点,又对经济发展起着巨大促进作用。我们要以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指南,坚决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对先农坛地区的开发建设“要抓住机遇而不可丧失机遇,开拓进取而不可因循守旧”,时刻牢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使先农坛早日展现出美好的未来。

①《汉旧仪》

②《明太宗实录》卷二二三

③《天府广记》卷八

④《明世宗实录》卷一一九

⑤⑥《明史》卷四九

⑦《清会典图》卷一二

⑧育才学校原为延安干部子弟学校,1949 年由解放区迁入先农坛。

(作者为北京市传统建筑发展中心主任)

东周燕文化分期论 (续)



三、墓葬中随葬礼器的分析

墓葬的随葬礼器大多是非生活用器,尤其是一些精美的铜器,显然是饮宴、祭祀等某种特殊的场合中体现身份、地位时所专用。崇尚礼仪是东周列国文明发达的标志,既使在无铜器的情况下,也多有仿铜陶礼器随葬,以示名份的高低。专用于随葬的礼器是无法入手进行器物排队的,因为所有的墓葬之间不存在客观上的地层关系,如果仅是纯类型学性的器物型制的排列,其基础缺乏科学根据。

前面论述的生活用器分组是从遗址的地层、遗迹之间的打破叠压关系入手的,所得出的器物之间的年代先后关系比较接近客观实际。

生活用器中,除罐多见于遗址外,釜、燕式鬲既见于遗址,也见于墓葬。尊虽然多出于墓葬,也因与釜、燕式鬲之间的组合关系而产生了年代的序列。因此,釜、燕式鬲、尊这三种器物就成为生活用器与随葬礼器相互比照的桥梁,使墓葬中其它非生活用器的礼器的排队有了间接的叠压打破关系作为基础。

1. 陶礼器墓

陶礼器与铜礼器的不同之处在于,前者是后者的模仿,由于陶土与青铜的本质

差别,造成陶礼器的一些耳、纽、花纹远不如铜礼器制作的精致和华丽,但是,由于陶器制作的工艺较铜器简洁,工匠层次、地位较低,制作的陶礼器往往比铜礼器种类丰富且实用,如与大鼎配套的有置匕的小鼎,豆也分为各有用途的壶式豆、盘式豆等,还配备了尊、匜,器表纹饰也更加通俗化、民间化,所以陶礼器与生活用器距离很近,并常常伴出生活用器,如燕式鬲、釜等现象就更容易理解,也为与生活用器的分组相对应提供了参照器物。

竖立陶礼器分组的标尺之前,首先是选择能与生活用器分组可对照的一座墓所出的器物组合,排列出相对早晚的年代组,然后按照器物演变的逻辑关系将其它无法与生活用器对照的陶礼器墓插排其间,从而得到陶礼器逐步变化的规律。

河北省易县周仁村墓葬群是1964年12月发现,河北省考古工作者清理了其中的两座墓^⑥。周仁村M2,长方形土坑竖穴,单人仰身直肢,头向北,有木质棺槨,头顶的棺、槨之间放置陶礼器,计有鼎、钵式豆、壶式豆、壶各二件,盘、匜、尊各一件。陶器里的泥质灰陶尊敞口,短颈,折肩,下腹斜收,小平底,与生活用器第三组的尊相比,口略大,肩径略小,口肩比例为1:1.05,比第三组尊的1:1.23的比例,口径加大了许多,从生活用器分组图中可看出,三、四组的红陶釜的型制是接近的,年代的距离也

不会很大,将 M2 之尊纳入四组显然不妥。而七组尊口肩同大,下腹垂腹,与 M2 之尊差距甚大,权衡再三,将 M2 之尊纳入第五组,故而 M2 作为第五组陶礼器墓的代表(以下陶、铜礼器分组序号与生活用器分组序号相同,不再另排序号,以免混乱,如礼器第五组对应生活用器第五组,礼器墓组与组之间序号有间隔,是因为资料缺乏,存在空缺,以下不另注)。

北京怀柔城北墓群是 1959 年冬至 1960 年春钻探并发掘,其中东周墓共计 23 座^⑧。M50,土圻竖穴,有木质棺槨,头向北,随葬陶器有十二件。其中粗砂云母红陶燕式鬲为小口,深腹,圜底,三实足外撇,上腹竖绳纹,下腹交错绳纹,与生活用器第五组的燕式鬲较相比较,三足外撇、圜底、下腹仿鬲裆的横绳纹现象相同,但腹更深,口径缩小,因而,将怀柔 M50 排在第六组。

河北易县燕下都遗址东斗城村 M29 是 1964 年至 1965 年发掘的^⑨。长方形土圻竖穴,头向北,有木质棺槨,随葬陶器 19 件

(包括填土内的陶盆),其中夹砂红陶燕式鬲为小口,深腹,圜底,三实足直立,满腹竖绳纹到底部。按生活用器燕式鬲的演变趋势,较晚的十组的燕式鬲已为平底、三实足略弯曲、竖绳纹一直到底,八组的燕式鬲尚可看出圜底的形态,M29 的燕式鬲虽为圜底,但三足已直立,下腹不再有仿鬲裆的横绳纹,与第六组的怀柔 M50 的燕式鬲相差较远,因而将其排在第八组。

河北承德市滦河镇的一座战国墓是 1958 年 5 月清理的^⑩。墓制、方向、葬式不详。出土的 19 件陶器中,红陶燕式鬲为小口,深腹,平底,三实足直立,竖绳纹直至器底,其型制与生活用器第十一组的同类器完全相同,所以,滦河镇战国墓作为第十一组的陶礼器墓的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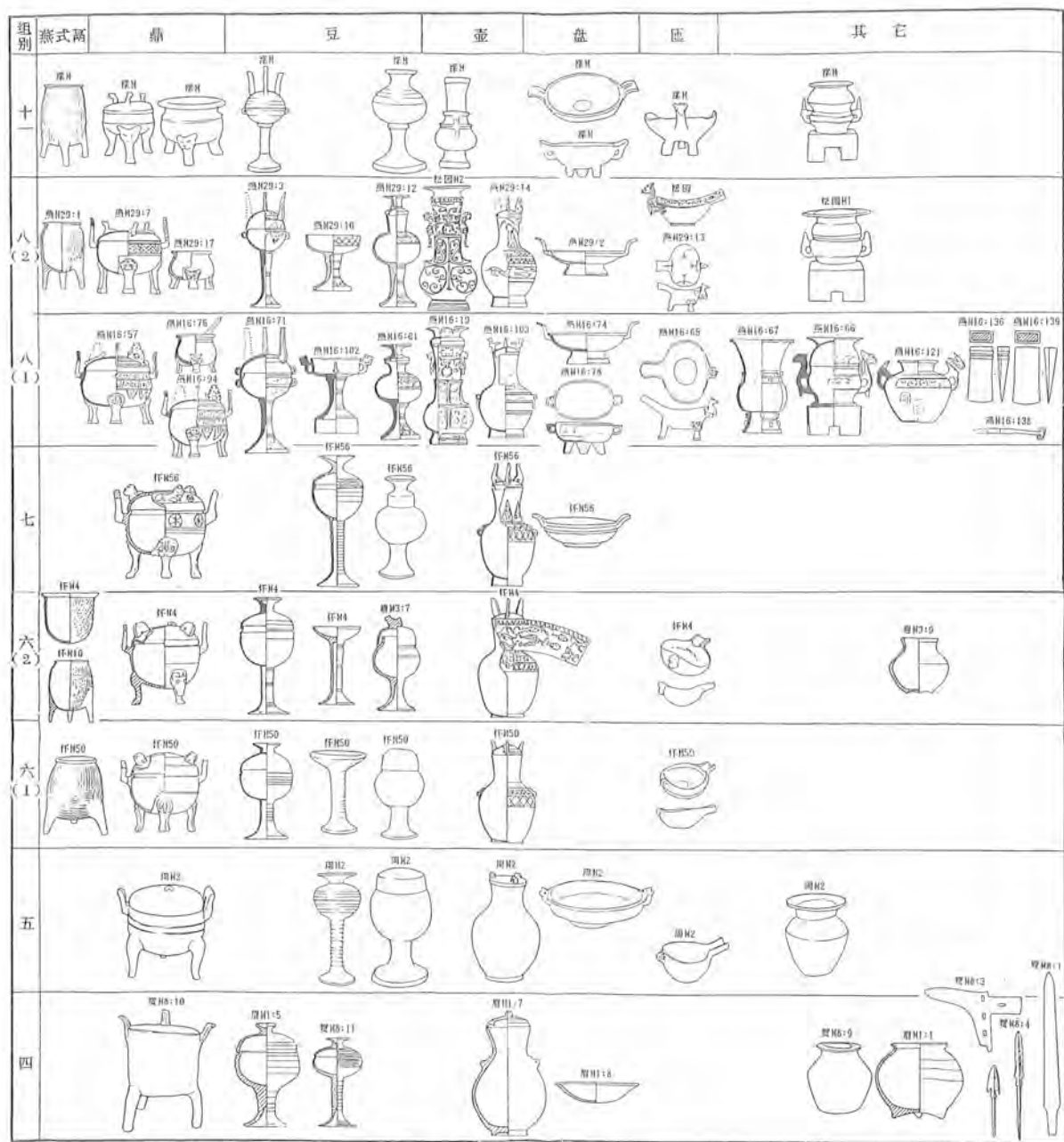
当上述的五、六、八、十一组的位置排定后,就产生了每座墓的陶礼器组合的先后顺序,鼎、钵式豆、壶式豆、壶的变化也呈现在眼前。

组别 \ 器类	鼎	钵式豆	壶式豆	壶
五	盖矮平,盖顶无装饰,三足接在外腹处,足下端纤细。	盖浅,喇叭形捉手,短柄。	圜底钵式盖,矮圈足。	盖低平,上有三个小的圆纽,圈足低矮。
六	盖隆起,顶有三环纽,腹半球状,三足接靠底部,足下端如兽蹄。	同上,柄部加高。	平底钵式盖,矮圈足。	盖中部向上隆起,有三个很短的竖立的直纽,圈足低矮。
八	盖顶附三卧兽,腹最大径下垂,两附耳高耸,三足呈粗壮的蹄形。	盖深,与豆盘合为一圆球形,盖上附三竖起的柱状纽,柄部更长。	盖变小,只罩住壶口,喇叭形捉手,壶腹变成圆球形,圈足加高。	盖隆起,盖上三纽高耸,呈昂首鸟形,高圈足
十一	同上组,腹变浅,无附耳,三足的兽蹄更加粗壮。	型制同上,盖顶柱状足更加粗壮。	型制基本同上,无盖。	壶体瘦长,高圈足,圈足的下部有台式座。

按照上述四个分组间器物的变化,其余的资料依逻辑顺序插列其间,以求环节

上的完善(图三)。

第四组



图三 陶礼器墓分组

图三注(由上至下)

滦:《承德市滦河镇的一座战国墓》,《考古》1961年5期。

燕M29:《1964—1965年燕下都墓发掘报告》第29号墓,《考古》1965年11期。

松园:《北京昌平松园战国墓发掘记略》,《文物》1959年9期。

燕M16:《河北易县燕下都第十六号遗址发掘》,《考古学报》1965年2期。

怀:《北京怀柔城北东周两汉墓葬》,《考古》1962年5期。

唐:《河北三河大唐唐、双村战国墓》,《考古》1987年4期。

周:《燕下都遗址外围发现战国墓葬群》,易县周仁村,《文物》1965年9期。

贾:《河北省唐山市贾各庄发掘报告》,《考古学报》第六册,1953年12月。

眉:《辽宁喀左大城子眉眼沟战国墓》,《考古》1985年1期。

以河北唐山贾各庄 M8 为代表^⑧, 还有辽宁喀左眉眼沟 M1^⑨。贾各庄 M8, 土圻竖穴, 头向北, 在头顶棺椁之间的空隙放置陶器。器物组合为鼎豆尊或鼎豆壶, 器表多素面。鼎, 盖低平, 除一鼻外无其它装饰, 附耳外翻, 三足圆柱形; 钵式豆, 盖顶捉手较小, 细柄, 分短柄、长柄两种; 壶, 盖顶无装饰, 垂腹, 圈足极低矮; 尊, 小口径, 折肩, 肩径较大; 并伴出无格铜剑、三穿铜戈、两翼式铜镞。

第五组

以河北易县周仁村 M2 为代表^⑩, 此外, 还有沈阳市陶礼器墓^⑪。周仁村 M2, 土圻竖穴, 头向北, 陶器置头前棺椁间或壁龛内。器物组合为鼎豆壶盘匜尊, 器表有简洁的弦纹。鼎, 盖低平, 无装饰, 附耳外翻, 三足略弯曲, 较纤细; 钵式豆有短柄、长柄两种, 盖上的喇叭形捉手变大, 柄部有轮制的凸棱; 壶式豆, 钵式盖顶低平微隆, 罩住壶颈, 矮圈足; 壶, 盖低平, 顶有很小的三纽, 圈足低矮; 盘的圈足极低矮; 尊, 敞口, 折肩, 平底, 肩径稍大于口径。

第六组

早段以北京怀柔城北 M50 为代表^⑫, 还有河北省易县周仁村 M1^⑬。怀柔 M50, 土圻竖穴, 夯土二层台, 头北向。器物组合为鼎豆壶盘匜。鼎, 盖部隆起, 上有三环形圆纽, 腹半球形, 附耳直立, 三足呈瘦蹄形, 足下端较细, 鼎足上有兽面纹; 豆类较前组变化不大; 壶, 盖上有三个较短的竖立直纽, 肩有兽面铺首, 刻划锯齿纹和 S 形纹。由于燕式鬲的三足外撇, 接近生活用器第五组的燕式鬲, 壶式豆的盖顶平而无纽, 亦接近陶礼器第五组的壶式豆, 因而, 将此组列为六(1)组。

晚段以怀柔城北 M4 为代表^⑭。还有三河县大唐回 M3^⑮。怀柔 M4, 土圻竖穴, 头向北, 在头顶棺椁之间置陶器。陶器组合为鼎豆壶盘匜, 多素面。鼎, 较上组变化不大, 附耳直立上耸; 钵式豆的圈足加高; 壶式豆的盖顶隆起一纽; 壶盖顶的三竖直纽更加高耸, 肩部有兽面铺首, 刻划同上组

纹, 颈部刻划动物纹。因燕式鬲的三足较直立, 壶式豆盖顶隆起有纽, 较上组有变化, 列为六(2)组。

第七组

以怀柔城北 M56 为代表^⑯, 还有张家口下花园 M2、M3⁽¹⁰⁰⁾。怀柔 M56, 土圻竖穴, 头向北, 陶器置头顶棺椁之间。器物组合为鼎豆壶盘。鼎, 盖平, 上卧三兽, 腹部较深, 底平缓, 附耳直立高耸, 三足呈兽蹄状; 壶式豆的盖变小, 盖顶有喇叭形捉手, 盖身罩住壶颈; 壶, 盖顶立起三鸟形纽, 壶颈伸长, 高圈足, 肩部除刻划锯齿、S 形、菱形几何纹样外, 颈部刻出凤尾纹。

第八组, 由于器形之间的差异, 又可分成不同的两个阶段。

八(1)组以河北易县燕下都九女台 M16 为代表^⑰。这是一座大型墓, 地面有高大的夯土封土堆。墓室中字形, 有南北对称的两条墓道, 陶器置于北侧二层台上, 在已被盗掘的情况下, 尚有 135 件之多, 器表多有朱绘图案, 可标志身份地位的有列鼎九件及编钟三十五件、编磬十五件。器物组合为鼎豆壶盘匜尊簋甗等。鼎, 盖顶有三个火焰状高纽, 盖面刻划絢纹七周, 双附耳高耸, 垂腹, 腹面刻划两组飞虎纹, 下饰垂叶纹, 三个粗壮的蹄形足, 足上有狰狞的兽面; 钵式豆主体扁圆, 盖顶有三个柱状竖纽, 细柄高圈足, 器身朱绘卷云纹, 壶式豆口沿处翻折, 短颈, 鼓腹, 圈足的喇叭口张度加大, 器表刻划连山纹、弦纹; 壶分方壶、圆壶两种, 方壶上座莲花盖, 长颈四周卧四只回首卷尾虎, 二个衔环兽面铺首, 垂腹, 高圈足, 器身布满朱绘卷云纹, 圆壶盖上立三鸟形纽, 长颈, 鼓腹, 高圈足, 腹两侧有兽面衔环, 器身朱绘卷云、三角纹。其余器类就不一一描述了, 该墓虽曾被盗掘, 仅前面说过的一些主要器物已是华丽至极, 推测很可能是一代燕王之墓。

八(2)组, 以河北易县燕下都遗址东斗城村 M29 为代表^⑱, 还有三河县双村 M02^⑲、承德县三家村、旗杆沟村墓葬^⑳、北京昌平松园 M1、M2^㉑。其中燕下都 M29、

松园二墓为中型墓。土圻竖穴,无墓道,头向北,陶器置头顶的棺槨之间。器物组合为鼎豆壶盘匱簋。M29是三鼎三豆二壶的组合,除大鼎外,另有专置匕的小鼎,豆有钵式豆、壶式豆两套,每套三件,器表布满华丽的刻划纹或朱绘。鼎,盖顶卧三兽,双耳高耸,垂腹,三个粗壮的蹄形足,盖心有连续的S形纹,上腹饰涡纹组成的网纹带,足上部有兽面;豆,钵式豆的盖与盘合为一圆球形,盖顶有三个柱状竖纽,器表刻划连山纹,壶式豆直口,高颈,圈足加高,也有连山纹,另有一件浅盘豆,刻划网状纹;壶,盖上有三个昂首的鸟形纽,长颈,鼓腹,高圈足,器身刻划有动物纹、连山纹、网状纹,肩部有两个兽面衔环。

第十一组

以河北承德市滦河镇墓为代表^⑧,还有河北省张家口市下花园 M1^⑨、北京怀柔 M12^⑩、天津张贵庄 M1、M3、M4、M6、M8、M10^⑪。怀柔 M12,土圻竖穴,头向北。这一组器物为鼎豆壶盘匱的组合,多有朱绘花纹。鼎,盖卧三兽纽,浅腹,足部更加粗壮;豆分钵式豆和壶式豆两种,钵式豆形制同前组,壶式豆失盖,圈足下的喇叭口张度加大,余皆同前组;方壶更加瘦长,垂腹,圈足高而有台座。

陶礼器的各组器物组合,有一定的疏密关系可循。

第三、四组的鼎皆深腹,盖低平而无纽,三足长向外弯曲;豆盖部捉手小,高柄豆的柄部有整齐的凸棱;壶腹径下垂,两耳纤细靠近颈部。三、四组器物型制的接近表明其年代相去不远。

第七、八组的鼎盖不再是第六组的半圆形,而是变浅,盖顶盛行装饰,或卧三兽,或将纽部加高,腹部亦变浅,三足更加粗壮;壶盖顶与鼎盖风格一致,三组竖立高耸,腹径升高至肩部,底部加高圈足。器物特征的大同小异表明第七、八组的年代亦应接近。

陶礼器的排队使作为生活用器的燕式鬲、釜与专门随葬的鼎豆壶类礼器有了组

合关系,借此为桥梁,对铜礼器的鼎豆壶进行分析,最终谋求东周燕文化遗物的整体分期。

2. 铜礼器墓

铜礼器墓的随葬器物受当时礼制的局限,器类组合较为固定,多由几种主要的器物,如鼎豆壶构成基本组合。另外,铜容器一般是合范浇铸,制成范后,器形稳定,轻易无变化,比起陶器制作,随意性更差。因而,铜礼器在比较器型、进行年代推定方面,具有特别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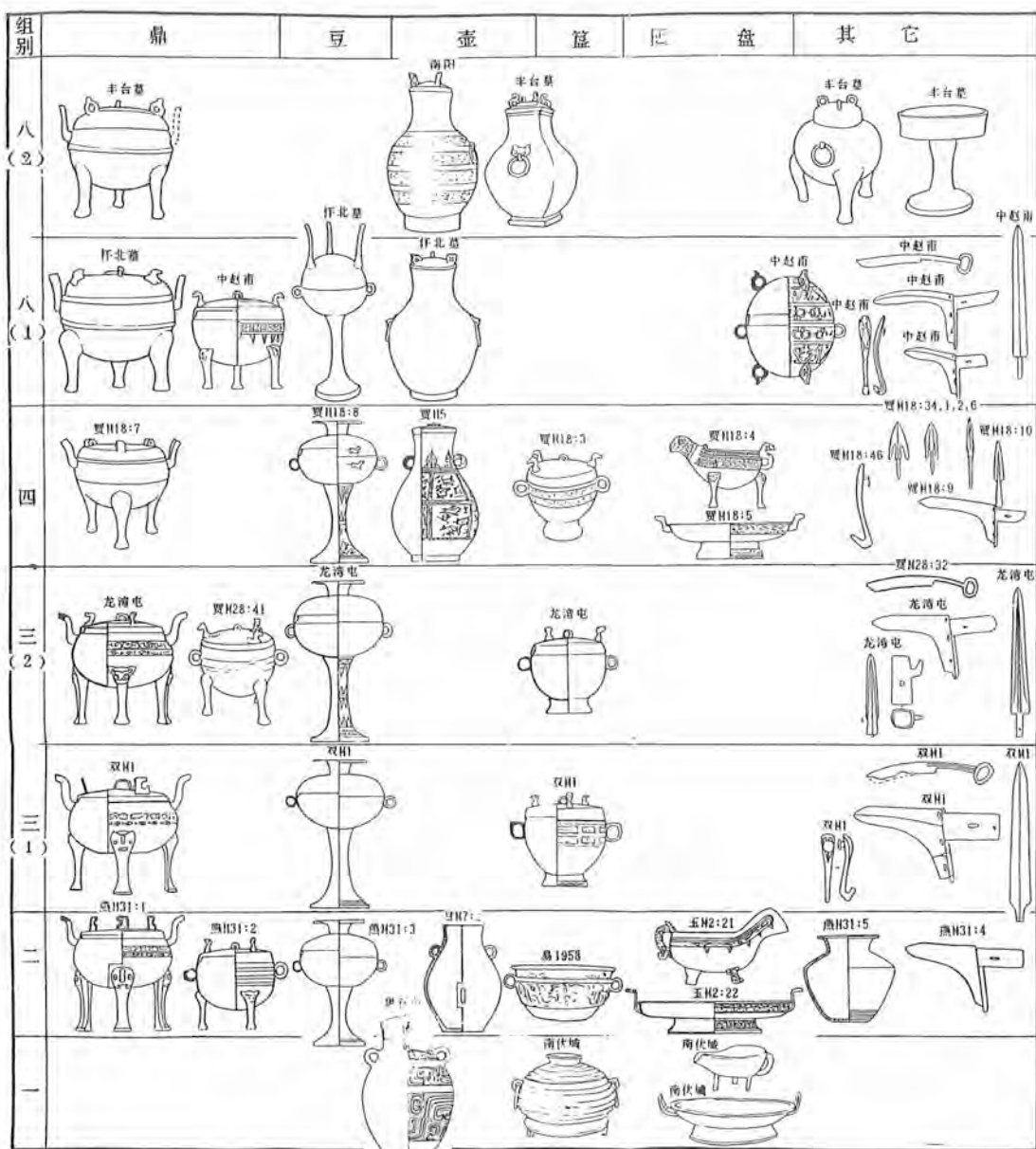
铜礼器排队的前提,是将每一个出土单位的器物看作一种固定的组合,以其中某类器物与已有年代序列的仿铜陶礼器相对照,确定一种组合的年代位置,然后以此类推,排列出所有铜礼器的序列。

铜礼器墓的资料较少,每墓都可见到铜豆。按照仿铜陶礼器的豆的盖上有三柱状高纽的较晚、有喇叭形捉手的较早的规律,将铜礼器墓排成若干组,因前三组的器物是以四组为比较基点确定相对早晚关系,即确定四组的年代位置后,才有另三组的结果,所以铜礼器墓的组次从晚至早排列叙述(图四)。

第八组

河北容城南阳遗址的铜鼎、铜壶^⑫、北京市丰台战国墓^⑬、北京市拣选的铜鼎^⑭,其中的丰台的铜礼器系一墓所出。该墓为土坑竖穴,南北向,有板灰痕,铜器置于北壁壁龛中,以鼎豆壶盒为组合。鼎,盖隆起,上三个环纽,纽上有突起,鼎身敛口,深腹,圜底,三个兽蹄足,二附耳直立,腹有弦纹;豆,原报告认为是铜灯,盘折腹,高圈足;壶,方形,覆斗形盖,四钩状纽,壶身侈口,鼓腹,高圈足,有小方座,肩部两侧有兽面铺首衔环。铜器中鼎、壶盖纽上突起加装饰的作风与八(2)组燕下都 M29 相同,豆的形状亦相同,因而归属第八(2)组。

北京怀柔城北铜器墓^⑮、北京通县中赵甫墓^⑯、河北省赤城县龙关铜敦^⑰。中赵甫墓 1981 年 12 月因农民取土破坏,墓葬情



图四 铜礼器墓分组

图四注(由上至下)

丰台墓:《北京丰台区出土战国铜器》,《文物》1978年3期。

南阳:《河北容城南阳遗址调查》,《考古》1993年3期。

怀北墓:《北京市出土文物展览简介》第16页,1977年。

中赵南:《北京通县中赵南出土一组战国青铜器》,《考古》1985年8期。

贾:《河北省唐山市贾各庄发掘报告》,《考古学报》第六册,1953年12月。

龙湾屯:《北京顺义县龙湾屯出土一组战国青铜器》,《考古》1985年8期。

双:《河北三河大唐迳、双村战国墓》,《考古》1987年4期。

燕 M31:《1964—1965年燕下都墓发掘报告》,第31号墓,《考古》1965年11期。

易 1958:《河北省出土文物选集》图版 95,易县 1958 年发现,文物出版社 1980 年版。

甘:《河北怀来甘子堡发现的春秋墓群》,《文物春秋》1993年2期。

玉:《北京延庆军都山东周山戎墓地发掘纪略》,延庆玉皇庙墓地,《文物》1989年9期。

黑石沟:《宁城小黑石沟石椁墓调查清理报告》,《文物》1995年5期。

南伏城:《唐县南伏城及北城子出土周代青铜器》,《文物春秋》1991年1期。

况不明,这组鼎豆敦匜的青铜器是文物工作者赶到现场后收集的。鼎形体较大,盖顶隆起,上有三环纽或卧三兽,鼎身敛口,深腹,圜底,三兽蹄足较粗壮,二附耳直立,盖、腹均饰变形蟠螭纹;小鼎,盖顶隆起,卧三鸟形纽,深腹,圜底,三细高足,上腹饰勾云纹,腹两侧有对称环耳;豆,盖半球形,上有三柱状竖立高纽,半球形腹,高柄圈足,二环耳,盖以蟠螭纹为主体,柄饰蝉纹;壶,盖微隆起,上有三钩状纽,长颈,鼓腹,圈足略高,肩腹相接处有双纽吊环;三足簋,盖顶隆起,上立三鸟首,深腹,三兽蹄足略细,足上端饰兽面,腹饰蟠螭纹;敦,圆球形,盖、器皆有三环纽,环上有钩形突起,整体饰大三角、变体蟠螭纹;戈,内、援略向上扬起,戈身呈柳叶形,长胡三穿。因其墓的铜豆有三柱状直立钮,鼎深腹,盖顶卧兽等作风同于第八组,但铜壶圈足略矮,因而归入第八(1)组。

第四组

河北省唐山贾各庄 M5、M18^⑩、涞水县永乐村铜器^⑪、北京拣选铜豆^⑫。贾各庄 M18,土坑竖穴,头北向。组合为鼎豆壶簋匜盘。鼎,形体较大,盖顶略隆,三环纽,两附耳略外撇,器身深腹,圜底,三兽蹄足,盖、上腹饰工整的蟠螭纹;小鼎,盖略隆,上卧三鸟首,上腹近口部加二环形器耳,器身深腹,圜底,三细长兽蹄足,盖、腹饰絢纹和蟠螭纹;豆,盖与器合为扁球体,盖上有喇叭形捉手,器身二环耳,高圈足,纹饰系纯铜镶嵌,盖、腹、圈足各嵌四个回首兽,柄嵌三角雷纹;壶,盖低平,无附纽,长颈,鼓腹,颈有二环耳,低圈足,腹用纯铜镶嵌出狩猎纹,表现了燕人手持长矛、带着猎犬围捕象、野牛、鹿以及猛兽的壮观场面;圈足簋,盖低平,上卧三鸟首,二环耳,器身深腹,高圈足,腹饰蟠螭纹;匜,器身椭圆形,流和把手处于短径上,流向前突出作鸟首形,上方卷曲成鸟首状,圜底,三细长兽蹄足,器身饰羽毛状纹、鱼鳞纹,足上端有兽面;盘,浅盘,二附耳外翻,高圈足,盘唇用纯铜镶嵌菱形纹,腹饰菱格雷乳纹,圈足饰变形环

带纹,盘内壁饰生动华丽的龙、兽纹;戈,短胡三穿,戈身柳叶形。因其中壶盖顶无纽,接近第四组陶壶形制,故纳入第四组。

第三组

河北省唐山贾各庄 M28^⑬、北京顺义龙湾屯墓^⑭。龙湾屯墓因农民取土破坏,墓葬情况不明,随葬品是收集的。贾各庄 M28,土坑竖穴,头向北,器物组合为鼎豆簋。鼎,盖微隆,上卧三个纤小兽首,二附耳外翻,器身浅腹,圜底,三兽足细而高,鼎中腹饰变形蟠螭纹,足上端有兽面;小鼎,盖低平,上卧三兽首,器身二环耳,深腹,圜底,三细高兽蹄足,腹饰蟠螭纹和垂三角纹;豆,盖器合成椭圆体,盖上有喇叭形捉手,器身二环耳,高柄圈足,圈足饰三角雷纹;圈足簋,盖略隆起,三鸟首纽,器身较前组矮胖,二环耳,圈足也较前组低矮;戈,援、内基本在一条直线上,长胡三穿。该组的豆与上组形制相同,簋接近上组,但略矮胖,在以下几组中最与第四组器物接近,所以排在第三(2)组。

河北省三河县双村 M1、大唐回 M1^⑮。两墓俱因农民取土破坏,双村 M1 是土坑竖穴,骨架已朽,葬式不清。器物组合为鼎豆簋。鼎,盖低平,上有三个匚形纽,器耳二附耳外翻,折腹,圜底,三兽蹄足细而高,腹饰蟠螭纹、三角云纹带,足上端有兽面;豆,喇叭形捉手,盖、器合为扁圆体,二细小环耳,圈足较矮,器身、圈足下部饰蟠螭纹、菱格回纹;圈足簋,整体较簋矮胖,圈足也较低矮,盖微隆,上卧三鸟首,深腹,矮圈足,盖、腹皆细蟠螭纹组成方格纹带,圈足饰絢纹;铜戈为长胡三穿,圭形前刃,胡缓呈纯角。器物中的豆、簋的型制与前组相同之处较多,列为三(1)组。

第二组

河北省易县燕下都第 31 号墓^⑯、易县铜簋^⑰、三河县双村 M03^⑱。燕下都 M31,被战国文化层所覆盖,填土中含西周陶片,土坑竖穴,北向。随葬品散置椁内,器物组合为鼎豆尊。鼎,盖顶低平,顶有三个匚形纽,二附耳外翻,器身浅腹,圜底,三兽蹄足

细而长,盖、腹有蟠螭纹带和菱形纹,足上端有兽面;小鼎,盖低平,上附三鸟首,二环耳的位置接近中腹,器身深腹,圜底,三瘦长兽蹄足,盖、腹有絢纹、回纹带,足上端有兽纹;豆,喇叭形捉手,盖与器合成扁圆体,器耳有二环耳,圈足较上组矮,捉手上有絢纹、云纹带,余素面;簋,敞口,平底,无圈足,腹两侧近口处有二环耳,器表铸出浮雕蟠螭纹;戈,援、内一条直线上,长胡三穿,戈身近圭形,胡援圆滑呈钝角。因 M31 伴出的陶尊口径小于肩径甚多,口肩比例为 1:1.5,较第二组陶尊口更小,故归属第二组。

距燕国最近的河北省怀来甘子堡^⑧、北京市延庆军都山^⑨等几处墓地中都发现中原系统的青铜礼器与北方系统的铜兵器共存现象。这几处墓地的墓葬均为头东脚西的东西向,与燕人的头北脚南的南北向墓葬有着本质的区别,显然属于北方民族所使用。因其中所出土的中原系统铜礼器具有与本文第二组相似的特点,如环耳小铜鼎、环耳平底铜簋、三穿圭形前锋的铜戈等,可以推断,这几处墓地的青铜礼器年代同于第二组,并与第二组的燕国人有着相当密切的交往。在这里借用其壶、匜、盘三件铜器补充燕国铜礼器的空缺,以示燕国的同类器物亦应具有相似的特征。

第一组

河北省唐县南伏城窖藏铜器^⑩。1965 年发现,埋葬在石块垒砌的方池中。共五件,其中双耳铜壶和扉棱铜鬲年代较早,与西周晚期的铜器特征相同,而铜簋、匜、盘则年代稍晚。簋有盖,上腹有对应二兽形环耳,缀双吊环,圈足下接三个扁体矮足,器表饰瓦棱纹;匜口呈瓢形,兽形^⑪三足;盘浅腹粗圈足,双附耳。其匜较二组更显原始,故定为第一组。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1985 年 4 月内蒙古宁城小黑石沟发现的一座墓葬,土圻竖穴,木棺石槨,出土了大量精美铜器和兵器,被认为是夏家店上层文化墓葬^⑫。该墓中相当多的异形铜容器(如六联豆、四联罐

等)、铜鬲及曲刃青铜短剑确属夏家店上层文化范畴。但此墓一反夏家店上层文化墓葬东西向的葬俗,为头向北的南北向墓,随葬品多摆放于头部上方,青铜礼器也多属中原系统,这一点倒是与燕文化接近。在此姑且不论其文化属性,因其中铜匜与本文第一组完全相同,故借用其铜壶以示燕器应具之特征。

第三、四组则有一些共同点,豆均高柄,喇叭形捉手,柄部饰三角雷纹,簋盖低平,有圈足,二环耳,上腹饰方格纹蟠螭纹带,戈长胡三穿,前锋呈柳叶形。与生活用器三、四组的情况相同,表明两组的年代紧密相连。

铜礼器分组虽然存在着诸多缺环,但借助陶礼器与有地层叠压打破关系的生活用器相比照的分组,毕竟与以往单纯的各地铜器比较断代的方法有所不同,间接的地层早晚关系使铜礼器的分组建立在考古学的分析基础上,增强了器物序列的可信程度。

四、分期与断代

本文的分期拟与历史断代相结合,以通用的历史年代称谓作为每期的名称,如春秋晚期、战国早期等,不再赘加第一、二、三期的称呼,以求燕文化分期与历史年代相统一。一旦涉及到历史年代,就必然涉及到史学界对战国的起始年代的诸多说法,但本文主题是探索燕文化的分期,不准备过多地讨论年代起始问题,在此采用《史记》所载纪年,春秋始于公元前 770 年周平王东迁,战国始于周元王元年,即公元前 476 年,至公元前 221 年秦统一而结束。如将春秋、战国时期各自均衡地三等分,即:

公元前 770 年~公元前 670 年为春秋早期

公元前 670 年~公元前 570 年为春秋中期

公元前 570 年~公元前 476 年为春秋晚期

公元前 476 年—公元前 390 年为战国早期

公元前 390 年—公元前 310 年为战国中期

公元前 310 年—公元前 221 年为战国晚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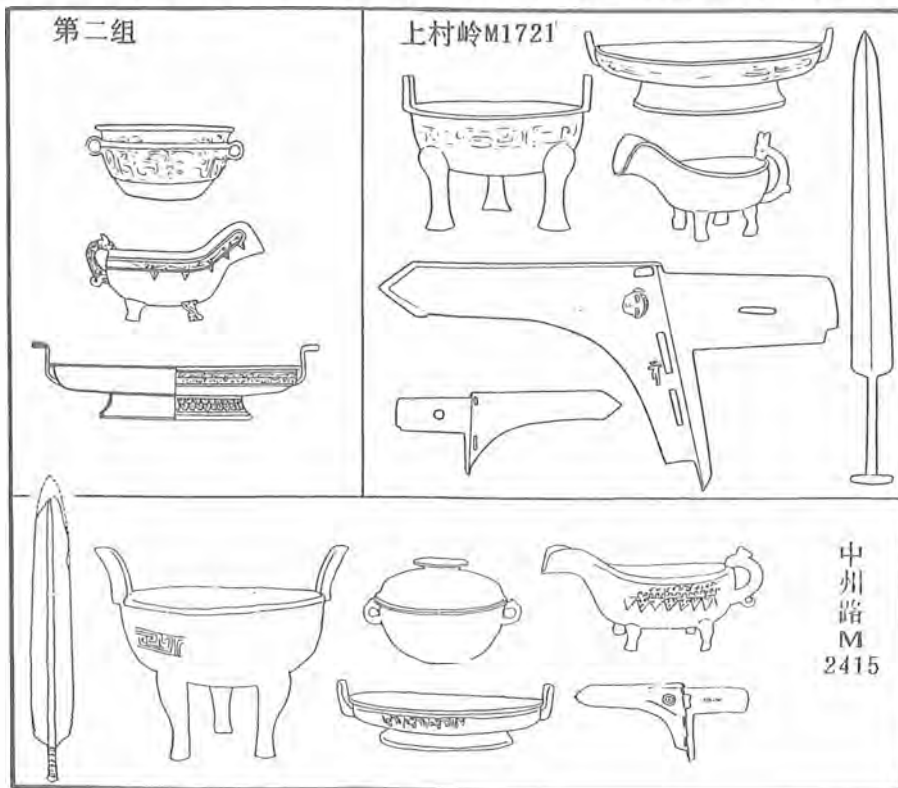
考古学上的分期又有与历史年代不同的地方,历史年代划分一般以重要的历史事件作为标准,但人们常用的器物不可能因为历史事件的发生而终止使用。生活的延续致使文化遗物的变化是循序渐进的,积累到一定的量方能看出器物之间的差异,因而考古学上的分期与具体年代的比照只是约数的对应。

分期之下的组与组之间的关系应理解为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不同的阶段存在着逻辑上的器物演变,这一点在前面的分组过程中已述及。

第一组铜礼器器表所饰的瓦棱纹和窃曲纹都是西周晚期盛行的纹饰,器型较西周晚期相比,出现环形耳和双吊环的形制

上的变化,其年代约在春秋早期。

第二组中的燕下都 M31 被战国文化层所叠压,墓内填土中包含西周时期陶片^⑩,地层关系提供的年代应晚于西周、早于战国时期。用于断代的器物是铜鼎、铜簋、铜匜、铜盘。在洛阳中州路西工段,形制与燕文化第二组极其近似的平底环耳簋、阔流四足匜、圈足盘共出于 N2415 中^⑪,尤其是匜的椭圆形器口、长径两侧铸出向前探出的阔流和卷尾兽形^⑫、器腹有阴线三角勾云纹都十分相似(图五)。原报告将 M2415 订为东周第一期,即春秋初年。高明先生认为 M2415 的年代应在春秋中期的前段,即公元前 650 年—公元前 600 年之间^⑬。另外,在河南省三门峡市上村岭虢国墓地,与东周燕文化第一组铜匜、铜盘形制完全相同的器物共出在 M1721、M1761 之中,形制接近的同类器物出现在 M1601、M1602、M1820 等几墓(图五)。铜器纹饰为窃曲纹、垂鳞、瓦纹、重环纹,共存的鼎是直耳、半球形腹、兽蹄足,戈为圭形刃端、二



穿或三穿、掇和内在一条直线上。林寿晋先生在报告中认为,此处基地为平陆、陕县之虢国使用,该国中公元前 655 年被晋国所灭,上限在西周晚期,下限在东周早期,即公元前九世纪至七世纪中叶^⑧。第二组的铜鼎的特征非常突出,平盖上附三个匚形钮,两附耳外翻,三细高兽蹄形足。周边地区的山东省有两个地点出土型制近似的铜鼎^⑨,山西省侯马上马墓地也出土平盖匚形钮铜鼎^⑩(图六)。其中侯马上马墓地提供了九百余座可供分期研究的墓葬,由于丰富的基础资料和研究者细致的工作,使上马墓地的分期成为三晋春秋时期墓葬断代的标尺。与第二组铜鼎相同的器形在上马墓地出现于春秋早期的早段至春秋晚期的早段之间,从器形演变规律看,腹浅足高者较早,腹深足矮者较晚。属于这一时期的 M13 出有“庚儿鼎”,是徐王庚所作之器,徐国在公元前 512 年被吴国所灭。郭沫若先生的《西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曾录七件徐器,作器多在春秋中叶前后^⑪。张颌先生据郭文的断代,考定徐器中的庚儿鼎、洸儿钟、王孙遗者钟铸于鲁襄公时期,即公元前 572 年~公元前 542 年^⑫。徐王庚是洸儿之父,辈份较高,估其年代约当春秋中期晚段,上马墓地发掘报告最终将 M13 定于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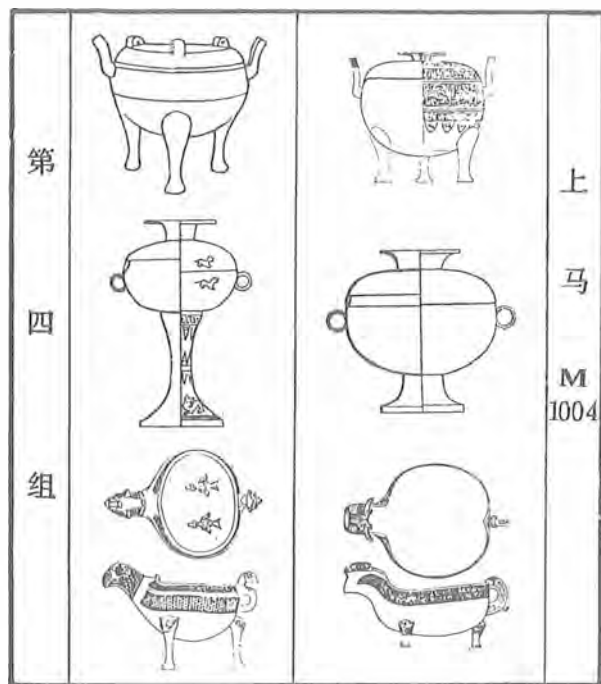
期六段(春秋中期晚段)是合理的^⑬。参照中州路、上村岭、上马等处墓地的年代,第二组的年代约当春秋中期。

第四组的铜礼器以河北省贾各庄 M18 作为代表单位,其中铜壶虽出于 M5,但贾各庄发掘报告中说 M18 亦出同型壶,因而 M5 的铜壶也可看作是 M18 的出土器物的一类。M18 的匚为心形口,流部有兽形封口,兽形卷尾掇手,三实足,足上端铸出兽首,山西侯马上马墓地 M1004 也出有类似的匚(图七)。M1004 断代在春秋晚期的晚段^⑭。此外, M18 的铜鼎与洛阳中州路 M2729 的鼎相似,均平盖顶,上附三环形耳,三足细高(图八),两墓所出铜壶均于颈部附有双耳,中州路报告将 M2729 归属春秋晚期^⑮。因此,第四组的年代约相当于春秋晚期的晚段,早于第四的第三组定在春秋晚期的早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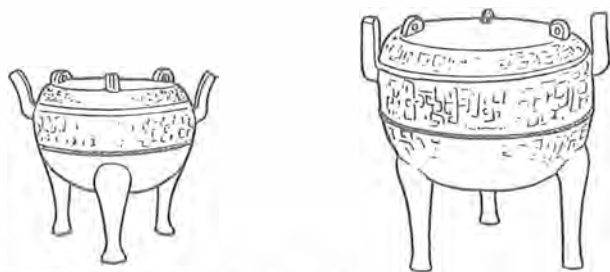
第八组用于断代的主要是墓葬中的仿铜陶礼器。以八(1)组的燕下都 M16 为例,该墓的陶鼎为半圆形盖,上附火焰状钩形钮,双耳直立,耳上端外撇,腹径下垂,三足矮而粗壮,与著名的河北省平山县中山王陵 M1 的铁足大鼎^⑯有类似之处。M1 之鼎腹较浅,腹径下垂,三足粗壮,与该鼎同时作器的方壶之盖顶有三个钩形高纽,高圈



图六 第二组与左家洼墓、上马 M13 铜器之比较



图七 第四组与上马 M1004 铜器之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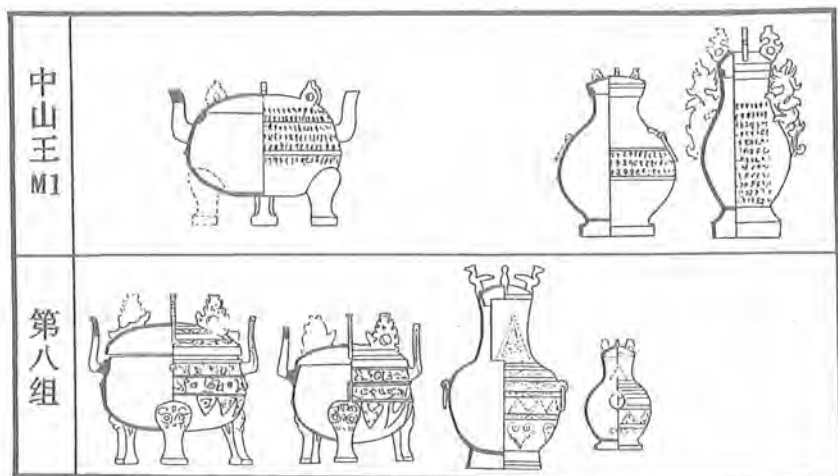
图八 第四组铜鼎与中州路 M2729 铜鼎之比较

足,与燕下都 M16 鼎盖上的纽的形状接近,另外, M1 的铜壶与 M16 的陶壶基本相似(图九)。中山王 M1 的发掘者认为墓主为中山王^{昭王},埋葬时间约在公元前 310 年。其墓的铁足大鼎、铜方壶、铜圆壶是墓主在位期间制作的,三件器物上的铭文记载了同一件事,即公元前 316 年燕王哙让位于燕相之子而引起燕国内乱,公元前 314 年齐国、中山国趁乱伐燕、破城取地之事,作器年代应在此事后不久,正当本文所论及的战国中期之末。但中山王 M1 的鼎腹更浅,壶底圈足的方座更高,燕下都 M16 铜器的圈足较矮,年代应早一些,八(2)的鼎腹浅,壶底圈足高,年代与中山王 M1 更接近,总之,第八组的年代约当战国中期的晚段。

第七组的鼎盖顶卧三兽,腹径下垂,壶形豆盖罩住豆颈,壶底也有高圈足,风格与第八组相似。第七、八组同属战国中期的不同的发展阶段。

第六组从逻辑序列上早于第七组。六(1)、六(2)两组的燕式鬲均圜底,三足外撇,鼎半圆形盖,上附三环纽,深腹,钵式豆盖顶有喇叭形捉手,高柄,壶式豆盖顶无捉手,壶盖顶有三个直立柱形纽,底部圈足更矮,与第七组区别明显。第六(1)的壶式豆为平底钵形盖,与第五组壶式豆接近,第六(1)组的壶盖顶三个短小柱纽是第五组同类器的发展形态。第六(2)组的壶式豆盖顶隆起一纽,恰好是无捉手的平底壶盖向有捉手的壶盖的过渡。因此第六组的器物从型制上填补了第五组和第七组之间的空当,因其早于战国中期的第七组,时代应在战国早期,六(1)、六

年 代	段 别	组 别	代 表 单 位	
春秋早期		—	铜礼器:河北省唐县南伏城窖藏铜中部分器物 生活用器:河北省徐水市大马各庄 M28	
春秋中期		二	铜礼器:河北省易县燕下都 M31 生活用器:河北省徐水市大马各庄 M36	
春秋晚期	早	三(1)	铜礼器:河北省三河县双村 M1	生活用器: 河北省易县燕下都遗址 1958 年调查的第一组部分器物
		三(2)	铜礼器:河北省唐山市贾各庄 M28	
	晚	四	铜礼器:河北省唐山市贾各庄 M18 陶礼器:河北省唐山市贾各庄 M18 辽宁省喀左眉眼沟 M1 生活用器:河北省燕下都第 13 号遗址 F1	
春战之际		五	陶礼器:河北省易县周仁村 M2 生活用器:北京市窦店燕中都城址第 X 块夯土	
战国早期	早	六(1)	陶礼器:北京市怀柔城北 M50	生活用器: 河北省易县燕下都第 13 号遗址 T4、T5⑤
	晚	六(2)	陶礼器:北京市怀柔城北 M4	
战国中期	早	七	陶礼器:北京市怀柔县城北 M56 生活用器:河北省易县燕下都第 13 号遗址 T4、T5④	
	晚	八(1)	铜礼器:北京市怀柔城北铜器墓 陶礼器:河北省易县燕下都 M16	生活用器: 河北省易县燕下都第 13 号遗址 T4、T5③
		八(2)	铜礼器:北京市丰台区战国墓 陶礼器:河北省易县燕下都 M29	
战国晚期	早	九	生活用器:河北省易县燕下都第 13 号遗址 H5	
	晚	十	生活用器:河北省易县燕下都第 13 号遗址 H1	
		十一	陶礼器:河北省承德市滦河镇战国墓 生活用器:河北省易县燕下都第 13 号遗址 T4、T5②层	
秦		十二(1)	生活用器:河北省易县燕下都第 23 号遗址 H1	
		十二(2)	生活用器:河北省围场东台子 M14	



图九 第八组与中山王 M1 铜器之比较

(2) 两组是此时期的先后发展阶段。

那么, 早于战国早期六组、晚于春秋晚期的四组的第五组的年代应在春秋战国之际。这一判断与北京市窦店燕中都城址发掘情况相符, 作为第五组的代表单位——窦店古城第三剖面的第 X 块夯土叠压在战国早期的夯土墙之下^⑩, 从地层关系上确定了第五组的年代下限不晚于战国早期。

第十一组中燕下都第 23 号遗址出土了大批的铜戈, 其中有最后一代燕王——喜的名字^⑪, 另一处遗址, 即内蒙古敖汉旗狗泽都遗址的调查曾发现过一化圆钱^⑫, 朱活先生曾考证一化圆钱是燕王喜退保辽东时的铸币^⑬。无疑, 第十一组的年代约当战国晚期之末。

第九、十、十一三组同属战国晚期的不同阶段。第十组与第十一组的燕式鬲均小口、平底, 半瓦当边缘较宽, 铁农具种类丰富, 年代距离较近, 约当战国晚期的晚段。第九组的半瓦当边缘较窄, 年代较早。

第十二组, 主要发现于燕山以北, 器物造型盛行大口平底或加高圈足, 圈足下部塑出箍状底座。其中大口平底釜、大口尊的型制是十、十一组的同类器的延续, 应理解为秦代燕人的遗物。十二组中的河北省围场东台子遗址发现秦代遗物及墓葬^⑭, 赤北长城的 7 号台址出土一件大口、球腹尊, 调查者根据该长城沿线出土秦铁权、秦剑、秦戟等遗物, 认为赤北长城是秦统一后修筑的^⑮。此两处遗址的情况从一个侧面说

明了十二组所处的年代。

整理上述关于年代的讨论, 列成上表, 以便更清晰地体现年代与分组之间的关系。

⑦⑧⑨河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燕下都遗址外围发现战国墓葬群》,《文物》1965 年 9 期。

⑩⑪⑫⑬北京市文物工作队:《北京怀柔城北东周两汉墓葬》,《考古》1962 年 5 期。

⑭⑮⑯河北省文物局文物工作队:《1964—1965 年燕下都墓葬发掘报告》,《考古》1995 年 11 期。

⑰⑱承德离宫博物馆:《承德市滦河镇的一座战国墓》,《考古》1961 年 5 期。

⑲⑳㉑安志敏:《河北省唐山贾各庄发掘报告》,《考古学报》第六册,1953 年 12 月。

㉒朝阳区博物馆, 喀左县文化馆:《辽宁喀左大城子眉眼沟战国墓》,《考古》1985 年 1 期。

㉓金殿士:《沈阳市南市区发现战国墓》,《文物》1959 年 4 期。

㉔㉕㉖廊坊地区文物管理所、三河县文化馆:《河北大唐回、双村战国墓》,《考古》1987 年 4 期。

㉗㉘张家口市文管所、下花园文物局:《张家口市下花园区发现的战国墓》,《考古》1988 年 12 期。

㉙河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河北易县燕下都第十六号墓发掘》,《考古学报》1965 年 2 期。

㉚李林、刘朴:《承德县西三家村、旗杆沟村发现战国墓》,《文物春秋》1990 年 3 期。

㉛苏天均:《北京昌平松园战国墓葬发掘记略》,《文物》1959 年 9 期。

⑩天津市文化局考古发掘队:《天津东郊张贵庄战国墓第二次发掘》,《考古》1965年2期。

⑪孙继安:《河北容城县南阳遗址调查》,《考古》1993年3期。

⑫北京市文物管理处:《北京丰台区出土战国铜器》,《文物》1978年3期。

⑬⑭程长新:《北京市拣选的燕国铜器》,《文物》1982年9期。

⑮《北京市出土文物展览简介》第16页,1977年11月。

⑯程长新:《北京市通县中赵甫出土一组战国青铜器》,《考古》1985年8期。

⑰河北省博物馆、文物管理处编:《河北省出土文物选集》图版149,赤城县龙关1957年出土,文物出版社1980年5月版。

⑱孟昭林:《河北省涞水县永乐村发现一批战国铜、陶器》,《文物参考资料》1955年12期。

⑲程长新:《北京市顺义县龙湾屯出土一组战国青铜器》,《考古》1985年8期。

⑳同注⑲,图版95,河北省易县1958年出土。

㉑贺勇、刘建中:《河北怀来甘子堡发现的春秋墓葬》,《文物春秋》1993年2期。

㉒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山戎文化考古队:《北京延庆军都山东周山戎部落墓地发掘纪略》,《文物》1989年8期。北京市文物研究所:《龙庆峡别墅工程中发现的春秋时期墓葬》,《北京文物与考古》第四辑,1994年。

㉓郑绍宗:《唐县南伏城及北城子出土周代青铜器》,《文物春秋》1991年第1期。

㉔赤峰市博物馆等:《宁城小黑石沟石棒墓调查清理报告》,《文物》1995年5期。

㉕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中州路(西工段)》,《中国田野考古报告集》考古学专刊丁种第四号,图版肆伍,科学出版社1959年版。

㉖高明:《中原地区东周时代青铜礼器研究》,第一、二组,《考古与文物》1981年2-4期。

㉗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上村岭虢国墓地》,《中国田野考古报告集》考古学专刊丁种第十号,科学出版社1959年版。

㉘淄博市博物馆:《山东淄博磁村发现四座春秋墓葬》,《考古》1991年6期。济南市文化局文物处、历城区文化局:《山东济南市左家洼出土战国青铜器》,《考古》1995年3期。

㉙山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侯马工作站:《山西侯马上马村东周墓》,《考古》1963年5期。山西省考古研究所:《上马墓地》,文物出版社1994年3月版。

㉚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图录考释》,科学出版社1957年版。

㉛张颢、张万钟:《鹿儿鼎解》,《考古》1963年5期。

㉜山西省考古研究所:《上马墓地》,文物出版社1994年3月版。

㉝同注⑲,第69页插图五六。

㉞同注⑲,图版五八。

㉟河北省文物管理处:《河北省平山县战国时期中山墓葬发掘简报》,《文物》1979年1期。

㊱北京市文物研究所拒马河考古队:《北京市窦店古城调查与试掘报告》,《考古》1992年8期。

㊲河北省文物管理处:《燕下都第23号遗址出土一批铜戈》,《文物》1982年8期。

㊳邵国田:《内蒙古敖汉旗四道湾子燕国“狗泽都”遗址调查》,《考古》1989年4期。

㊴朱活:《货币管窥——略谈战国货币的几个有关问题》,《古钱新探》,齐鲁书社1984年版。

㊵围场县文物管理委员会:《河北围场东台子战国晚期至秦代墓地出土文物》,《文物资料丛刊》第10辑,文物出版社1987年版。

㊶项春松:《昭乌达盟燕秦长城遗址调查报告》,《中国长城遗址调查报告集》,文物出版社1981年版。(未完待续)

(作者为北京市文研所副研究员)

试 论

西周燕文化与张家园上层

文化类型

赵福生○刘 绪

以往对西周燕文化的认识主要根据北京琉璃河遗址的墓葬发掘材料;对张家园上层类型的认识主要根据天津张家园等遗址的居址发掘材料。前者被普遍认为属周文化系统,后者被视为土著文化的代表,二者同时存在于京津地区。在分布上,前者居内,后者半环其外,因而得出土著文化尚游离于西周燕文化之外的结论^①,以为西周燕国是一个默默无闻的弱国,并未根本改变北京以外的文化面貌^②。

居址和墓葬是两个不能等同的范畴,且不说不同的遗址或不同的考古学文化,即使在同一遗址同一考古学文化中,居址和墓葬的器物不尽相同是普遍的现象,任何一方面都不是该文化的全部。在确定文化属性或探讨不同遗址文化遗存的关系时,此点必须考虑到,否则便可能以偏概全,得出不符实际的结论。过去对西周燕文化和张家园上层类型关系的认识就存在这样的问题。1995年以来,琉璃河遗址进行了连续大规模发掘,获得一批丰富的居址材料^③,这不仅为全面认识西周燕文化提供了依据,同时也为探讨燕文化与其他文化的关系创造了条件。本文即根据这些新的材料,谈谈西周燕文化与张家园上层类型的相关问题。

一、琉璃河遗址燕文化的基本特征

北京琉璃河遗址是西周燕国最早的都城遗址,黄土坡燕侯墓葬和董家林西周城

址的发现与认定充分说明了这一点^④。1996年在城内西周早期单位中发现的刻有“成周”二字的卜甲又为此提供了新的证据。因此,琉璃河遗址是认识西周燕文化最理想最典型的遗址,也是京津地区夏商周时期诸考古学文化中文化性质和年代最明确的遗址。显然,对该遗址西周文化遗存的全面认识至为重要。

琉璃河遗址西周墓葬的材料发表了不少^⑤,时代包括整个西周时期。这些墓均为竖穴土坑,南北向。约1/3的墓有腰坑,坑内或墓室填土中常见殉狗。部分中型墓还有殉人。随葬品中的铜礼器无论组合还是器物特征都与中原周墓所见无大区别,不少铜器铭文中铸有“匱侯”字样。至于陶器组合与特征亦与中原周墓所见相近,比如在陶器组合方面,最主要的器物是鬲、簋、罐,这是中原地区西周早期墓的典型组合。其他还有几种器物大部分也见于中原地区西周墓,如豆、甗、壶、尊、三足瓮等。只有为数不多的无足根袋足鬲及厚唇簋与殷墟晚期同类器相似,陶鼎在中原地区西周墓中罕见。总之,从总体上看,这些墓的大部分因素属周文化系统,极少部分因素承自商文化。墓地的主人应该属姬姓燕人,上自燕侯,下至平民。

居址材料并不像墓葬材料显示的那么简单,西周早期和西周晚期有一定区别。就西周早期而言,文化因素更为复杂,表现在陶器上,既有明显的周文化作风,如为数较多的周式联裆鬲;又有浓厚的商文化气

息,如无足根袋足鬲和厚唇簋;还有独特的土著文化成分,如叠唇高领鬲等。从各自数量上很难辨明哪种因素占主导地位。由于这三种因素的器物在许多单位共存,而未见一处某种因素器物单独存在的现象,而且在器物局部特征方面同一风格的特征往往见于各种因素的器物上,如口沿内折略呈倒钩,交错拍印的僵直绳纹等等。所以我们认为这三种因素的器物为同时期文化遗存,是同一考古学文化共同体,其创造者除姬姓周人外,还包括殷遗民。至于土著文化因素的存在,可能确是土著人所为,也可能是受到土著文化的影响所致。但无论属哪种情况,既然三者共同存在于西周燕国都城,当然都属燕文化。而不能把任何一种因素排除在燕文化之外。

到西周晚期,居址陶器种类比早期减少,部分器物消失,如叠唇高领鬲等,即使同类器也没有早期复杂。所见器物有不少是中原地区西周中晚期常见的器物,如小体联裆鬲、把上有凸棱之豆、敛口瓦纹簋等。还有的器物流行于中原部分地区,如为数较多的口沿有多道旋纹的无足根袋足鬲等。可以看出,本阶段与中原地区亦保持着密切联系,所包含的文化因素远不像早期那样容易区分,已形成了比较固定的文化特征,这当是各类文化因素长期融合的结果。

二、京津地区与燕文化有关的发现

在京津和与之相邻的部分地区,属于燕文化或含有燕文化因素发现已不少,由于过去对燕文化缺少全面了解而未能引起充分注意。

在居住址方面,北京地区主要见于房山区,计有塔照、镇江营^⑥、皇后台^⑦等遗址,在昌平雪山遗址也有发现。所见陶器与琉璃河者相同,仅在制作上稍显粗糙。在天津地区也有多处遗址发现燕文化因素遗存,以往被全部划归张家园上层类型,其中有资料可查的主要是以下两处。

一是蓟县张家园遗址。该遗址曾发掘三次。第一次发掘简报提到第三层出有“少量折沿浅腹鬲片,与北京房山琉璃河西周鬲相似”^⑧。第二次发掘简报讲的更明确,称该遗址“还发现了这一地区西周早期常见的宽折沿、矮足、特粗绳纹鬲的口沿和残片”^⑨。宽折沿、矮足和特粗绳纹鬲当指本文所言琉璃河遗址的无足根袋足鬲,属商文化因素。第三次发掘简报也说该遗址的第四类遗存中经常有“典型西周文化特征的陶器”与其他器物伴出。简报作者在另一篇论文中较详细地列举了这些周文化特征的陶器,并明确指出与琉璃河遗址所出相同^⑩。遗憾的是,虽然三次简报都提到这些周文化(即燕文化)器物,并承认是常见之器,但未发表图像资料,我们依文字描述推测,这些陶器主要应为联裆鬲、无足根袋足鬲和厚唇簋等。至于琉璃河遗址所见叠唇高领鬲等器物则是张家园遗址更多见的器物,简报中均有详细介绍。

二是蓟县邦均遗址。该遗址俗称“刘家坟”,80年代发掘过两次^⑪,所出器物“多与天津蓟县围坊遗址上层和张家园遗址上层”的相同,其中“有较多的弧裆鬲、灰陶簋”,“周文化因素较上述遗址(指围坊和张家园——笔者注)突出”。这些认识大体正确,所谓周文化因素的弧裆鬲和细绳纹灰陶簋就是琉璃河遗址西周早期常见的联裆鬲和厚唇簋。同时,该遗址还出有大量叠唇高领鬲,亦与琉璃河所见相同。

据韩嘉谷等先生介绍,与邦均遗存相同的遗址在天津还有蓟县西山头、宝坻牛道口和歇马台等处^⑫。其陶器群都是“由燕山土著系文化和西周文化双重因素构成,以土著文化因素为主,西周文化因素亦居醒目位置”^⑬。此所谓西周文化因素显然是燕文化因素。

在京津地区附近,燕文化遗存也有不少发现,见于发表的资料有河北涿水炭山遗址。该遗址1985年试掘^⑭,其第二期不少器物与琉璃河遗址西周早期器物相同,如琉璃河遗址所见的三种鬲,颈部有一周

堆纹的甗等。此外,北京大学考古系与河北省文物研究所于1987年在保定以北调查和试掘时,在涑水张家洼、北封、墩台和松山等遗址也发现有这类遗存^⑧,时代多属西周早期。在易县燕下都东沈村6号居址中,无论西周早期还是西周中晚期,所见器物大部分与琉璃河者相同,没有太大区别^⑨。

在墓葬方面,与琉璃河姬姓燕墓明显相同者只有昌平白浮的三座^⑩。这三座墓除有较多北方系兵器、工具外,其他方面无论是墓葬形制、棺槨结构,还是葬品组合与特征都与琉璃河所见无大区别。尤其是陶器和甲骨文的相同,更能说明白浮墓确属燕文化范畴。

由以上发现可知,燕文化或燕文化因素在京津地区并不罕见。

三、对张家园上层类型的认识

张家园上层类型赖以命名的张家园遗址虽发掘多次,但这一时期的材料仍显零碎和贫乏,三次发掘简报发表的复原陶器包括简单器形者总共没有几件,依此而名为一个考古学文化类型颇为勉强。由于受材料不足的局限,因而对其认识的准确度也受到很大影响,各家意见难免产生大的分歧。其中关于它和围坊上层(三期)遗存的关系以及所属年代主要有两种意见。

一种是把张家园遗址上层和围坊遗址上层遗存当做同一考古学文化,或称为“围坊三期文化”^⑪,或称为“张家园上层文化”^⑫、“张家园文化”^⑬。认为这种文化取代了燕山以南的夏家店下层文化,年代相当于商代晚期至周代某阶段,其间没有缺环。目前主张这种意见的学者较多。

另一种意见把围坊遗址上层和张家园遗址上层遗存区分为前后相衔的两种考古学文化,称前者为“围坊三期文化”,其上限年代与二里冈上层相接,下限年代为商周之交。称后者为“张家园上层文化”,其年代相当于西周早期。这种意见以韩嘉谷先

生为代表^⑭。

可以看出,两种意见既有相异之处,又有相同之点。相异之处是围坊上层与张家园上层是否属同一考古学文化;相同之处是都认为围坊上层与张家园上层在年代上相延不断,只不过第一种意见把他们统一划分为若干期段,第二种意见则视为前后相衔的两种文化。

我们认为第二种意见更贴近实际,理由如下:

第一,经仔细核查围坊遗址上层的材料,没有发现一件张家园上层常见的叠唇高领鬲^⑮,也未发现一件张家园上层所具有的西周早期燕文化流行的周式联裆鬲和商式无足根袋足鬲以及厚唇簋等典型器物。这些器物在张家园上层类型中占有很大比重,比较而言,不能说二者之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与围坊上层遗存类似者还见于宣化李大安庄和涑水渐村等遗址^⑯,说明这类遗存在京津地区普遍存在,围坊上层的发现并非偶然。

第二,在保定北部地区调查与试掘的材料中,有的遗址如涑水北封、墩台、炭山等都是具有比较单一的张家园上层一类遗存的遗址,其文化特征基本与琉璃河遗址西周早期接近,而与围坊上层相似的器物较少,表明二者之间区别很大。

第三,据天津宝坻歇马台遗址的发现^⑰,该遗址上部地层包含有早晚两种堆积,一种是以直领加堆纹鬲为代表的器物群;另一种是以叠唇高裆柱足鬲(即本文所谓“叠唇高领鬲”)为代表的张家园上层陶器群。从地层上为二者的区别找到了证据。

第四,周初姬姓燕国的封建是京津地区商周时期发生的重大事件,这必然会使该地区的考古学文化发生一定变化,上文所举西周早期燕文化因素器物在京津地区的大量发现恰与此相符。

有鉴于此,把围坊上层与张家园上层区分为两种文化是合适的。

关于张家园上层类型的年代,其上限

不早于西周早期,因为该类型中包含有较多的西周早期周系和商系器物,以上已有详论。其下限年代当不晚于西周中期。据琉璃河遗址的发现,属张家园上层类型的典型器物只见于西周早期而不见于西周晚期。这种现象发生在琉璃河遗址,固然可理解为在燕国腹地张家园上层类型因素已被完全改造,但也可认为在西周晚期张家园上层类型已不复存在,至少在燕地或燕国周邻一定范围内不复存在,否则,相邻的两种文化总应该互有影响。琉璃河遗址的发现是这样,天津地区和保定北部地区的发现也是这样。上文所举张家园上层类型中所包含的周系和商系器物均属西周早期而未见西周晚期者。据云在天津邦均遗址发现有西周中期墓打破张家园上层类型堆积的地层关系^⑧,虽然不能依此作为确定张家园上层类型下限年代的绝对证据(因为同一文化同一期别的遗迹与地层亦可相互打破),但只要把这一发现与上述张家园上层类型中只见西周早期而不见西周晚期燕文化遗物的现象联系起来,就会得出张家园上层类型的年代下限有可能不晚于西周中期的推断。

如果张家园上层类型的年代确实仅相当于西周早期或早中期,那么它是京津地区夏商周时期诸考古学文化中年限最短的一种文化。它与姬燕文化同时出现而又很快消失,则使它们之间的关系显得更耐人寻味。

过去对京津地区西周时期考古学文化的了解主要限于张家园上层类型,而且多数人又把它与晚商时期的围坊三期文化混为一体,因而使土著因素的特征显得更加突出。在有关张家园上层类型资料的报道中,也都是强调土著因素,对该类型包含的西周燕文化中周系统和商系统因素介绍很少。这就使人们产生一种印象,即张家园上层类型是京津地区商周时期最主要的土著考古学文化。与此相应,以往对西周燕文化的认识则主要限于琉璃河遗址周系统因素突出的墓葬材料。这种局限也使人们

产生一种印象,即燕文化不仅单一,而且分布范围不大。两种印象联系在一起,就是燕国弱小,被强大的土著文化所包围。实际情况并非如此,西周早期燕文化并不单纯,它是一种多因素的考古学文化,其中包含不少张家园上层类型的土著因素,而张家园上层类型也包含一定数量周系统和商系统因素。二者的关系是一种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包容关系,只不过在分布地域上,距燕都越近则周系和商系因素越多,土著因素越少;距燕都越远则土著因素越多,周系和商系因素越少,很难把二者的分布范围区分开来,也很难说何者强大,何者弱小。从这一点来说,二者很可能为一码事,即燕文化。当然,在张家园上层类型材料尚不丰富和系统的条件下,我们还不能把它划归燕文化,但它在京津地区的出现确与西周燕国的建立有直接关系,至少受到了燕文化的强烈影响,周初的燕未必像以往估计的那样弱小。

四、相关的几点思考

西周燕文化和张家园上层类型的关系比较复杂,除以上所论外,还有不少问题颇值得思考。

1. 张家园上层类型与围坊三期文化的关系确实比较密切,比如前者的叠唇高领鬲显然与围坊三期的堆纹直领鬲属同一系统,二者数量较多的罐和敛口钵等特征相近,传承关系明显。张家园上层类型中的土著文化因素来自围坊三期当无疑问,至于它们是否为同一文化,本文所论只是一种初步看法,有待更多的资料予以证实。

2. 目前对京津地区西周中晚期的考古材料所知甚少,除琉璃河遗址外,其他遗址这一时期的考古学文化面貌都无法说清,因而张家园上层类型的去向很不明朗,这是需要今后注意探讨的问题。琉璃河遗址西周中晚期燕文化的确定有助于这一问题的解决。

3. 关于京津地区商文化的存在,以往

普遍认为有两个时期最为突出。第一个时期相当于二里冈上层至殷墟第一期;第二个时期相当于商周之际。对第一个时期的认识大致不误,对后一时期的估计则只讲对一半,因为“商周之际”结论得出的主要根据是商系器物无足根袋足鬲和厚唇簋等的普遍发现。如上所述,这些器物根本不见于围坊三期,是西周早期才流行的,它随姬姓燕国的出现而出现。这种现象似可说明燕国在周初受封时,如同鲁、卫那样,也获有殷民若干族,只是文献中未能留存下来而已。

4. 燕和蓟是西周封国中最边远的诸侯国,依琉璃河遗址燕文化的面貌和墓葬所出金文材料可知,燕国与周王朝有着密切的联系。那么在双方相互来往的路线上还应分布着若干周王朝的封国,只有这样才能保证燕与周交往的畅通。这条路线可能是太行山东麓一线。在文献记载中,太行山东麓的南端有卫和邢二国,邢以北缺少记载。70年代元氏县軹国铜器的发现,表明元氏一带可能是周之封国軹的领地^①。满城要庄西周时期的周文化遗存也应属某一封国^②。有人还认为涑水张家洼为周初所封邶国所在^③,很有可能。估计在这一线上还会有更多的周文化系统的遗存被发现。

①②拒马河考古队《河北易县涑水古遗址试掘报告》,《考古学报》1988年第4期。

③天津市文物管理处考古队《天津蓟县围坊遗址发掘报告》,《考古》1983年第10期。

④北京大学考古系等《1995年琉璃河周代居址发掘简报》,《文物》1996年第6期。

⑤刘绪、赵福生《琉璃河遗址西周燕文化的新认识》,《文物》1997年第4期。

⑥琉璃河考古工作队《北京附近发现的西周奴隶殉葬墓》,《考古》1974年第5期;《1981—1983年琉璃河西周燕国墓地发掘简报》,《考古》1984年第5期;北京市文物研究所《琉璃河西周燕国墓地》,文物出版社,1995年。

⑦北京市文物研究所《北京市拒马河流域考

古调查》,《考古》1989年第3期。

⑧据笔者调查所知。

⑨天津市文物管理处《天津蓟县张家园遗址试掘简报》,《文物资料丛刊》第1辑。

⑩天津市历史博物馆考古队《天津蓟县张家园遗址第二次发掘》,《考古》1984年第8期。

⑪⑬⑭⑮天津市历史博物馆考古部《天津蓟县张家园遗址第三次发掘》,《考古》1993年第4期;韩嘉谷、纪烈敏《蓟县张家园遗址青铜文化遗存综述》,《考古》1993年第4期。

⑯韩嘉谷等《蓟县邦均西周时期遗址和墓葬》,《中国考古学年鉴》1987年;赵文刚等《蓟县邦均周代遗址》,《中国考古学年鉴》1988年。

⑰天津市历史博物馆等《天津宝坻县牛道口遗址调查发掘简报》,《考古》1991年第7期。

⑱据北京大学考古系实习资料。

⑲河北省文物研究所《燕下都》,文物出版社,1996年。

⑳北京市文物管理处《北京地区的又一重要考古收获》,《考古》1976年第4期。

㉑同⑨;沈勇《围坊三期文化初论》,《北方文物》1993年第3期。

㉒张忠培等《夏家店下层文化研究》,《考古学文化论集》第1集,文物出版社,1987年;李伯谦《张家园上层类型若干问题研究》,《考古学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

㉓张立东《试论张家园文化》,《北京建城3040年暨燕文明国际研讨会专辑》,北京燕山出版社,1995年。

㉔②②天津市历史博物馆考古部《1979—1989年天津文物考古新收获》,《文物考古工作10年》,文物出版社,1991年。

㉕张家口市文物事业管理所《河北宣化李大人庄遗址试掘报告》,《考古》1990年第5期;河北省文物研究所《河北涑水渐村遗址发掘报告》,《文物春秋》1992年增刊。

㉖河北省文物管理处《河北元氏县西张村的西周遗址和墓葬》,《考古》1979年第1期。

㉗河北省文物研究所《河北满城要庄发掘简报》,《文物春秋》1992年增刊。

㉘石永士《关于周初封燕的几个问题》,中国第三届西周文明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提要及演讲,1996年于洛阳。

(作者为北京市文研所副所长、琉璃河商周遗址博物馆馆长,北大考古系教授)

中国古代的梵钟是伴随寺庙的出现而产生、与寺庙并存的一种宗教法器。目前我国发现最早的梵钟是南朝陈太建七年(公元575年)钟。梵钟历经唐、宋、元各个历史时期的发展,到了明清时代基本已成定制。

目前从我们掌握的梵钟资料来看,以其造型和纹饰的不同大致可以长江为界分为南北两大系统。简言之,长江以南梵钟为平口,钟身较直,呈筒状;北方梵钟为莲花瓣状的波浪形口,钟顶较窄,自腰部向下逐渐外敞,形如头盔,继而口部外侈又变成喇叭状。南北梵钟造型的差异反映了各自不同的文化背景与源流。说到底,这种差异或许是不同的佛教流派与当地文化交融之后所产生的文化现象。

下面我们把南、北方的梵钟分别加以介绍。

一、南方梵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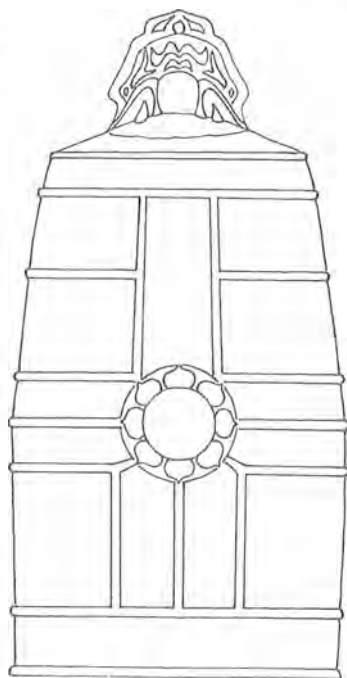
南方梵钟最早者为南朝陈太建七年钟。南朝以后尚缺隋代,而唐、宋、元、明、清五朝皆有梵钟保存下来,分布地域广且数量也越来越多,其中尤以清朝为最。

1. 南朝

南朝梵钟制作古朴、规整。钟体瘦长、钟顶略窄,腰部微突,钟身下部较直,平口;钟纽较小为模制,上有模印的龙纹。钟腰部有三周凸弦纹将钟身分成上下两部

中国古代佛钟的分区与探讨

全锦云



图一

分,下部又以竖线分成四个方格(又称四方),上部则在四方的每一方内加一横线,使之成为八方;腰中部设一莲花状的撞击点。南朝陈钟上书有铭文:“陈太建七年一二月九日弟子沈文咏造钟一口供养起□□廿斤”此钟现存日本(图一)。

2. 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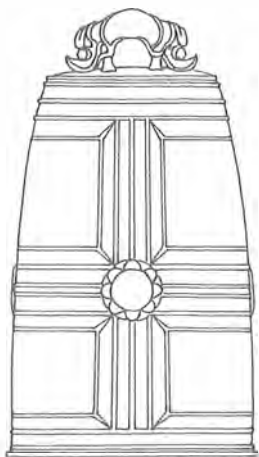
唐钟的造型与南朝钟基本一致,钟体呈筒状,平口,钟身由凸横纹、竖纹纵横交叉形成八方,方内为铭文。撞击点为一莲花,仍置于腰中部。龙形钟纽由模印转化为原雕,形象更加逼真而生动(图二)。

3. 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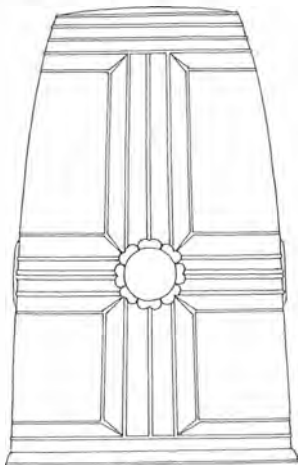
到了宋代,梵钟经过数百年的发展,演变以及南北文化的渗透与交融,南方梵钟有了很大的变化出现了两种造型,一种是本土所固有的平口梵钟,一种则是吸收了北方特点作莲花瓣状的波浪形钟口,但波浪曲度不大,只略有弧度而已。

平口钟与唐钟基本无异,是唐钟的继承与延续。见广东开元寺宋政和四年钟(图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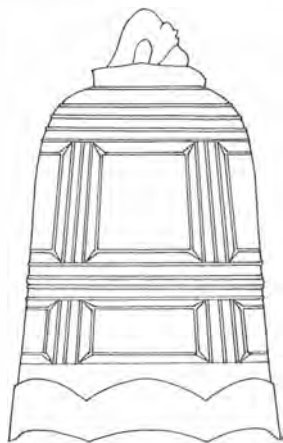
莲花瓣状口的梵钟钟体略有变化。钟顶较窄,从肩部往下逐渐加宽,至口部外敞。与北方梵钟相比,口部的波浪曲度不太明显,撞击点亦从腰部移至口沿处。钟身分为八方,纽为龙形(图四)。



图二、广西容县·唐钟



图三、广东开元寺·宋政和四年钟



图四、浙江武义县宋代铜钟

4. 元

元代梵钟发现的数量不多,目前我们看到的只有一种类型,即钟口为莲花瓣状,只是波浪曲度较小,几乎不易觉察。但其总体造型依然与南方唐钟无大的区别,钟身仍为直筒状,上下各有四方,撞击点简化为一圆饼状突起置钟口部,龙形钟纽(图五)。

5. 明

这一时期的梵钟依然是两种造型并存,但其分布基本可以划出一个大致的范围。例如平口钟,多见于广东、广西、云南、四川等西南部地区;莲花瓣状口的钟则多见于福建、江西等东南部地区;当然这两种造型的钟同时也在一地出现过,只不过有主有从而已。

但平口钟的造型与南朝及唐钟已浑然不同。就钟的整体形态而言已不再是上下几乎同宽的直筒形,而是顶部较窄,腰腹逐渐外侈的喇叭状了,钟体变宽变矮。钟纽依旧为龙形(图六)。

莲花瓣状口的钟有两种形态,一种钟身依然保存着南方固有的直筒状,而钟口却吸取了北方钟的特点而出现了波浪曲线,使南北方梵钟的特征巧妙地结合在一起(图七)。另外一种造型与北方相似,即钟顶较窄、圆肩、腰部逐渐外敞,钟口呈喇叭状。这种形状的钟可以说是南方本土制造但完全受北方梵钟影响的产物。

总而言之,无论平口钟亦或莲花瓣状口的钟,都可以清楚地看出南北方文化相互融合的影子:南方特有的直筒形平口钟钟口出现了曲线,成为莲花瓣状的口;而本应地道的南方平口钟其钟身又模仿北方上小下大的喇叭状造型。正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体现了南北文化融合、渗透的一种趋势。

6. 清

这一时期的梵钟基本与明朝梵钟的特点相同,其造型依然分为平口、莲花瓣状的波浪形口两种。换言之也就是说,南方特有的平口但钟身为喇叭状的梵钟与直筒形钟身波浪形钟口的梵钟并行不悖;同时,典型的北方梵钟在南方各地不断涌现且有越来越多的趋势(图八)。

纵观南方古代梵钟的发展演变,我们大致可以

得出这样一个清晰的发展脉络：自梵钟出现的南朝时期（目前所知）其主要特征平口、筒身的造型一直延续并保持到明清两代，这是南方梵钟发展的一条主线。随着中原文化的不断渗透，北方所特有的莲瓣形口的梵钟亦不断地对南方文化施加着影响。到了宋代，南方便出现了莲瓣形钟口的梵钟，但钟体造型未有大的变化。随着历史的发展、中原文化大量南移，至明清时期，北方梵钟已堂而皇之地进入南方广大的佛教领地，与本土文化交相辉映、同时并存。即便如此，南方固有的文化面貌仍然显示着独特的风姿，顽强地保持着自己的特色。

二、北方梵钟

1. 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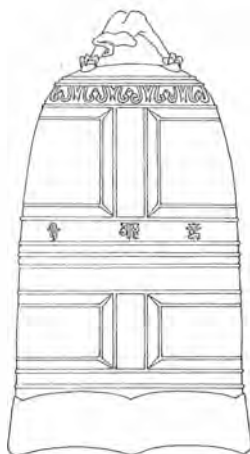
目前所知，北方最早的梵钟是陕西富县宝室寺钟，此钟铸于唐贞观三年（公元 629 年）。其造型与南朝梵钟截然不同。此钟圆顶，自肩部以下钟体外敞，呈顶小口大的头盔状。钟口为莲花瓣的波浪形，六耳，方形钟纽为模制，钟顶饰一周莲花纹；钟身被纵横交错的宽带状花纹分成十八个方格，共分三层，每层六格。除一格为铭文外，其余各方格内皆饰有各种纹饰：如飞天、青龙、白虎、朱雀等，另外还有 36 枚乳钉纹点缀其中，使整个钟体富丽堂皇而又不失典雅。与此造型、纹饰基本相同的还有西安碑林景云钟，年代为公元 711 年（图九）。

2. 宋、辽、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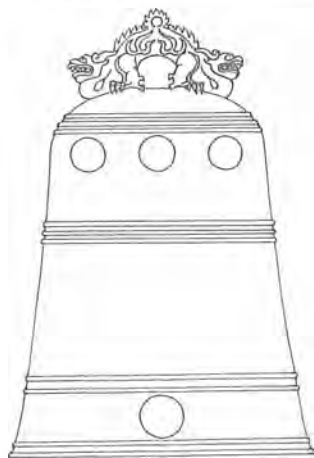
北宋梵钟迄今发现的数量不多。本馆藏有一口熙宁十年（公元 1077 年）钟。整体造型呈直筒状，上下基本同宽，圆肩、莲瓣状口，六耳较小且尖。纽为原雕双龙头拱形，肩部有莲瓣一周，其下饰一周乳钉纹，钟腰部有数道凸弦纹将钟身分为上下两部分，上下各有四个方格。其总体造型古朴厚重，留有唐代遗韵。

南宋梵钟少林寺现存一口，铁质，年代为公元 1204 年。钟体呈头盔状，顶部较圆，钟身自肩以下外敞，钟口为莲瓣状，曲线较大，故钟耳较宽较长。钟身分上下两部分，上层为五格、下层六格，上下格不对称。钟耳上饰有卷草纹及八卦符号。这种造型和纹饰极富地方特色，是晋豫地区的突出代表（图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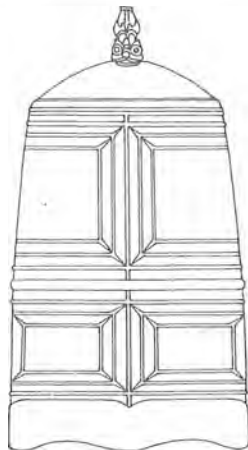
辽代与宋代一样，梵钟保留下来的极少。北方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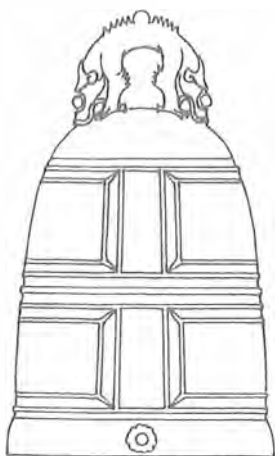
图五、泉州文管会至元三十四年铜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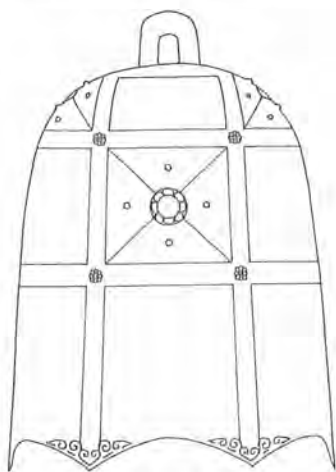
图六、四川成都武侯祠·明铜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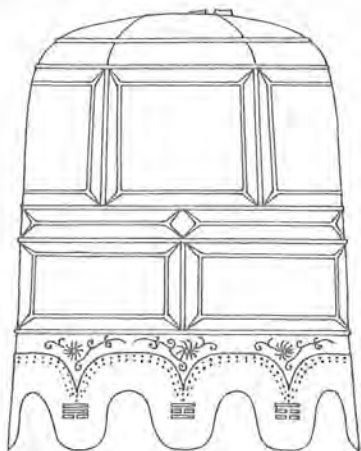
图七、泉州文管会·明洪武丙寅年铜钟



图八、四川杜甫草堂·青铜钟



图九、陕西西安景云钟



图十、河南少林寺·南宋铁钟

知属辽代的钟目前仅一口，出自河北蔚县，为天庆四年(公元1114年)造。铭曰“大辽蔚州飞狐县阁子院”，“天庆四年岁次甲午十月壬寅朔十日辛酉庚时再建。”此钟造型与少林寺南宋铁钟基本相似，呈圆顶头盔状。钟口曲线较大，六耳，龙形钟纽，制作简单，仅做出龙头而已。

另辽宁省博物馆藏有一种，据称为辽代，但其造型与蔚县辽钟相距甚远。其钟体瘦长，钟身遍布花纹及文字，因只有照片而无详细资料不敢枉下结论，估且没有统计在内。

金代梵钟发现较多，主要集中在河北、山西一带。钟体造型与辽钟大致相同，皆圆顶直壁的头盔状。钟耳较大，口沿曲线更突出、弧度加大，是后来这一地区明清钟的主要特点之一。另一特点是钟体花纹繁缛，几乎遍布钟身，一般为花草及连珠纹，给人以雍容华贵的感觉(图十一)。

3. 元

元代梵钟目前发现的区域仅限于河北地区，且数量不多，大约三、四口。造型完全相同：钟顶较圆、钟身上下同宽，钟口波浪曲线较大，其整体造型与唐钟相近，所不同的是，唐钟体略长，钟身外敞；而元钟则为正方形的头盔状。即钟高与钟宽几乎相等，其造型较为特殊。元钟以铁质为多。

4. 明 清

这一时期的梵钟在宋代的基础上又有所变化，钟肩突出，钟身外敞明显，为地道的喇叭形。但其最大特点是区域性加强。就目前发现的古钟来看，北方地区又可细分为晋、冀、豫、京津及河西走廊(甘肃)三个区域。

晋冀豫地区：仍然保持着宋以来的地方特色，即圆顶、大耳，钟体近方形，钟身遍布花草及连珠纹(图十二)。

京津地区：北京保存下来的明清古钟数量最多，制作最精，体现了帝王之都所特有的神韵与气势。一般钟顶较窄，钟身自腰部起逐渐外侈，给人一种收腰的感觉，钟口较大呈莲花瓣状。明初钟口波浪曲线不大，钟耳较小、较尖；明代中期，钟口波浪曲线加大，钟耳相对较大，但仍为尖形耳；明代晚期钟口曲线较缓，钟耳较圆、较矮。到了清代，钟口更大，钟耳更宽，故而钟体更觉沉稳、厚重、庄严。

以上我们将北方梵钟的演变大致梳理出一条脉络,可以用简单的几句话概括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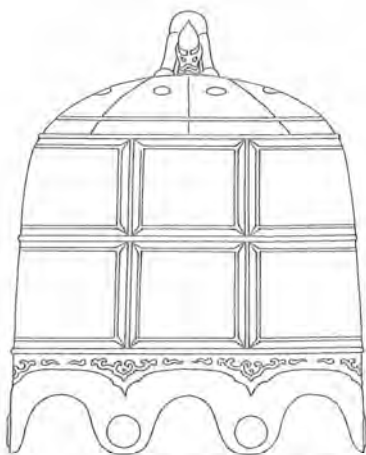
北方梵钟从最早的唐钟开始,其整体造型为上圆下敞的头盔状,钟身被二横六竖的带状花纹划分为十八个方格,每个格中皆在图案纹饰,内容为四神等;钟口为莲瓣状的波浪形,钟纽方形,系模制。宋代梵钟钟体略长,钟身被横弦纹拦腰分为上下两部分,每部又被竖线分为四~八个方格,上下格不对称。钟纽略大,为龙形,钟口曲线不大,故钟耳亦小。明清两朝梵钟造型已成定制,钟身上窄下宽,口外侈呈喇叭状;清代的梵钟口部外侈更加明显。钟身分为八方,且上下对称,布局规整,使梵钟显得更加凝重、端庄、威严。钟纽亦更加生动,双龙栩栩如生,须眉、麟、爪刻画精细,呼之欲出。

另外,我们从钟高与钟口直径之比的几组数字亦可看出梵钟造型变化的大致情况,唐、宋、明、清梵钟的钟高与钟口直径的比值分别是:1.15:1、1.72:1、1.76:1、1.50:1。数字表明,唐钟高与口径尺寸几乎相等,故钟体近似方形;宋、明梵钟口小而钟高,呈瘦长形;清代梵钟则为口大体瘦的喇叭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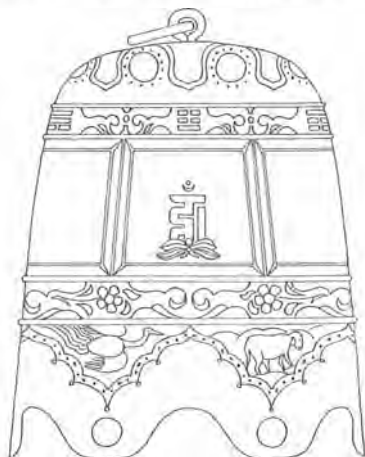
三、产生南北梵钟差别的原因

通过以上对南北梵钟的比较,我们知道了梵钟所分的两大系列,同时,前面我们谈到过,南北梵钟的差异反映了不同的文化背景与源流。可以说这种南北的差别就是这种不同文化源流的产物,是与佛教艺术的两大系统相对应的。

在古印度佛教分为秣搜罗与犍陀罗两大系统。犍陀罗在印度的西北部,传入中国是从西域向东通过丝路这条路线发展,可以称为“北传系统”。秣搜罗在中印度,传入中国则是通过南方而向东发展,史学家称其为“南传系统”,“在传播的时间与速



图十一 山西晋祠金大定五年·铁钟



图十二 河北正定临济寺·明铁钟

度上,南传系统遥遥领先”,^①比中国北方要早得多。据南传佛教史记载,“阿育王时期,大量的佛教传教师被派到印度各地以及印度周围国家传教”,^②地区所及有尼泊尔、缅甸、东南亚一带。阿育王时期相当于我国的战国晚期,时间大约从公元前273年至公元前232年。可见佛教的南传系统的传布时间是相当早的。

据方志记载,我国较早的寺庙也在南方^③。《四川通志》中曾记载大邑雾中山寺为天竺人摩腾、竺法兰于永平十六年(公元73年)创建。这是中国最早的并有确切纪年的寺庙。“此外在四川方志上载有多处寺庙建于东汉,其分布范围主要在紧邻成都的岷江区及长江线上。”^④这与学者们长期以来探讨的“缅甸道”不谋而合。任继愈先生在《中国佛教史》中写道:“四川的佛教

是从什么途径输入的呢?……我们认为更大的可能是通过云南输入的。”《大唐求法高僧传·慧轮传》中记载了一则非常重要的史料,表明在三世纪初,有一批四川僧人曾结队经缅甸至印度的,“由此可见,由中国经缅甸达印度,在东汉三国间这条道是相通的。中国僧人可结队成行去印度,印度僧人带经像由此道来华传教也是可能的。”^⑤

由此我们知道,佛教是由缅甸经云南而进入四川的,而后又顺江向东发展。此说可从《武昌县志》找到佐证:建安二十五年(公元220年)孙权在城南作寺,名“昌乐院”,内“有二浮图”。三国时的武昌即今湖北省鄂城市,位于长江中游。这条记载比史称江南第一寺——建业(今南京市)的建初寺还早27年。由这三地寺庙建成时间的先后顺序不难看出,以四川的雾中山寺为最早,其后武昌,最后为建业。这是由长江上游始,顺流而下的一种发展态势。

以上我们是从史料中得到的结论,那么再回过头来看看梵钟传布所走过的轨迹,亦足以证明此论点的正确无误。

首先是佛教发源地的印度,目前我们看到五口梵钟,其造型完全一致,所不同的只是有无纹饰。皆平口,钟顶似一倒置的高足碗,钟身与顶部交接处略内收,形成一个自然的突棱,以下部分外敞至口沿处内敛;钟身有一到二周横弦纹,高度约30~70cm不等。

缅甸寺庙里的梵钟与印度梵钟可以说造型基本一致,只是钟身与钟顶交接处的突棱消失了,使整个钟身形成一个整体,而且钟身饰有三组横弦纹,每组二——八周不等;同时钟纽也作了相应的变化,改环形

纽为麒麟兽纽,两只麒麟相背而坐,中间相连形成一拱形。无独有偶,相同的梵钟在云南省腾冲县也有一口,是由缅甸传过来的,而非本地所铸。

再看我国目前所知最早的南朝陈太建七年钟。其钟顶较平,钟身上下同宽呈筒状,平口,印度与缅甸梵钟的口沿外侈的特点在这里消失了。另外钟身上的弦纹布局也发生了变化,成为纵横交错的方格状,并在钟腰上设置了一个莲花式的撞击点,钟纽为横制的龙形图案。我国古钟的这种变化更加突出了中国自己的文化特征,这也是中国文化强大生命力的一种反映,是中西文化交流的一个产物。

纵上所述,我们可以得到如下几个结论:

第一,我国最早的梵钟出现于南方的客观情况,对“南传系统”先于“北传”的观点提供了有力的佐证。

第二,通过梵钟的传入轨迹,为史学家长期以来关于“缅甸道”讨论做了个注脚,证实了缅甸道的客观存在。

第三,梵钟南北地区的差异实际上是佛教南北两大流派的具体体现。

①阮荣春:“早期佛教造像的南传系统”,《东南文化》1990年1、2期。

②任继愈:《中国佛教史》。

③一般学术界认为,我国最早的寺院应为河南洛阳白马寺(公元58—75年),为汉明帝所立。此材料来源于史书中的—个神话。故任继愈先生认为“这类记载不仅神话成分居多,内容也相互矛盾。”(《中国佛教史》第96页)。

④⑤阮荣春:“早期佛教造像的南传系统”,《东南文化》1990年3期。

(作者为大钟寺古钟博物馆副馆长)

大葆台西汉墓 建成遗址博物馆的 启 示

张蓉华

大葆台西汉墓博物馆是北京地区继周口店猿人遗址陈列馆之后较早建成的遗址博物馆,以后陆续有利用商周遗址建设的北京西周燕都遗址博物馆,利用金中都城墙水关遗址建设的辽金城垣博物馆。遗址博物馆的建设增加扩展了博物馆的新领域,成为北京历史文化名城建设的重要部分。同时,遗址博物馆也成为各类博物馆中发展比较快的一种类型的博物馆。对遗址博物馆的研究,不仅具有理论意义,更具有现实的意义。

一、博物馆是历史信息的重要载体

遗址是指古代人类遗留下来的城堡、村落、住宅、作坊和寺庙等遗迹,包括古代的墓葬。遗址过去只是文物考古工作者的工作对象,发掘遗址和墓葬也是作为田野考古的手段和过程,测量、绘图、照相、取出文物之后遗址就废弃了。

大葆台西汉墓是1974年发掘的,由于探明墓葬规模较大,发掘一开始就受到文物界的重视。当发掘完毕,面对这座保存完好的汉王陵,专家们提出了原地保护建成遗址博物馆的建议。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建成了北京地区唯一的汉代遗址博

物馆。

博物馆的陈列主体是决定博物馆性质的决定因素。一般的博物馆以藏品为主体,以往人们对博物馆的认识也都局限于这类博物馆中,如中国历史博物馆、军事博物馆、自然博物馆等。而遗址博物馆则是不以“藏品”为主体的特殊博物馆,除少数未经盗掘的墓葬外(如陕西秦始皇兵马俑、河南妇好墓等),一般来说遗址出土文物很少。遗址博物馆陈列的主体是遗址和墓葬的原状,而文物的价值就在于它携带着历史的、文化的、科学的信息和人们的情感。与出土文物一样,古遗址和古墓葬携带着大量历史信息,这种信息是出土文物和历史文献不可替代的。大葆台西汉墓如按习惯作法,发掘完毕后就回填,它的信息只记录在少量的发掘报告中,了解它、认识它的人就极少了。

大葆台西汉墓作为汉代文化历史的载体,可以说是一部真实的汉代史书。它传递的信息对人们了解和研究汉代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礼制等方面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

从已经建成的重要遗址博物馆看,如周口店猿人遗址、半坡遗址、河姆渡遗址、商代安阳墟、西周琉璃河遗址、陕西秦始皇

兵马俑、大葆台汉墓、南越王墓、唐章怀太子墓、懿德太子墓、永泰公主墓、直至圆明园遗址,不正是一部中华民族历史的立体教科书吗?遗址博物馆的作用是其它类型博物馆不能替代的,就是因为它所携带的历史信息大大超过了一般博物馆。众多的遗址、废墟叙说着一个光辉灿烂的文明历史,给人以深沉悠远的历史沧桑感,令人百念丛生,百感交集。

遗址博物馆特有的环境氛围,使博物馆的作用达到了一个新的境界。这一切都是因为遗址博物馆内的遗址是历史信息的载体和陈列主体,更能激发人们的遐想。这种特殊的博物馆会潜移默化地向人们头脑灌输着历史知识,试想人们置身于大葆台汉墓或明定陵的地宫之中,谁能无动于衷呢?

要透过残缺的、破败的、陈旧的一块土或石的遗址,读通遗址中携带的历史信息,这正是我们博物馆的社会价值。由于我们今天认识水平和知识水平的限制,专业人员以至於一般观众对遗址的研究和认识很可能不全面深入。而遗址却通过博物馆这一形式保护存在下去,只要这一信息的载体不被破坏,它的价值就会沿续下去不断的被发掘、不断的被研究利用,给我们带来新的认识。

遗址博物馆是我国五千年文明的一个个里程碑,以它独特的特性发挥馆藏文物、典籍不可替代的作用。是人们认识、了解、研究中国古代文明的物证,也是重要的文化资源、信息资源,甚至还是旅游资源。秦始皇兵马俑遗址博物馆被称为“世界八大奇观”,比较典型地体现了遗址博物馆在文化、信息和旅游等方面的作用和价值。

二、遗址博物馆的特点

遗址博物馆是一个新兴的课题,还没有人给遗址博物馆下过一个科学定义。它即从属于大的博物馆范畴,又有鲜明的个性。

第一,遗址博物馆必须以考古为基础。遗址博物馆都是在田野考古的基础上建设的,至少是经考古清理后的。考古成果是建设遗址博物馆的前提,遗址博物馆则是考古的延伸和延续。遗址的历史价值、科学研究、考证都需要在考古发掘的基础上进行;而是否有必要、有价值建设成为遗址博物馆,则完全取决于考古成果。并不是所有的考古项目都会成为遗址博物馆;相反,出土文物少,但遗址历史价值重要同样可以建馆。

第二,完整的、有价值的遗址是遗址博物馆的核心。它必须是代表某一历史侧面的遗址,必须有历史的痕迹。如果毁坏太甚,面目全非则价值就会大大降低。建设遗址博物馆的首要因素就是遗址的科研学术价值,遗址的年代、性质、保护状况要通过科学的评估论证,避免低质量重复建设。

第三,遗址的不可移动性是遗址博物馆的特点之一。如果遗址离开了特定的地点,便失去了遗址的大部分意义。遗址博物馆要受到遗址固定性的制约。一切展览陈列活动都要服从这一特征。遗址的不可移动性决定了遗址的保护、陈列的形式乃至环境的治理、接待讲解等都要体现“不可移动”的特征。

第四,辅助陈列,这也是遗址博物馆的最显著的特色之一。在历史类博物馆和综合类博物馆内没有主、辅陈列之分,而遗址类博物馆必须设辅助陈列。这是因为不可能制作一个大展柜将遗址装进去,所以遗址类博物馆一般都分现场陈列(主体陈列)和展室陈列(辅助陈列)两部分。辅助陈列的内容和形式就自然成了遗址博物馆内对遗址本身内涵的说明和体现研究成果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五,遗址博物馆的分类(这是个专门的课题,在此略述)。在已出版的博物馆学专著中,遗址博物馆从属于历史类博物馆,没有独立分类。单就遗址博物馆分类,也由于角度和看法不同各执一词。就狭义的说,可分为三类,(1)古遗址类,(2)古墓葬

类,(3)古建筑类。就广义上讲,还有自然遗址类、近现代旧址类等。

严格的说,只有古遗址和古墓葬类的遗址在众多遗址博物馆中较为典型,也是目前遗址博物馆的主要类型。遗址博物馆内部差别在共性上也是各不相同的,这种差别表现在技术手段、保护手段甚至宣传接待方面。但是,遗址博物馆的共性、普遍性是遗址博物馆独立分类的主要特征。内部的分类强调个性,古遗址与古墓葬是考古的主要对象,其它不典型的历史遗址很难独立成体系。遗址博物馆的分类标准最终离不开考古学的依据,有着年代、性质、规模、价值的要求。

三、遗址博物馆如何开展工作

首先要做好基础工作,遗址博物馆的基础是考古,遗址博物馆是考古学和博物馆学相结合的产物。建成遗址博物馆应该是考古发掘、考古研究的继续,而不是考古工作的结束。

遗址博物馆的一切业务工作都源于考古,如遗址的保护、陈列展览、开放接待、科学研究。一般遗址博物馆中,业务人员的

构成,考古专业人员应占多数的优势,这是遗址博物馆的性质决定的。遗址博物馆业务工作的特点是以遗址为核心的,是围绕遗址的充分利用和妥善保护产生的。考古研究的目的是揭示遗址的原状,解释历史的现象;陈列展览则是以博物馆语言来说明遗址,达到宣传教育的目的;保管工作是运用科学有效的手段保护管理遗址。考古工作为陈列、保管奠定了基础,陈列则以保护遗址为前提,客观地、自然地展示遗迹的原貌。正因为考古的基础作用,才使考古学成为遗址博物馆陈列、保管、社教等业务部门都要掌握的知识。

另外,遗址博物馆的工作要有纵向、横向两大系列。纵向如北京的周口店、琉璃河商周博物馆直至圆明园,各个历史环节上的遗址博物馆承上启下,系列博物馆的优势也正是通过一个个遗址博物馆体现的。横向是指同一历史时期不同性质的遗址博物馆,如陕西的秦阿房宫遗址博物馆和兵马俑遗址博物馆,这些博物馆展现了某一历史阶段的原貌。要明确你所处的博物馆在这一系列中的位置,就要求我们主要应与横向不同类型的博物馆建立广泛的联系,掌握遗址博物馆建设的动态,了解考



大葆台西汉墓博物馆

古工作最新成果。举例讲,就大葆台西汉墓博物馆对目前全国共有汉代遗址博物馆多少家,其中属于墓葬类遗址博物馆有多少家,同时全国共发掘多少座“黄肠题凑”类型的墓葬以及汉代王陵的情况等,这些都是我们必须了解和掌握的。就一个遗址博物馆内部来说,也应在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经费等方面给予合理的搭配和保证,同时业务工作计划,业务指导思想,工作安排都要适应遗址博物馆特性的需要。

遗址博物馆要以遗址为中心展开博物馆的陈列、科研、收藏等工作。遗址原状陈列是遗址博物馆的基本陈列。遗址(或墓葬)的出土文物标本的陈列以及揭示遗址丰富内涵的各种专题陈列则是遗址博物馆的辅助陈列。要主次分明,协调默契,切不可喧宾夺主,本末倒置。遗址陈列与辅助陈列是遗址博物馆的完整组合。从展陈形式上,遗址原状陈列大都采取科学复原的方式。大葆台西汉墓原状陈列就是以考古发掘为依据,对墓葬进行了考古原状复原,尽可能恢复墓葬的本来面目,以真实、可靠、科学的效果,增加了陈列的可看性和观众的临场意识,加深了观众对该墓葬内涵的认识和理解。近年为普及考古知识,大葆台西汉墓博物馆还增加了“模拟考古”活动,模拟制作了考古工地,让观众直接动手参加发掘,亲身体验。在博物馆内增加这种参与与娱乐相结合的项目,更充分发挥了观众的“参与”意识,也是现代博物馆发展的趋势在博物馆付诸实践的一种尝试,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遗址博物馆进入了一个方兴未艾新的发展时期,它的价值和作用也日益为人们所认识。作为博物馆观众的主体一般市民,如果选择参观博物馆必然会选择有特点的参观项目,而各类综合博物馆中千篇一律的展陈则很缺乏活力。据统计,最能吸引观众,观众量最大的博物馆是遗址博物馆(在交通比较便利的情况下),如陕西兵马俑博物馆每年观众都在200万人次以

上,仅次于北京的故宫。观众之所以感兴趣,也是由遗址博物馆的性质决定的。因为它本身就是一个巨大的实物载体,真实、可靠、直观。观众在一般博物馆中欣赏的只是展柜中的古代艺术品,而在遗址博物馆内置身于远古的氛围和场景之中,使人们产生无限的追思与遐想,仿佛经历了巨大的时空转换。这种特殊的效果,也正是遗址博物馆的优势所在。

同时,遗址博物馆也是一种文化资源。世界各国著名的古遗址如:埃及金字塔、希腊、罗马的古城堡遗址都是著名的旅游胜地,前面我们谈到的秦兵马俑博物馆更是国内最具特色的旅游项目。以此为例,遗址博物馆所构成的参观者的主体是旅游观光者。这就要求遗址博物馆要把接待旅游者作为日常业务工作之一,在科研、保护、宣教等基础工作同时要为旅游服务,要求有针对性地做好宣传工作、接待工作和环境建设。同时,接待、讲解的形式和内容都要调整,如果还是按常规的接待讲解,他们就会感到枯燥无味,就会失去兴趣。旅游者与前往博物馆参观学习的观众无论是心态及效应都有很大不同,旅游者徜徉在遗址博物馆赞叹古人高超的技艺,又要体验回归古代自然古朴的感受。旅游者的目的是与游玩联系在一起的,做好这方面观众的宣传教育工作也是博物馆责无旁贷的职责。

总之,遗址博物馆是博物馆成员中的一个分支,从建设发展到科研和日常工作都有自己独立的体系和方法,即不能忽视其特点,又必须按博物馆学的共同规律办事。遗址博物馆做为博物馆成员的后起之秀,发展很快。文中观点是本人多年观察与思考的一点体会,抛砖引玉,以期更多的专家学者为遗址博物馆的理论研究贡献成果,以提高遗址博物馆的建设水平。

(作者为大葆台西汉墓博物馆副馆长)

博物馆讲解员的 心理素质与讲解技巧

浮克清

博物馆、纪念馆展览的讲解工作是以陈列品为依据,由讲解员运用语言艺术、讲解技巧和对内容的深刻理解,直接向观众传播知识和信息的一种教育活动。它不仅是对讲解员思想素质,知识水准,讲解艺术的“全息检查”,而且还是讲解员个体心理素质优劣的综合显现。凡出色的讲解,都有其特色,不同的讲解员或同一讲解员进行不同题材的讲解,往往风格迥异,形式多样。但是,讲解员所具备的心理素质应该是共同的、一致的。正是凭借良好的心理素质,才使我们的讲解得以充分表现。

笔者从事讲解工作十余年,通过自身体验、观察认为,一名称职的讲解员,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对讲解工作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而正确掌握、运用讲解的方法,则对讲解工作起着锦上添花的作用。

心理素质中情绪的稳定性是首要因素。情绪的稳定是语言与动作稳定的前提和基础。一场讲解效果的优劣,往往是受到情绪条件的影响与制约。一场有准备的讲解,如若失去了情绪稳定这个保证,那么,讲解员的一切“辛苦”则都会事倍功半。

生理学告诉我们,情绪和人的机体活动是紧密相联的。情绪的波动会引起人的机体呼吸、循环、内分泌等一系列的变化,导致语言与动作稳定性和协调性下降,甚至失去自控能力,使讲解员在临场讲解中处于尴尬境地。讲解过程中,讲解员因情

绪紧张带来的心理、生理变化,对讲解的效果,会产生以下消极影响。

情绪的紧张可以引起呼吸系统的变化。同时,也可以引起呼与吸比率的变化。在讲解中,呼吸系统的这些变化,将会使讲解员难以保持恒常的语言频率,使语言节奏产生变化,速度增快。这就是初做讲解工作时,经常出现的情况,难以自控。同时,声调中的重音、停顿等技巧都难以准确,使语言像一杯“白开水”平淡无味,以致失去了语言特有的节奏感。

情绪的紧张可以引起循环系统的变化。因讲解员的情绪紧张,导致血压会升高,心跳数明显增加,同时,也会导致全身肌肉的紧张。由于循环系统的这些变化,讲解员的手势、姿态,会失去与语言的协调性。同时,因面部肌肉的紧张,能使目光显得呆滞,难以传神,难以表达喜悦、激昂、悲愤等特殊情感。

情绪的紧张还可以引起腺体与内脏器官的某些变化。讲解员紧张时,唾液的分泌会减少,身上大量出汗等,因出汗较多,体内缺水,唾液分泌又少,因此导致语言产生变化,声音干哑,音量减弱。同时,因神经的高度紧张,使得记忆的清晰度减低,致使本来记得很熟悉的讲解内容,在临场讲解时忘掉。

由于情绪的紧张对讲解员有诸多消极的影响,因此,对于讲解员来说,如何调节

紧张情绪,是讲解技巧中不可少的心理训练。下面是在实践中总结出的一套调节紧张情绪的方法:

呼吸松弛法。在讲解前,运用深呼吸来松弛肌肉及神经系统。具体做法是:站立、目视远方、全身呈放松状态,作腹式深呼吸,同时心中默念 1234……让心情与情绪平静下来。

语言暗示法。可以用短语暗示,也可以用“形象”暗示。比如,讲解前可以这样暗示自己:“我准备的很充分,很有信心。”或联想自己在某场讲解中所表现出镇定自如的姿态和神情,以自信心的增强来减缓紧张的情绪。

回避目光法。对讲解员来说,观众的某些特有因素,也会人为地造成紧张情绪。比如:熟悉的人来听讲解;同行、领导听讲解;都会引起讲解员情绪的波动。因此,遇到类似情况时,一般应及时转移目光,采取流动式的虚视方法,有意识地回避与熟悉观众的目光对视,以保持良好的心境。

心境调节法。为了减缓临场前的紧张情绪,成熟的讲解员都非常注意自身心境的调节。如在讲解前听听轻音乐等等,同时,闭目养神,用心想象一个静夜、优雅的环境与情致,都是可供借鉴的方法。

坚定的自信心。这是讲解员最基本的一种心理素质。其特点是对所要讲解的内容有着清楚的理解,对自己的讲解成功充满信心。自信能够使讲解员处于良好的“竞技状态”,这种心理素质是需要经过长期的训练、培养而形成的。

培养自信心。要坚定自己所讲内容的正确性,对讲解员来说,你讲的内容必须是你所信的,听众才会信你所讲的,而听众的“信”又正是讲解员自信的推动力。因此,讲解员必须加强自身学习,增强自信意识。

要对讲解内容有充分的熟知。这里所讲的熟知,不仅是对讲解内容的精确记忆,还包括对内容的明确理解及根据讲解对象所作的精神准备。比如:我讲馆内陈列的“钟”展览,运用记忆及对内容的明确理解,

准确地向观众阐明和解释展陈的主题思想及与钟有关的知识,使听众明白和了解我国古代先进的科学技术。从心理因素来看,对讲解内容的充分熟知,使讲解员胸有成竹,从而产生轻松愉快的心境,减少心理压力。而讲解员从容、自如的神情,反过来又可以使讲解活动得到进一步的强化。

要善于掌握讲解的方式方法。因为,讲解活动在博物馆的展出工作中是最集中的亮相,它又是联系展览和观众的纽带,讲解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宣传效果。据资料显示:一个人如果靠视觉获得知识,只能记住 25%;靠听觉获得知识,只能记住 15%;而边听边看,就能接受知识内容的 65%。可见,陈列展览与讲解在传播知识中都占有重要地位,是相互依存,缺一不可的。

做为一名称职的讲解员,不能仅满足于对每一批观众都给予了讲解,而要注重每一次讲解的效果。下面就我个人看法谈谈讲解员的吸引意识及反馈意识。

关于吸引意识是指能不能把讲解内容深深地印在观众的心上。讲解员具有吸引意识,意味着他的讲解始终都能自觉地集中与保持观众的注意。

精神面貌上的吸引。讲解员是引起观众注意的中心。讲解员始终处于观众的视觉之内,其仪表、姿态、举止及每一个手势、眼神都会直接影响讲解效果。第一印象的深浅,往往决定着听众注意力的集中程度。一名成熟的讲解员就是要在观众的第一印象中,加强视觉形象的刺激,强化观众注意的指向性。比如:修饰适度的仪表、大方开朗的风度、愉快振奋的情绪、镇定自如的神态、炯炯有神的目光及良好的内在气质等,都会让观众感到和谐舒服,留下好的印象。在观众较长时间的注目下,讲解员的精神状态就是一种暗示和感染。

讲解语言的吸引。语言是讲解中最主要的传播媒介。热情洋溢的语言,会使观众提高对讲解的注意力;幽默风趣的语言,能活跃参观进程中的气氛;明白流畅的语言,观众听了能领会到讲解的内容。语言

还具有引导、激发对展陈的积极思考,增加兴趣,起着沟通感情产生心理共鸣的作用。

解说语言,是具有个性的口语,声音宜清亮和润,声音以使观众能听清楚为度。讲解中,切忌背诵讲解词,要注意语言的艺术性,讲解时语言流畅、音色甜美、吐字清晰、声情并茂,用优美的语言吸引观众。

讲解方式方法的吸引。根据不同类型的观众运用不同的讲解方法,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因人施讲”。

交谈式讲解。这种方式适合于接待人数较少且有目的到博物馆参观的专业人员。讲解中,要细心观察观众的心理,正确了解观众的需要,发现观众对哪些内容、实物感兴趣,就可以多讲一些;对观众不太感兴趣,就可以一带而过。

导游式讲解。这种方法比较适合来馆参观的旅游团体。对于这类以观光为主的观众,讲解员可以按陈列顺序进行讲解,使观众在宽松活跃的气氛中得到知识。

提问式讲解。这种方法适合于对小学生讲解。要针对小学生爱回答问题的特点和要求,理出讲解内容的线索,用简单浅显的语言,采取提问式讲解。提问时,小学生一般好争先恐后地抢答,如果发现错了,可以重复强调一遍答案,再让小学生们共同回答一次,这样既纠正了错误又在同小学生一问一应中,互相交流感情,免去小学生听不懂和讲解员讲得乏味。以上是几种针对不同类型观众的不同讲解方法。当然,观众的类型很多,讲解的方法也不是固定不变的。重要的是讲解员要以饱满充沛的感情,通过生动的语言,恰当的方式,感染和吸引观众,引起观众感情上的共鸣,并在与观众的感情交流中,观察他们想听什么,不想听什么,从而灵活地采取观众最易接受的讲解方式,以达到良好的宣讲效果。

表达技能上的吸引。表达技能由口语技巧和态势语技巧组成,其目的在于传情达意。口语技巧,主要是利用嗓音、语言、声调、速度、节奏等的变化,运用不同口语

技巧吸引观众注意。态势技巧,主要是利用姿态、手势、动作、表情、眼神等富于情感的变化,调动观众的视觉和听觉。两种方法融会贯通,观众视听并用,大脑的各个器官均有所触及,从而使注意稳定在讲解员需要的时间以内。

关于反馈意识。在讲解中,讲解员输出储存的信息,作用于观众,必然引起观众的反应,并把反应结果再输送回来,对讲解员信息的再输出发生影响,这个过程我们称之为讲解中的反馈。凡成功的讲解,总是讲解员与观众之间构成信息交流,激发情感上的共鸣,获得思维上同步效应的结果。每一个有经验的讲解员,都会自觉地注意观众的反应,尽管他的意识中心并没有离开自己所讲述的主题,但他还能在意识中心附近保持着一种接收并处理观众反馈信息的心理活动,因势利导,随机应变,这就是讲解员应具备的反馈意识。而反馈意识又促进讲解员做好以下两项工作:

要注意获得反馈信息,这是以讲解员敏锐的观察力为先决条件的,要善于从观众的举止、表情、声响上透视出他们内心活动,及时作出正确的判断,从而改进讲解。

要注意“反馈之反馈”,观众的反馈,是讲解如何进行下去的依据。讲解员对观众的反馈也要做出相应的反馈,我们可称之为“反馈之反馈”。这就是根据听众的反应,相应地增删内容,变换讲解技巧,朝着有利于发挥讲解的主题、有利于集中和保持听众注意的方向调整讲解结构,讲解就能收到很好的效果。

总而言之,对讲解员来说,情绪的稳定,坚定的自信心及善于吸引,注意反馈,是最基本的经常起作用的讲解工作方法。这些是在一定心理、生理条件的基础上,通过人们后天的学习和实践,逐步发展成熟起来的。正确认识讲解员心理素质,掌握好讲解的方式方法,对于加强讲解员自我认识,发挥讲解技能,无疑具有重要意义。

(作者为大钟寺古钟博物馆群工部干部)

金

代

近侍初探

周 峰

金代宫廷政治中,有一点与历代不同,即几乎没有阉宦之祸。其主要原因为“金法置近侍局,尝与政事,而宦者少与焉。”^①即金代宫廷中参与政治的是近侍而不是宦官。近侍局是殿前都点检司下属的一个机构,其职能是“掌侍从,承敕令,转进奏帖。”^②即是一个侍从皇帝,上传下达的机构。其成员即近侍有“提点,正五品(泰和八年创设)。使,从五品。副使,从六品。直长,正八品(大定十八年增二员。奉御十六人,旧名入寝殿小底。奉职三十人,旧名不入寝殿小底,又名外帐小底,皆大定十二年更)。”^③近侍局在金代初期,不见于史籍,到熙宗时才有大兴国任近侍局直长的记载,^④可能近侍局为熙宗改革官制的产物。对金代近侍的专文研究,笔者目前仅见到李锡厚先生的《金朝的“郎君”与“近侍”》一

文。^⑤故笔者不揣冒昧,仅就金代近侍的一些问题谈谈个人的粗浅看法,并向后来深入研究者提供一些详尽的资料(见所附《金代近侍一览表》),是为初探。

一、近侍的出身

由于近侍的职能所在,故他们大多为女真人,笔者从《金史》中共摘出有明确身份的近侍 80 人,其中女真人 64 人,占 80%。女真人当中又颇多权贵乃至宗室,因此与皇帝的关系十分密切。正如刘祁所说:“金朝近习之权甚重,置近侍局于宫中,职虽五品,其要密与宰相等,如旧日中书,故多以贵戚、世家、恩幸者居其职,士大夫不予焉。”^⑥兹举数例,如“内族思烈,南阳郡王襄之子也。资性闲雅,颇知书史。自五六岁入宫充奉御,甚见宠幸,世号曰:‘自在

奉御’。当宣宗入承大统，胡沙虎跋扈，思烈尚在髫髻，尝涕泣跪抱帝膝致说曰：‘愿早诛权臣，以靖王室。’帝急顾左右掩其口。自是，帝甚器重之。后由提点近侍局迁都点检。”^⑦完颜思烈由于身为近侍且又从小入宫与皇帝朝夕相处，故深得宣宗信任，因此由正五品的近侍局提点而超升至正三品的殿前都点检。另外，出身于宗室的近侍还有始祖九世孙完颜匡，章宗时他任近侍局直长、副使、使。^⑧金末帝承麟之兄完颜白撒“系出世祖诸孙，自幼为奉御”。^⑨白撒之从兄完颜承立，宣宗时任近侍局直长、提点。^⑩等等。除了宗室外，近侍还有出身权贵之家的。如仆散安贞“以大臣子充奉御……召为符宝祗候。复为奉御，尚邢国长公主。”^⑪徒单公弼“父府君奴，尚熙宗女，加驸马都尉，终武定军节度使。公弼初充奉御，大定二十七年，尚世宗女息国公主。”^⑫据《金史》卷53《选举志三》载：“奉御，十六人，以内驸马充，旧名入寝殿小底。”但是实际情况却不尽然，奉御不一定是驸马，驸马也不一定是奉御。

近侍还有极少数进士出身的，但他们同时也多为权贵。如完颜匡是大定二十五年策论进士。裴满亨的经历有些特殊，“亨性敦敏习儒，大定间，收充奉职，世宗谓曰：‘闻尔业进士举，其勿忘为学也。’二十八年，擢第，世宗嘉之，升为奉御。”^⑬他可以说是近侍出身的进士，也可以说是进士出身的近侍。故而章宗也对他青睐有加，“章宗继位，谕之曰：‘朕左右侍臣多以门第显，惟尔由科甲进，且先朝信臣，国家利害为朕尽言。’俄擢监察御史。”^⑭另外还有以护卫改充奉御，“（承安四年十一月）甲寅，定护卫改充奉御格。”^⑮因父功而进入近侍局的，如契丹人讹里也在大定初奉命招谕耶律窝斡，被耶律窝斡所杀。金朝为表彰他的忠烈，“（大定）三年，赠讹里也宣武将军，录其子阿不沙为外帐小底。”^⑯又如宣宗时，“（胡）天作守平阳凡四年，屡有功，诏录其子定哥为奉职。”^⑰

二、近侍的仕历

金历代帝王对近侍的任选都很重视，如世宗大定二十七年二月“己丑，谕宰执曰：‘近侍局官员须选忠直练达之人用之。朕虽不听馋言，使佞人在侧，将恐渐渍听从之矣。’”^⑱因此，世宗朝的近侍中，因被世宗认为“忠直练达之人”而加以任用，最后致位宰执的不乏其人。如尼庞古鉴“识女直小字及汉字，登大定十年进士第……擢近侍局直长。世宗器其材，谓宰臣曰：‘新进士中如……尼庞古鉴，皆可用也。’改太子侍丞。逾年，迁应奉翰林文字，兼右三部司正。世宗复谓宰臣曰：‘鉴尝近侍，朕知其正直干治……’”^⑲正因为尼庞古鉴在近侍局的经历，时刻在皇帝身旁，使自己的才干得以充分体现，故而仕途也一帆风顺，最后在章宗朝拜参知政事。

章宗也很重视对近侍的培养教育，大定二十九年闰月“乙酉，诏诸有出身承应人，系将来受亲民之职，可命所属谕使为学。其护卫、符宝、奉御、奉职，侍直近密，当选有德行学问之人作为之教授。”^⑳而且近侍外任也多予以升迁。同年七月“乙丑，敕近侍局官授外任三品、四品，赐金带一，重币有差。”^㉑当时近侍局最高官员为近侍局使，品级为从五品，一外放任官即为三品、四品，可见皇帝对近侍局的看重及近侍升迁的容易和迅速。如徒单公弼历任近侍局奉御、直长、副使。“章宗秋山射中虎，虎怒突而前，侍卫皆避去，公弼不动，虎亦随之毙。诏责侍卫而慰谕公弼。除滨州刺史，再迁兵部侍郎，累除知大名府事。”^㉒徒单公弼作为近侍局副使护驾有功，因而由从六品的近侍局副使而升迁正五品的州刺史，又升任正四品的兵部侍郎到正三品的知府，最后于宣宗贞祐初官拜右丞相，其仕途也很顺利，而正是近侍局任职的经历为他打下了基础。又如完颜匡，在章宗朝历任近侍局直长、副使、局使，仕途也很顺利，最后在卫绍王朝拜尚书令，封申王。

到金代后期,皇帝更倚重近侍局,甚至近侍局官员都要从本局或宫中官员升转。宣宗时,“(抹捻)尽忠奏应奉翰林文字完颜素兰可为近侍局。宣宗曰:‘近侍局例注本局人及宫中出身,杂以他色,恐或不和。’”^②完颜承立(庆山奴)“为人仪观甚伟,而内恇怯无所有。至宁初,宣宗自彰德赴阙,庆山奴迎见于台城。宣宗喜,遣先还中都观变。宣宗既即位,以承立为西京副留守,权近侍局直长,进官五阶,赐钱五千贯,且诏曰:‘汝虽受此职,故留侍朕,遇阙赴之,仍给汝副留守禄。此朕特恩,宜知悉也。’贞祐初,迁武卫军副都指挥使,兼提点近侍局。胡沙虎专权僭窃,尝为宣宗言之,后胡沙虎伏诛,庆山奴愈见宠幸,以为殿前右副都点检。”^③完颜承立因为迎立宣宗有功,而被任命为副四品的西京副留守,又权正八品的近侍局直长,因此特意向他说明原因。后来又升迁为从四品的武卫军都指挥使兼正五品的近侍局提点。又因参与诛杀胡沙虎而被升为从三品的殿前右副都点检。

三、近侍在金代政治生活中的作用

如前所述,近侍在金代政坛中有着很重要的地位,那么他们究竟起了哪些作用呢,现分述如下。

近侍的本来职能应为侍从皇帝、上传下达。近侍侍从皇帝不仅在一般场合,而且在特殊场合,排除他人的情况下近侍也在皇帝身旁。如贞祐“三年正月,(完颜素兰)自中都计议军事回,上书求见,乞屏左右。上遣人谕之曰:‘屏人奏事,朕故常尔。近以游茂因缘生疑间之语,故凡有所引见,必令一近臣立侍,汝有封章亦无患不密也。’寻召至近侍局,给纸札令书所欲言,书未及半,上出御便殿见之,悉去左右,惟近侍局直长赵和和在焉。”^④此事,《金史·术虎高琪传》这样记载:“应奉翰林文字完颜素兰自中都议军事还,上书求见,乞屏左右。故事,有奏密事辄屏左右。先是,太府监丞游茂以高琪威权太重,中外畏之,常以为

忧,因入见,屏人密奏,请裁抑之。宣宗曰:‘既委任之,权安得不重?’茂退不自安,复欲结高琪,诣其第上书曰:‘茂尝见主上,实恶相公权重。相公若能用茂,当使上不疑,而下无所议。’高琪闻茂尝请间屏人奏事,疑之,乃具以闻。游茂论死,诏免死,杖一百,除名。自是凡屏人奏事,必令近臣一人侍立。及素兰请密,召至近侍局,给笔札,使书所欲言。少顷,宣宗御便殿见之,惟留近侍局直长赵和侍立。”从这件事可以知道,金代帝王原来经常单独接见臣下,但游茂一事发生后,恐怕再有人利用单独见面、别无他人对证的情况下妄传皇帝旨意或挑拨离间,故而在屏蔽他人的情况下而惟留“近臣一人侍立”。即只留下皇帝最信任的近侍局的一名官员,由此可见近侍局地位之显赫。近侍局作为侍从机构,传达圣旨也是它的一项主要工作,这在《金史》中屡见不鲜。如“(大定)二十三年,罢(移刺道)为咸平尹,封莘国公。上曰:‘卿数年前尝乞致仕,朕不许卿。卿今老矣。咸平卿故乡,地凉事少,老者所宜。’赐通犀带。明日,复遣近侍曹渊谕旨曰:‘咸平自窝斡乱后,民业尚未复旧,朕听卿归乡里,所以安辑一境也。’”^⑤这是皇帝派近侍传旨表达对老臣的关心、体贴。但也有近侍不服从皇帝诏旨的特例。如完颜承晖章宗时为近侍局使,“孝懿皇后妹夫吾也蓝,世宗时以罪斥去,乙夜,诏开宫城门召之。承晖不奉诏,明日奏曰:‘吾也蓝得罪先帝,不可召。’章宗曰:‘善。’未几,迁兵部侍郎兼右补阙。”^⑥

近侍还作为皇帝的耳目刺探大臣私下的言行向皇帝汇报,如大定时,“右丞相乌古论元忠、左卫将军仆散揆等尝燕集,有所窃议,宗道即密以闻。世宗嘉之,授右卫将军。”^⑦完颜宗道当时为近侍局使,这次告密不仅使他深得皇帝的信任,而且得到了升迁的赏赐。

近侍还经常奉皇帝之命出使国内、国外,以使皇帝掌握第一手情况。如承安元年十二月,章宗派提点近侍局李仁惠慰劳

北边将士,授官者一万一千多人,授赏者将近二万人,共用银二十万两、绢五万匹,钱三十二万贯。如此重大任务,只派一近侍去执行,可见近侍的地位。又如“明昌初,(蒲察)五斤尝为奉御,出使山东,至河间,以百姓饥,辄移提刑司开仓赈之,还具以闻。上初甚悦。太傅徒单克宁言:‘陛下始亲大政,不宜假近侍人权,乞正专擅之最。’诏杖之二十。克宁又以为言,乃罢之。后上思之,由泰州都军召为振肃。”^②由此可见,虽然皇帝对近侍十分宠信,但也不得不顾及到大臣的言论。近侍出使国外也屡见不鲜,如“(明昌二年十一月)丙寅,以近侍局副使完颜匡为高丽生日使。”^③又如“(泰和三年冬十月)奉御完颜阿鲁带以使宋还,言宋权臣韩侂胄市马厉兵,将谋北侵。上怒,以为生事,笞之五十,出为彰德府判官,及淮平陷,乃擢为安国军节度副使。”^④

金代后期,宣宗、哀宗两朝,近侍权位越来越重,以致形成了干预朝政、总揽大权的局面。“(贞祐三年十一月)参知政事徒单思忠言:‘今陈言者多掇拾细故,乞不送省,止令近侍局度其可否发遣。’上曰:‘若尔,是塞言路,凡系国家者,岂得不由尚书省乎?’”^⑤可见,这时外朝官已意识到近侍局大权在握,故而也想将本由尚书省负责而如今已成形式的一些事务移交给近侍局,但宣宗却仍故作姿态地表示国家大事须由尚书省负责。但是在宣宗的另外一段话中,他的本意却暴露无疑。“……(抹捻)尽忠曰:‘(近侍)若给使左右,可止注本局人。即令预政,固宜慎选。’宣宗曰:‘何谓预政?’尽忠曰:‘中外之事得议论访察,即为预政矣。’宣宗曰:‘自世宗、章宗朝许察外事,非自朕始也。如请谒营私,拟除不当,台谏不职,非近侍体察,何由知之?’尽忠乃谢罪。参政德升继之曰:‘固当慎选其人。’宣宗曰:‘朕于庶官何尝不慎,有外似可用而实无才力者,视之若忠孝而包藏悖逆者。蒲察七斤以刺史立功,骤升显贵,辄怀异志。蒲鲜万奴委以辽东,乃复肆乱。知人之难如此,朕敢轻乎!众以蒲察五斤

为公干,乃除副使。众以斜烈为淳直,乃用为提点。若乌古论石虎乃汝等共举之,朕岂不尽心哉!’德升曰:‘比来访察,开决河堤,水损田禾等,覆之皆不实。’上曰:‘朕自今不敢问若辈,外间事皆不知,朕干何事,但终日默坐听汝等所为矣。方朕有过,汝等不谏,今乃面讦,此岂为臣之义哉!’德升亦谢罪。”^⑥由此可见,宣宗对近侍信任有加,而对外朝臣却不尽相信,且对外朝臣提及此事十分不满。有了皇帝的支持,近侍当然就更为所欲为、多行不法了。“(正大五年三月)乙酉,监察御史乌古论不鲁刺劾近侍张文寿、张仁寿、李麟之受馈遗,曲赦其罪而出之。”^⑦此事也见载于《金史》卷115《完颜奴申传》,更详细载明此三人是受敌帅贿赂,而就是这样,皇帝仍不忍加刑于他们,只是“斥去”而已。更为严重的是,有的近侍还陷害忠良,如完颜六儿陷害完颜讹可一事。“初,讹可可以元帅右监军、郃泾总帅权参知政事,奉旨于郃、泾、凤翔往来防秋,奉御六儿监战,于讹可为孙行,而讹可动为所制,意颇不平,渐生猜隙。七年九月,召赴京师,改河中总帅,受京兆节制。此时,六儿同赴召,谓讹可奉旨往来防秋,而乃畏怯避远,正与朝旨相违,上意颇罪讹可。及河中陷,若战力尽,而北兵百倍临之,人谓虽至不守犹可以自贱,竟杖而死,盖六儿先入之言主之也。”^⑧正如刘祁所言:“又方面之柄虽委将帅,又差一奉御在军中,号曰‘监战’,每临机制变,多为所制,遇敌辄先奔,故师多丧败。”^⑨

在金代政局的每次重大变动中,几乎都可看到近侍的身影。海陵王谋弑熙宗成功之所在,就是因为有熙宗的寝殿小底(即后来的奉御)大兴国里应外合所致。金代后期两次诛杀权臣也都有近侍参与。宣宗朝纥石烈执中大权在握,危及宣宗,因而“提点近侍局庆山奴、副使惟弼、奉御惟康请除执中,宣宗念援立功,隐忍不许。”^⑩元帅右监军术虎高琪听说此事,且纥石烈执中威胁他如果出战不利即以军法从事,而高琪出战又败,故而发动兵变,诛杀执中。

事平后,“庆山奴、惟弼、惟康皆迁赏,近侍局自此用事矣。”^①哀宗时,蒲察官奴同样目无主上,“于是,内局令宋乞奴与奉御吾古孙爱实、纳兰忔答、女奚烈完出密谋诛官奴……上决意诛之,遂与内侍宋乞奴处置,令裴满抄合召宰相议事,完出伏照碧堂门间。官奴进见,上乎参政,官奴即应。完出从后刺其肋,上亦拔剑斫之。官奴投阶下以走,完出叱忔答、爱实追杀之。”^②这次,是由皇帝和近侍亲手共同诛杀了权臣。事后,三个近侍都升官加爵。

总之,正如金末一大臣斜卯爱实所说:“今近侍权太重,将相大臣不敢与之相抗。自古仆御之臣不过供给指使而已,虽名仆臣,亦必选择正人。今不论贤否,惟以世胄或吏员为之。夫给使令之材,使预社稷大计,此辈果何所知乎。”^③正是如此,使“仆御之臣”参与朝政,注定了它的消极性大于积极性,因而是使金代朝纲紊乱、以趋于亡的一个重要原因。

①《金史》卷131宦者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807页。

②③《金史》卷五十六百官志。〔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1253页。

④《金史》卷132大兴国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822页。

⑤《社会科学辑刊》1995.5。该文对近侍含义的理解与笔者有些不同,如萧肆及张仲何并未有在近侍局任职的记载,而只是广泛意义上的近侍,即皇帝的幸臣。另将内侍梁道儿作为近侍,其实金代另有一内侍局,属于宣徽院管辖。

⑥《归潜志》卷7。

⑦《金史》卷111完颜思烈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454页。

⑧《金史》卷98完颜匡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163页。

⑨《金史》卷113完颜白撒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484页。

⑩⑪《金史》卷116完颜承立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550页。

⑫《金史》卷102仆散安贞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243页。

⑬⑭《金史》卷120徒单公弼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627页。

⑮⑯《金史》卷97裴满亨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143页。

⑰⑱《金史》卷11章宗纪。〔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47页。

⑲《金史》卷121忠义一讹里也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639页。

⑳㉑《金史》卷118胡天作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587页。

㉒《金史》卷8世宗纪下。〔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179页。

㉓《金史》卷95尼庞古鉴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119页。

㉔㉕《金史》卷9章宗纪。〔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07页。

㉖《金史》卷101抹撚尽忠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227页。

㉗《金史》卷109完颜素兰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397页。

㉘《金史》卷88移刺道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1966页。

㉙㉚《金史》卷101完颜承晖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223页。

㉛《金史》卷73完颜宗道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1677页。

㉜《金史》卷12章宗纪。〔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67页。

㉝㉞《金史》卷9章宗纪。〔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07页。

㉟㊱《金史》卷14宣宗纪。〔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301页。

㊲《金史》卷101抹撚尽忠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227页。

㊳㊴《金史》卷17哀宗纪。〔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373页。

㊵㊶《金史》卷111完颜訛可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445页。

㊷㊸《金史》卷132纥石烈执中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832页。

㊹《金史》卷116蒲察官奴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545页。

㊺《金史》卷114斜卯爱实传。〔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版第2514页。

金代近侍一览表

姓 名	职 官						资 料 来 源 (《金史》)
	奉 职	奉 御	直 长	副 使	使	提 点	
大兴国		熙宗时	熙宗时				卷 132 本传
完颜宗浩		贞元中					卷 93 本传
完颜东胜		正隆间					卷 82《矧思阿补传》
大庆山				海陵王时			卷 132《完颜元宣传》
梁琬					海陵王时		卷 132《完颜元宣传》
乌古论元忠					大定二年		卷 120 本传
阿不沙	大定三年						卷 121《讹里也传》
完颜崇成		大定十八年					卷 65《始祖以下诸子传》
徒单公弼		世宗时	世宗时	章宗时			卷 120 本传
驼满九住		世宗时					卷 98《完颜匡传》
仆散揆		世宗时		世宗时			卷 93 本传
唐括贡		世宗进					卷 121 本传
刘琬					世宗时		卷 97 本传
尼庞古鉴			世宗时				卷 95 本传
裴满亨	大定间						卷 97《裴满亨传》
裴满子宁					大定间		卷 87《仆散忠义传》
完颜平山		大定二 十五年					卷 8《世宗纪》
完颜宗道					大定间		卷 73 本传
徒单铭		大定末					卷 120 本传
乌林答复		世宗时					卷 120 本传
完颜讹出		世宗时					卷 98《完颜匡传》
李佚哥					章宗时		卷 64《后妃传》
完颜匡			章宗时	章宗时	章宗时		卷 98 本传
完颜赛一		章宗时					卷 98《完颜匡传》
乌古论庆寿		章宗时	章宗时		章宗时	泰和四年	卷 101 本传及卷 64《后妃传》
李仁愿			章宗时				卷 95《董师中传》及卷 100《路铎传》

徒单张僧				章宗时		卷 64《后妃传》
仆散安贞		章宗时				卷 102 本传
完颜纲		明昌中				卷 98 本传
裴满可孙				章宗时		卷 85《完颜永中传》
李仁惠					承安元年 12 月	卷 10《章宗纪》
完颜丑和尚	承安四年六月					卷 11《章宗纪》
完颜阿鲁带		泰和三年十月				卷 11《章宗纪》
仆散宁寿		泰和六年				卷 93《仆散揆传》
蒲察五斤		泰和六年		宣宗时		卷 12《章宗纪》及卷 101《抹捻尽忠传》
徒单没烈					卫绍王时	卷 102《完颜弼传》
完颜和尚		至宁元年八月				卷 33《卫绍王纪》
女奚烈守愚					贞祐初	卷 128 本传
完颜忽失来		宣宗初立时				卷 132《纥石烈执中传》
完颜惟康		宣宗时				卷 132《纥石烈执中传》
完颜思烈		宣宗时			宣宗时	卷 111 本传
完颜六儿		宣宗时				卷 111《完颜讹可传》
曹渊		宣宗时				卷 92《曹望之传》
完颜四和					宣宗时	卷 118《武仙传》
完颜达					宣宗时	卷 64《后妃传》
完颜庆山奴					宣宗时	卷 106《术虎高琪传》及 132《纥石烈执中传》
完颜惟弼				宣宗时		卷 132《纥石烈执中传》
完颜讹可				宣宗时		卷 109《完颜素兰传》
完颜斜烈				宣宗时	宣宗时	卷 106《术虎高琪传》及卷 101《抹捻尽忠传》
完颜七斤				宣宗时		卷 114《白华传》
王国纲	宣宗时					卷 128《王元节传附传》
胡定哥	宣宗时					卷 118《胡天作传》

温敦太平		元光二年				卷 16《宣宗纪》
完颜撒和肇			宣宗时		哀宗时	卷 106《术虎高琪传》及卷 130《列女传》
因世英			宣宗时			卷 117《国用安传》
完颜素兰			宣宗时			卷 109 本传
温敦百家奴			宣宗时			卷 107《许古传》
赵和和			宣宗时			卷 109《完颜素兰传》
完颜承立			宣宗时		宣宗时	卷 116 本传
移刺粘古					宣宗时	卷 113《完颜白撒传》及卷 114《白华传》
纥石烈阿里合					宣宗时	卷 113《完颜白撒传》
李大节				哀宗时		卷 114《斜卯爱实传》
粘合斜烈	哀宗正大九年十二月	哀宗时				卷 116《石盍女鲁欢传》及卷 119《张天纲传》
陈谦		哀宗时				卷 119《张天纲传》
完颜把奴		哀宗时				卷 114《斜卯爱实传》
吾古孙爱实		哀宗时				卷 116《蒲察官奴传》
纳兰忒答		哀宗时				卷 116《蒲察官奴传》
乌古孙奴申				哀宗时		卷 124 本传及卷 115《完颜奴申传》
乌古论四和				哀宗时		卷 123《姬汝作传》
女奚列完出		哀宗时	天兴二年六月			卷 116《蒲察官奴传》及卷 18《哀宗纪下》
阿勒根兀惹			哀宗时			卷 116《蒲察官奴传》
完颜忙哥		哀宗时				卷 124《乌古孙奴申传》及卷 115《崔立传》
术甲塔失不	正大九年 12 月	天兴二年正月				卷 116《石盍女鲁欢传》及卷 18《哀宗纪下》
徒单长乐					天兴元年正月	卷 17《哀宗纪上》
完颜长乐					天兴元年正月	卷 114《斜卯爱实传》

焦春和					哀宗时		卷 124《完颜绛山传》
完颜绛山		哀宗死时					卷 124 本传
乌古论礼			不详	不详			卷 103 本传
乌林答与	不详	不详					卷 104 本传
完颜白撒		不详					卷 113 本传

(作者为北京辽金城垣博物馆助理馆员)

(上接 81 页)

有了以上两次文物普查的资料,我们就会对北京地区的地下文物有一个基本的了解,在基建考古中如何使两次普查档案得到有效利用,发挥其应有的作用。也是我们应该关注的一个问题。普查资料应成为划定文物埋藏区的重要依据。普查资料应成为开展基建考古工作可靠的线索。文物普查档案是研究北京地区考古文化不可多得的宝贵资料。

3. 文物宣传、执法力度的问题

1980 年以前,地下发现的文物归国家所有,这一思想是深入人心的。不管个人或集体,只要发现文物就立即报告文物部门。那一时期的基建考古电话记录显示,几乎每天都有文物出土举报电话,而且经常一天之内有数起来电。1980 年以后,群众举报文物电话和文物出土的数量,每年都呈下降趋势。

究其原因不外乎以下几点:就外因而言,一是近几年文物热的兴起、升温,使一些人追求文物的商业价值,造成出土文物被隐匿不报,被哄抢、私分的情况时有发生。二是施工单位怕清理文物影响工程进度和经济受损失,发现文物隐匿不报。从内因上说,首先是由于文物执法权威和力

度不够,使同是政府行为的文物执法与规划、工商等部门的执法结果迥然不同,其结果造成文物部门执法权威下降和执法的软弱无力,因而未能遏制地下文物屡遭破坏的局面。其次是文物宣传工作欠缺。一方面文物宣传工作欠缺造成群众不知向何处举报出土文物,另一方面对于破坏地下文物事件曝光及保护地下文物好人好事宣传不够。

此外,还有考古队伍建设、工作条件待遇改善、资料档案保管等等问题,我们更应认识到,这些问题是前进中的问题。如果我们不断地、逐一认真对待、解决这些问题,那么,我们有理由坚信,北京地区的基建考古工作将会跃上一个新台阶,取得更大的成绩。

北京城已有三千多年的历史,她有着类型众多、内涵丰富文物遗迹。对于北京史的研究而言,如果说历史文献资料已经走到尽头,那么,从某种意义上讲,地下文物遗迹是一本尚未完全揭开的、内容详实的实物文献资料。科学、完整地揭开这本地下实物文献是我们文物部门和文物工作者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研究所第一考古研究室主任)



先农坛,是明清两代皇帝祭农神之处,始建于明永乐十八年(公元1420),与明北京城兴建于同一时期。在以后的五百多年中,历经变迁,尤其是经过乾隆初年的改造后,形成了延续至今的格局。坛内建筑错落有致,风格独特,是南城古迹中的一颗明珠。

作为一处封建时代的祭神场所,它与典章制度的制订及统治阶层政治需要密切相关。因此,先农坛在清亡前,无论是处在什么样的政治环境中,它的祭祀功能都得以延续,并不因一人一事而中断。“辛亥革命”后,清代封建统治者所赋予先农坛的功能丧失了,暂时沉寂下来。但很快又出现在北京城的社会生活之中。

本文记叙了“辛亥革命”至1949年这38年中先农坛的历史变迁,简单地综合一下民国时期先农坛发生的各类事件,使人们对那一段历史有个较为明确的认识。

一、先农坛大略

先农坛,位于永定门内大街西侧,东与

天坛相对。清末的先农坛包括先农、太岁、天神、地祇四坛,分内外坛。外坛周垣六里,北抵今永安路,与龙须沟相邻;东抵今先农坛东街,南抵南外城墙;西几近陶然亭。内坛则是今育才学校、北京古建馆及八十八中学所占范围。内坛建筑以太岁殿为主,以南依次为拜殿、具服殿、观耕台、藉田(一亩三分地);以东为神仓院落(包括收谷亭、圆廩、仓房、祭器库等)、庆成宫院落(包括斋宫、庆成宫、钟楼、辇房);东北为祠祭署。以西为神厨院落(包括神厨、神库、正殿、井亭),再西是宰牲亭、山川井;西南是先农神坛。整体内坛布局此起彼伏,各组建筑按功能分别排布。出内坛南门,即为天神、地祇二坛。按清典制,每岁二月或三月仲春亥日,皇帝要亲临先农神坛祭奠神农氏炎帝,然后更衣亲耕藉田。每岁十二月或来年一月冬至前后,遣官致祭太岁神。每岁春季,尤其适逢无雨干旱,遣官致祭天地神祇二坛求雨。因此,先农坛全坛中,主要致祭处应是先农神坛与藉田。主要使用的建筑为先农神坛、观耕台、具服殿、庆成宫、神仓、太岁殿(祭先农时,有时



1919年的城南公园大门

顺道致祭太岁神)。它们构成祭农活动的主要区域。

二、民国十年前的先农坛

1911年,辛亥革命推翻了满清王朝的腐朽统治,先农坛也由一处皇家专有的禁地,转而变为民国公有财产。民国北京政府成立后,内务部接管了全城坛庙,全权处理坛庙事务。

民国元年(1912年),内务部把京城坛庙旧时祭祀之器用统一移存于先农坛太岁殿及两庑中,并随即成立古物保存所,准备适时开放。同年底,内务部考虑到外城原有之陶然亭及黑龙潭由于条件所限,不能满足游人所需,故而打算另辟景点。因先农坛“取闹市中幽静,古柏参天,是世界中难得的一处游玩之地”,遂决定民国二年一月开放先农坛十天,任人观览,并届以庆祝共和周年。这是历史上先农坛首次成为大众踏足之地。

民国二年(1913年)一月一日至十日,先农坛开放十天,古物保存所也同时开放。为了进出方便,内务部在北外坛墙面对香厂处辟一便门,马车、人力车都可直抵内坛。另在太岁门(今南纬路与先农坛东街交汇处)内外新铺渣石路压实,以便游人出入。因先期在报纸上登出通告,且事先内外布置一番,故开放后游人不断。坛内外

扎有大量松柏枝条做成的牌楼,上悬各处赠送的对联,内容主要反映共和后人民大众心境畅快的感受。当时坛内各处利用的情况为:太岁殿、两庑为古物保存所,院落临时改为蹴球场,古物所购票入览。观耕台于民国一年上建一八角亭,二层,木构,饰以玻璃门窗,上有一匾书“环春亭”。台西南有书画社、古物质评社、古物萃卖场、古物杂志社,展卖古玩字画。这一带还广植桃林,后每到春天时桃花遍开,是民国初年京城观桃花的第一去处。庆成宫则因庆祝民国成立周年,改作共和纪念大会先烈坛,祭奠民国烈士。宫南大空场成为鞠球场,不少青少年踢球为乐。全坛洋溢着宁和欢乐气氛。首次开放,伴以漫天瑞雪,使不少文人借景书怀。应民众要求,开放延续了几日。以后两年中,先农坛均要在1月中开放十天,免费观览。

同月,为庆祝民国周年,袁世凯政府通过报界发布消息,决定在先农坛召开共和纪念大会,与会者提灯,会后燃放烟火。后因种种原因,提灯大会取消。这一事件成为当时巷尾街头议论的热门话题。

民国三年(1914年),袁世凯阴谋复辟帝制,为掩人耳目,改组政府,取消国务院改设政事堂,下设礼制馆,由徐世昌统领。依袁世凯命令,选定太岁殿作为中华民国忠烈祠,祭奠黄花岗七十二烈士,后又增祭



民国初年的先农坛观耕亭

“自民国成立以来之革命烈士”。礼制馆制订了忠烈祠祭礼,规定以后每年双十节政府内务部派员到忠烈祠致祭之制(后袁世凯虽垮台,但这一制度却得以沿袭),平时由内务部进行管理。从此先农坛又具有了新的祭祀功能(先农坛忠烈祠在七·七事变后废。抗战胜利后,北平忠烈祠恢复,但移到八宝山祭奠)。

同年,郑汝成被刺于上海,亦在先农坛内举行追悼会。

民国四年(1915年),基于内城已有社稷坛被辟为中央公园,而南城尚无公园,内务部决定辟先农坛为公园。作为先期准备,从避暑山庄运来一百四十多只鹿,把祠祭署空地及太岁殿西北空地改作鹿圈。内坛北门两侧直至观耕台附近,设置花圃,广植花卉。具服殿月台上搭凉棚,设茶社,并计划开办踢球场、秋千园、荷花池、电影馆等公共憩息、娱乐设施。准备就绪后,同年六月端午节正式开放,名为先农坛公园。该公园在当时成为仅次于中央公园的第二大公园。

同一时期,太岁殿两庑作为礼器陈列所亦与先农坛公园同时开放,购票观览。其内部除陈列各坛礼乐祭器外,还有旧时藉田农耕器具。该所虽归先农坛公园管理(后转归管理坛庙事务所),但作为一个独立的参观处一直存在了很长时间。

同年下半年,内务部典礼司成立坛庙管理处,亦称管理坛庙事务所,办公地设在神仓院落。该所一直到1950年才停止工作。这时,坛内的情况是:太岁殿为忠烈祠,两庑为礼器陈列所,神仓为管理坛庙事务所,具服殿为先农坛公园事务所。其余各处任人观览。

同年九月,督办京都市政公所在先农坛太岁殿院落举办京都市国货出品协会,意借此会宣扬国货,抵御舶来品。十天会期观众如织,中学生们甚至在雨天还有组织地前来观看。为鼓励参观,大会向游人发放纪念品,举办音乐演奏,夜间延长开放时间,燃放烟火,放映电影,甚为热烈。

民国三年底至四年初,外坛北部的坛地由商人承租,开辟城南游艺园,也称城南游艺场。园内设有茶社、饭馆、戏楼、酒肆、杂货摊、足球场等。由于南城偏僻无平民消闲之所,故而城南游艺园与香厂的新世界一起颇为人注目,车水马龙,着实热闹了几年。四年,袁世凯政府为了募捐,委托新华银行发行有奖储蓄彩券。因城南游艺园地域宽广,商贾云集,故选定此处为发售地,并于此进行了三届抽签,一时沸沸扬扬。

民国五年(1916年),袁世凯复辟失败后,内务部典礼司改称礼俗司,坛庙事务所仍归其管辖。

民国六年(1917年),为纪念先农坛公园开园日,公园与新华银行一道筹划燃放烟火,并借此发售有奖彩票。先农坛燃放烟火成了坛内诱人的一项观赏节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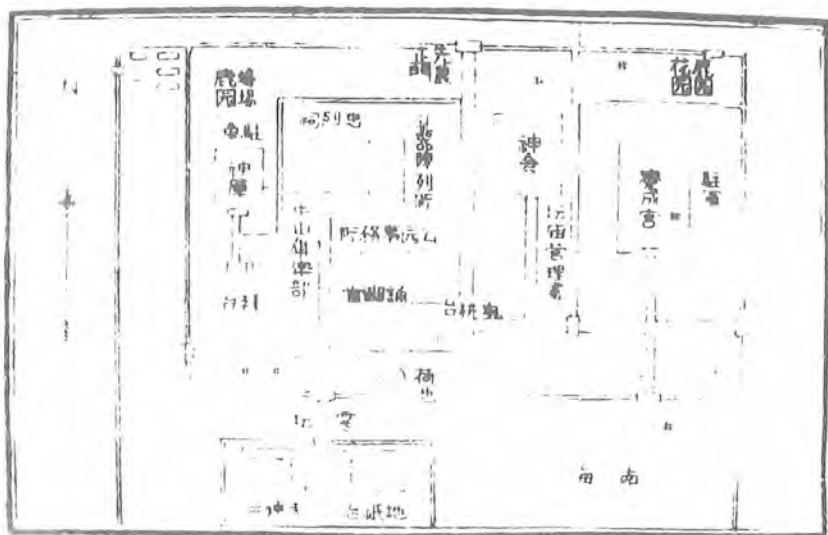
这年,内务部经与督办京都市政公所商议,决定划出北外坛另辟城南公园。民国七年(1918年)五月,又因两园并立管理不便,遂又决定把先农坛公园并入城南公园,民国八年(1919年)则正式合并,统称城南公园,但平民也俗称“先农公园”。

民国八年夏,由京都市政公所出面,在城南游艺园南(今北纬路中学北门附近)招商建欧式四面钟一座,成为坛内继观耕亭后又一新景致,“成为五陵年少闻香逐臭之处”。而作为外坛门之一的太岁门,由于附近兴建市场之故,在民国六年至八年间被拆除。

民国九年(1920年),内务部在不公开的情况下,收回城南公园所有权,成立先农坛事务所。但对外仍习惯地保留了城南公园之名,先农坛仍以公园名义开放。

民国九、十年间,京都市警察厅借先农坛之地,在太岁殿西北及神厨院落,开设警察训练所,太岁殿西庑也一度作为训练所使用。当时,京都保安警察第二队驻此,一直到北伐结束。

在先农坛作为公园之前后,坛之周围已有了变化。外坛北民初有一新世界娱乐



20 年代初期的先农坛公园平面图

场,建在香厂,仿上海大世界而建。因民国四年游艺园开业,颇受影响,随之营业状况江河日下,后关闭。外坛东及东北,是天桥平民市场,为下层人民去处,小商贩云集于此。民国初年,那里地势低洼,雨季积水成泊。民国六年,有人组织力量整治此地,并于水心建一亭,置商业买卖于此,名曰:水心亭。亭南植稻,莲花,亭北西东三面环有三个木栅水门,舟船可通行,有警察把守售票入亭。亭东岸是茶棚饭肆,每至夏季游人多汇集于此品茶。水心亭一度成为与什刹海齐名媲美的消暑处。外坛东南则成了行刑场,常有好事之人前去观刑。

总的来看,民国十年前的先农坛,是在经历一个由专制专享向民有民享变化的过程。这一时期是先农坛在民国时代有了新的长足发展的时期,是先农坛沿革史中具有重要意义的阶段。

三、民国十年至二十六年的先农坛

民国十年(1921年)至二十六年(1937年),是北京近代史中颇为纷繁复杂的时期,其间经历了段祺瑞执政府、阎锡山军政府及张作霖军政府,及至民国十七年(1928

年)北伐结束又归南京国民政府等几个阶段。由于军阀混战,民生艰难。随后国都南迁,又给北京工商业及社会生活带来消极影响。这一时期的先农坛,也由前一时期的繁荣,开始走向衰落,并在布局上有了很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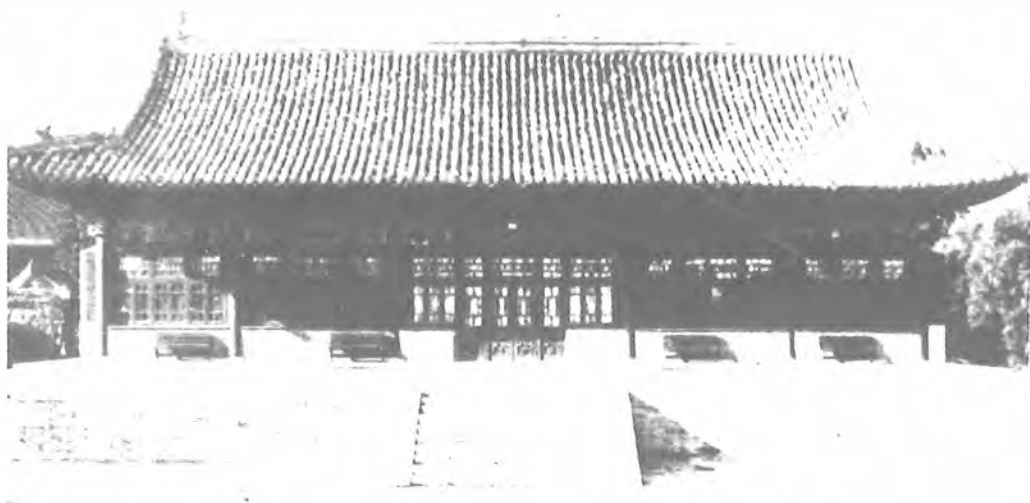
民国十年,一个美国杂技团由沪来京演出,其成员巴尔经城南公园准许,在先农坛上空作飞行表演。此事成了一段时间人们茶余饭后的话题。

民国十一年至十四年期间,内务部由于经费拮据,故而开始把外坛空地租、卖给平民商人使用,例如西外坛改成了菜地或种粮,致使大量古树被砍伐作柴薪或寿材,造成外坛景观的大规模破坏。

民国十三、十四年间,庆成宫三座门以南的大片空地被改为市立体育运动专科学校暨公共体育场。而庆成宫则为北洋军驻扎。

民国十四年,北洋军阀一度进驻太岁殿院落。孙中山先生逝世后,在观耕台西建立了中山俱乐部。

民国十四至十五年,内务部逐步拆去北外坛墙,随之大量居民移驻北外坛。这以后,在原坛墙东北角处先后有了先农市



20年代末的先农坛具服殿

场、城南商场、惠元市场、天丰市场等，并向原坛墙内空地扩张，甚至北外坛内不久就有了一条名为“福长街”的街道。至此，城南公园实际范围仅限于内坛及外坛南部，而公园事务所（先农坛事务所）事实上已不复存在，坛庙事务所逐步接管了一切。

民国十六年（1927年），具服殿改为“诵圃堂”，以志纪念古人重农从本的思想。当时的北洋政府内务部总长沈瑞麟题了匾额，并撰联曰：民生在勤务滋稼穡，国有兴立庇其本根。

民国十六至十七年间，内务部礼俗司坛庙管理处正式称为管理坛庙事务所。该所由于经费紧张，不得不采取拍卖坛内鹿只、伐树卖薪等办法，以勉强维持运作。

民国十七年始，内坛空地也大量出租，如原鹿圃、神厨、天地神祇坛、藉田址，甚至坛庙所东部的狭小空地，都用来办鹿场、蜂场、兔场，或种菜蔬等。但因驻军专横、经营不善，时常倒闭。众多商号，如坛内茶社饭馆等，日益难以为继，游人愈发减少。

北伐结束后，南京政府内政部接管坛庙事务所。由于国都南迁，连年战乱，经济疲惫，城南公园运作更为困难。

民国十七年（1928年），南京政府内政部发布“神祠存废标准令”，彻底废除先农、太岁、星辰、山川等之祀。但为了纪念先农这位对民族有功之人，遂决定以原阴历三月亥日耕藉田，改为民国植树节。民国十九年，首届植树节奠礼即于先农坛内举办。

民国十八年，先农坛外坛墙除局部外，全部拆除。同年城南游艺园发生大罢工，经营陷入困境；十九年，游艺园停办。外坛逐渐变为杂居地。

民国十九至二十年间，东北军之一部暂时进驻先农坛。“九·一八”事变后，国民军一〇五师便长驻先农坛，占太岁殿院落及庆成宫为军营，民国二十五年时驻军改具服殿为司令部。军队的驻扎，给城南公园的影响无疑是雪上加霜，不仅许多景点不准游人进入，还给坛内古建造成不小的破坏，时有门窗被拆作柴薪事件发生。

民国二十至二十二年期间,时有学校团体借先农坛举办游艺会,义演募捐,为走向衰落的公园增添了几分活力。民国二十三年,北平市春季运动会在庆成宫南公共体育场举办,致使沉寂的公园有了一阵喧闹。

这一时期,民国初年的观耕亭及四面钟均已毁坏,坛内其它古迹,有的成了“土墟”,有的破旧不堪。二十三年(1934年),坛庙事务所对全城坛庙进行了调查,对先农坛状况表示担忧,提出了解决办法。

民国二十四年(1935年),南京政府内政部决定把管理坛庙事务所下归北平市管辖。根据先农坛的情形,北平市文物管理实施事务处(隶属北平市公务局)招标先行修整了内坛西墙(当时该处制订了北平市文物建筑整修第一期工程计划,先农坛内坛西墙在该计划之内)。嗣后,事务处、坛庙所参与了北平市政府秘书处主持编纂的《旧都文物略》一书的工作。

同年,先农坛内坛北墙下出土了一件在当时京城文物界颇为轰动的文物——刻有乾隆帝御笔“皇都篇”的石幢。当时坛庙所曾决定移至北内坛门内甬道旁供人观赏,后因经费问题一直存放于原地。“皇都篇”石幢后有不少人加以研究,其已成为先农坛内最有价值的文物。

综观这一时期,先农坛是一个不断衰落的过程,外坛的废去,内坛空地的出租、新建,古建的毁坏……。到“七·七”事变前,整个公园与民初的情形已无法相提并论。事实上,公园已经名存实亡,那个时代形成的布局,一直存留至今。

四、民国二十六年后的大致情况

“七·七”事变后,北平沦陷。先农坛虽仍以公园名义开放,但游人寥寥,依靠门票及坛地租金收入远远不够支出所需。伪政

权北京特别市公署成立后,坛庙事务所依旧是其直属机构,但办公地由先农坛神仓移至安定门外大街。

沦陷期内先农坛的情况,缺乏史料记载。大致情况是:太岁殿西庑及神厨院落在三十年代、四十年代相交时期,作为伪政权巡警教练所使用。先农神坛西一带为日军养马处。日军还于坛内建造些日式小楼,并在市体育运动专科学校前成立汽车修理站。

1945年后,先农坛又恢复了旧态。由于国民党政府发动内战,国家经济崩溃,人心慌慌,人们无心游览先农古迹。虽然旧都文物整理委员会也曾计划整修全坛,终因资金原因搁浅。故而先农坛在默默无闻中走完了它作为一处公园全部历程中的最后四年。1949年后,公园废去,先农坛逐步成为北京育才学校及其它几家单位之共同使用场所。

五、关于李升培与先农坛

在关注先农坛民国沿革史时,不能不提到李升培。

李升培,江苏吴兴人,民国初年于北洋政府内供职。北伐时期,北京政局先后由阎锡山、张作霖把持,李升培这一时期青云直上。1927—1928年,任张作霖军政府国务院内务部礼俗司司长。这时期,李升培主持编写了《天坛古迹纪略》及再版的《先农坛古迹纪略》。其中,《先农坛古迹纪略》是民国时代专述先农坛的唯一一部书籍,篇幅虽甚少,却记叙清楚、明了,可靠性强,是先农坛史研究中不可或缺的。此外,自1928年6月至北京转归南京政府,李升培兼任代京兆尹,是为中国历史上作为京兆尹的最后一位官员。

(作者为北京古建馆保管征集部馆员)

铜帮铁底运粮河

析

周 良

今北京东郊,有条古河曰肖太后运粮河,两岸乡民简称之为肖太后河。此河确由人工所开,当初,其西起辽南京东垣迎春门外,即今宣武区万寿公园东侧之大、小川淀及平渊里一带,东穿今陶然亭湖,过今崇文区龙潭湖,东南经今朝阳区十里河村,至老君堂村北东转,越西直河、水牛房、马家湾诸村,再沿今通州区口子上、台湖、高力庄等数庄一线,迄当年肖太后养马圈即今张家湾城之东入潞河(今北运河故道),全长50余里,河床均宽31米,底均宽8米。因其于辽圣宗统和年间承天皇太后肖燕燕临朝秉政之时决策并主持开凿故名,至今已有千年之久。凡新开之河段尽为坚硬之黄粘土质,尽管历史上屡遭大水冲袭,其床依然坚固,其底依然如故,自开成至今,河道直未改易片段,故张家湾地区自古以来趣赞之铜帮铁底运粮河。

因史籍对此河记载绝少,专家学者各抒己见,众说纷纭。笔者土生土长,且在当地文物管理所工作,于北京市第二次文物大普查之时便开始重视之。遂搜集所见古籍之零星记述,或骑车或徒步,沿河进行踏查。东自张家湾河口起,溯流而上,走遍其两岸各村,复自河口泊香河县青龙湾河,沿潞河故道(今张家湾村至里二泗村段)及今港沟河进行勘察。继而分析研究,对肖太后运粮河有些粗略认识。

一、何以要开肖太后河

辽朝之所以要开肖太后河,主要有二因。首先,为巩固政治局面,加强边防,保护既得利益,积蓄南进的力量,以成一统大业。

辽初,自太宗耶律德光不发一卒便俯身接纳石晋割贡之燕云十六州后,疆域辽阔,东自大海,“西至流沙”,南越长城,“北绝大漠”。^①其北部广袤之游牧区域乃依本族旧俗,实行“以国制治契丹”之奴隶社会制度,而南部宽旷之农桑辖地则袭汉族原制,沿施“以汉制待汉人”之封建社会制度,^②遂于朝中设“北面”、“南面”机构,分掌两制之军政。为巩固这种政治局面,扩大赋税来源,掠夺更多财富,控制臣属汉族,保证大奴隶主贵族统治地位,使上下稳定,促进向进步社会转化,则必须加强国防,保卫新得领土,并抓住战略要地南京地区不放。

辽朝初据幽州,便很快设立陪都——南京,因其悉知此地自古即为沟通中原与东北之军政重镇兼交通要冲,又南京道人烟稠密,辖一府六州及十一县,计有24.7万户,^③其中乡丁56.6万,^④却所占地域最小;南京道户数却占全辽之四,而乡丁约占全辽之半;再是地经济繁荣,文化发达,在政治、经济上,南京已经与首都上京平分秋色,而文化上则较之更胜一筹,乃辽朝社会制度、经济文化全面向前发展之典型与借鉴。

在南京,辽廷京官设有宰相府,^⑤代表中央执行全面统治;南京留守司,^⑥管理南京军政事务;三司使、转运使,^⑦负责财政、经济之任;南京兵马都总管府,^⑧总理南京边防与戍兵;南京都虞侯司,^⑨职掌帝后巡幸之警卫;南京警巡院,^⑩强化地方治安;南京处置使,^⑪执行监察官吏事;南京太学,^⑫掌管文化教育……此外犹设有众多地方机构,所用甚巨,要靠五代十国战后之南京道汉族百姓供应,实难应付;又不能十分残酷

压榨农商户,以致官逼民反,不利巩固新附之地。如此则必须从上京等较为富庶区域向南京输送所需粮物。

其次,为努力经营、充分利用南京道此南下中原之军事基地,保护南京此军事指挥中心。在南京设宫卫骑军,置十二宫一府“提辖司”,^⑬直接护卫帝后,此类亲军有数万之多;又置南京都元帅府,统领中央所驻军马;南京马步军都指挥使司、侍卫控鹤都指挥使司、燕京禁军详隐司、燕京统车司等,以“备御宋国”。^⑭

辽宋“澶渊之盟”前,双方于南京道地区多次激烈交锋,各有胜负,势均力敌。该地农业已蒙巨大损失,甚而因战争又担负繁重军需,造成此地粮竭物尽。为保证粮足兵强,亦必须自后方输送粮物至南京。

由上可知,开凿肖太后运粮河实乃辽廷政治、军事之必要。

二、何以能开肖太后河

辽在南京开凿肖太后河非常必要,并且能顺利告成,以致遗留至今,为排洪抗旱服务,当时具备两条有利因素,一为自然条件优越,二乃抓住和平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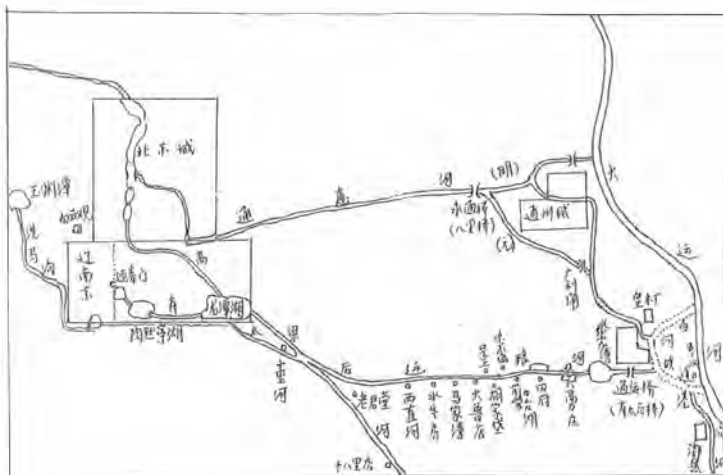
据笔者实地调查及所读史料分析,其优越条件有以下诸点:

第一,水源丰沛。是河取源有二。其一为高粱河南支,此河穿高粱桥下,流经积水潭、什刹海、北海、中南海,继而东南流,沿今西城区之石碑、兵部洼二胡同方向,至今宣武区前门西后河沿东流,再东南顺今崇文区之北晓顺、南晓顺、薛家湾、锦绣头条、水道子、东晓市、东大地、体育馆西路等斜向街巷达龙潭湖,出而循今朝阳区之左安路及十里河、十八里店、大

羊坊、南双桥等村落,迄今通州区之海户屯南、马驹桥北汇入浑河(今凉水河)东支而流。其城内诸斜向街巷概因高粱河流向所致。此河源自海淀和西山,“平地出泉焉,澎湃回去”,^⑮“源发西山,汇为西湖,东为小渠”,^⑯源泉甚是丰富。其二为玉渊潭,是湖不仅“有泉涌地出”,^⑰而且“凡西山麓之支流悉灌注于此”。^⑱此外,“湿水(即永定河一支)又东与洗马沟(今莲花河)水合”,^⑲亦中经玉渊潭而南转,成为南京之护城河。明代史料载:白云观“西南五六里,为肖太后运粮河”。^⑳实察之,该河即今莲花河。其实,当初肖太后河西端就到南京东垣迎春门外,而上言此段河道洗马沟,不过乃肖太后河之上源而已;抑或肖太后也曾偶用洗马沟运输粮草而附会称之,亦未尝不可。

是河有此二源,水量富足,源源不绝。

第二,沿途湖多。踏勘得知,肖太后河出南京城东垣码头后,先有今陶然亭湖,继见今龙潭湖。与高粱河在十里河村(因距前门十里而名)相会且借助水源之后,东南沿洼地凿,至老君堂村北处,昔有一片湖沼(今淤塞尚洼),自此折东开去。至西直河村(因村西河身较直故名)东,旧泊淀连绵。继而东开于大鲁店北之广阔湿地,至口子上村(因低洼筑堤防水淹村而连年决堤而



肖太后运粮河流经示意图

名)。与之呼应者有胡家堡村,是村汉已有之,北有汉代砖墓群。据村中老人讲,明代寺钟铭文乃称“胡家筏”,看来旧为修船制筏之处。与之斜向隔河相望者朱家堡村亦此,北有四室汉代砖墓尚存。继而东开,又逢开阔湖沼,前人于其中较大陆面建村,故称太湖;后淤塞成陆,明初守京部队来此扎营屯田,渐有二村,遂河边出现前营村名。继而东凿,至田府村北,有座高台称牧羊台,肖太后河淤浅变细,水流潺潺,不胜舟楫,村中人于台上放牧羊群,羊渴至河中饮水,此后渐有“饮羊河”之俗称,“运”与“饮”(yin)、“粮”与“羊”音近,久而久之,代肖太后河而称,正名而泯灭,变成“或云即肖太后运粮河”矣。^⑥是村之东,又是淀水一区,现尚有遗迹,用以养鱼。直至今张家湾城西,再遇沼泽,元、明、清三朝曾用作大运河码头,官船客舫均泊于此,今遗迹犹存,用于蓄水灌溉。古来相传,其北岸曾是肖太后养马圈。笔者从张家湾北小街村东出土之《唐潞县录事孙如玉墓志铭》获知,此处当是北齐天保八年所筑土长城而设置之“临河古戍”,^⑦河者潞河者也。土长城至此往南则是古代浩渺之雍奴薮,不能筑城,而以水为险,遂于此设较大戍所守之。辽时则肖太后用以养马,明嘉靖间筑城以卫京师,且以肖太后河为南护城河。对南门处万历间改木桥为石桥,赐名通运,但当地百姓仍习称肖太后桥,因架于肖太后河上。桥东一百余米便是举世闻名之京杭大运河,此河段于清嘉庆七年因大水淤浅二十余里,改道于东,至今部分遗迹仍存。

由于沿河湖沼较多,故开凿是河较为便利。

第三,两端通畅。肖太后河东端河口乃潞河,蹈而东偏南行,至里二泗村西,转而东南沿今港沟河走。今港沟河即东汉始称之“笕沟”者。^⑧“笕”者“衣物或饭食之方形盛器”也。^⑨秦、汉之季,沽水(白河)即用以漕运粮物济北陲守军,故有“笕沟”之称,十分形象。“秦始皇时起黄睡琅琊负海之粟转输北河”,^⑩北河者白河也。笕沟至觅

子店乡前元化村东入今武清县内,在里老村东折偏北行,入今香河县,下接青龙湾河即古之“大龙湾”、“小龙湾”,“经宝坻界入七里海,相传辽时海运故道”。^⑪今宝坻县三岔口处,潮河自北来会,再经北潭入海,又称白龙港河,由是笕沟亦称港沟河。早在五代、后唐赵德钧镇守幽州时,就已用此河运输芦台盐至幽州东郊,辽袭之以转运辽东海运之粮。

又今牛堡屯镇之后青山村北二百米处,昔有高壬台一座约五六亩。1974年学大寨平整土地时,台内出土一件汉白玉制八角直柱体之《延庆院照公寿塔铭》经幢。乃金大定十八年刻立,文中有“礼瀋阴县清善村延庆院聪慧大师为师”句。^⑫清善村地处延芳淀中之陆面,其高台系辽朝帝后游猎时所筑之呼鹰台。辽朝好佛,于此建有延庆院。金元之季,延芳淀渐小,至明代仅余几处坑塘而已,至今尚存。故而清善村北呼鹰台失去作用,寺废台荒,杂草被披,乱树丛生,形似小山,成为清善村之标志,遂是村渐易名为青山,既形象又谐音。该村之北有村曰仓上,辽时为备帝后畋狩食用,于此曾设粮仓。后来于仓侧渐成村落,便出现“仓上”之名。其“上”者“侧”,“旁”之谓也。古今众多辞典对“上”字均无此解,然笔者于文物普查时考察今通州区内现存“堤上”、“寺上”、“庙上”、“窑上”(三处)、“桥上”、“口子上”等村,均与建筑物有关,探讨之方晓“上”含“侧”、“旁”之义。结合古地名如项羽设鸿门宴之“灞上”以及安徽之颍上、山东之汶上等分析,都处河流之畔,亦有同义。辽因港沟河运粮,自陈辛庄处之粮仓,船运粮食行延芳淀中,至仓上村处之分仓亦甚方便。

肖太后河上游与高粱河交会处以西,有三处较大湖泊,除龙潭湖、陶然亭湖而外,今大、小川淀及平湖里一带亦曾是湖泊。“水所聚曰淀”,^⑬遂有大、小川淀胡同之名。水面宽广行船通畅。龙潭湖与陶然亭湖之间夹有天坛,其南曾是“池阴一带,园亭多于人家”。^⑭“天坛临溪,溪当门,门瞻

溪”，^⑤则是肖太后河废弃不用后淤积之情景。据考古调查，辽南京城东垣之迎春门，正在今宣武区烂缦胡同南口与南横西街交会处。^⑥此处作为肖太后河之起点且设立终点码头，异常便利。入门即可西行直至宫城，帝后巡幸延芳淀，出此门连檐而东顺流而下即至；亦可入门北折，直至城北繁华市场“檀州街”。“陆海百货，聚于其中”，“锦绣组绮，精绝天下，膏腴蔬蓂、果实、稻粱之类，靡不毕出，而桑、柘、麻、麦、羊、豕、雉、兔，不问可知”。^⑦

再谈第二条。此条须述清下面二事：

首先是肖太后其人。南京留守肖思温之女燕燕肖绰，景宗立之为承天皇后，取替天行道之意。其“好读《贞观事要》，至太宗、明皇《实录》则钦伏”，“又亲以契丹字译白居易《讽谏集》，召番臣等读之”。^⑧颇喜汉族先进文化，而深受影响。其“以女主临朝，国事一决乎其手。大诛罚、大征讨，番汉诸臣集众共议，皇后裁决，报之知帝而已”。^⑨可见其富有才华与能力，且广纳群言，坚毅果断，非平庸无能与跋扈武断之辈。景宗崩，其“年方三十，诸子尚幼，外无亲援，雄杰角立”，凭汉人丞相韩德让之力，按景宗遗诏摄政，辅长子十二岁之耶律隆

绪登基，临朝称制凡二十七载。^⑩此间，在政治上，其举贤才，察贪酷，禁奢靡，纲纪修明、朝野清肃；在经济上，劝课农桑、轻徭薄赋，抚民赈灾；在军事上，“亲御戎车，指麾三军，赏罚信明，将士用命”。^⑪其两服党项，东结高丽，安顿两翼之后，便锋指中原，迫宋与之盟好，不敢再问幽燕。如其于统和四年十月，统兵南讨，入居庸关，过南京，“命皇族庐帐驻南京延芳淀”，^⑫于此淀演习兵马。今张家湾镇牌楼营村东南有耕地名“将台地”者，至今尚高于周围地块，世代传为“肖太后马步兵点将台”。而村名则因明初营田之军以有肖太后行宫牌楼故称。于此演兵乃充分利用延芳淀之自然环境，演习破宋沿边之“塘泊”防线，其谋略可谓非凡焉。

其位高，权重，谋深，才大，名垂青史。当朝之时，不仅完全有能力主持开凿运粮河，而且完全有权利直以自家名位命名之，似非妄说。自古以来，河流之称或以地、以山、以物、以事、以状等诸因而名，唯肖太后河以人而名，表明其不拘旧制，独树一帜之性格。又说明其人当时之威望。“后明达治道，闻善必从，故群臣咸竭其忠”。^⑬此有两例可证。一是辽南京城“号为肖太后



肖太后河东端之通运桥(俗称肖太后桥 1982年摄)

城”，^⑧二是统和十三年其四十三岁春秋正盛之时，竟将自己与早崩之景宗并雕作石像，放于延芳淀。^⑨其石像汉白玉制，1949年解放军包围北京试验炸药爆破力时炸毁，而景宗石像虽亦有残但今尚存于渠头乡吴寺村南吴家坟（利用辽石像占地立坟）附近，此亦罕有之事。可以证明，自以其名位赐所开之河名不足为怪，乃顺理成章之事。

其次是和平良机事。辽初，太宗未动干戈而获燕云，随后便野心勃勃，妄图兼并中原便连年征战。世宗、穆宗暴戾无能，内部倾轧，咸被惨杀。而景宗自幼险遭诛杀，恐吓生疾，不能视朝，诸事皆由肖绰议决；内乱才息，宋军出征，尚无力顾及开河。圣宗年幼，肖绰摄理朝政，思以治国安邦。然宋太宗欺其孤儿寡母，再次兴兵而惨败，元气大伤；肖绰乘胜攻宋，连续三年挥师讨伐，灭宋未逞而军财并乏，亦需休养生息。统和八年之后即很少用兵，集中精力，加紧恢复与发展南京道经济。直至统和二十二年，辽宋相安。时肖绰年已五十有二，“太后已老，颇有厌兵意”，^⑩却吞宋之心，生自保之意。但为达到这一目的，老谋深算，以攻为守，在知天命之年，率兵倾国侵宋，给宋极大压力，迫使大宋与之签定“澶渊之盟”，成为友好邻邦。南京地区始入平时时期，但不能不备战，为开凿运粮河创造良好时机。

肖太后于统和二十七年五十七岁时，归政于圣宗，“未踰月而崩”。^⑪据此可以推断，肖太后运粮河开凿时间当在统和二十三年至二十七年此四年之间。此前史料无有记载自辽东运粮饷燕之事。而此后太平九年，“燕地饥，户部副使王嘉请造船募习海漕者，移辽东粟饷燕”。^⑫此事虽未实办，但从建言中只谈造海船和选用海运者，而未谈及开河及造河船事，表明运粮河及河船不成问题，已经具备，只要辽东粮物海运到白龙港河口就能海运至南京。至金大定年间设置宝坻县时，仍运用肖太后河输盐。“芦台卤地置盐场，又舟行运盐东去京

国一百八十里”，“诏建都于燕京，于时畿内重地新仓镇（宝坻县城）颇为称首，直以榷盐院，自赵德钧创始以来，历辽室，迨及本朝二百年间，绵绵不绝”，“济运通于海峤，篙师舟子鼓楫扬帆”，“左界滦水，右缠潞曲，蓟北名山无不委曲而贯达之”。^⑬可见在金代，肖太后运粮河还曾被疏浚利用，约金开河开凿之后，肖太后河便废弃不用矣。

三、肖太后河之历史作用

肖太后河开成之后，曾发挥不小作用，其主要表现如下：

其一，商业迅猛发展。澶渊之盟后，宋辽相和，肖太后河开凿，促使南京商业加快发展。宋朝于雄、霸二州及安肃军等沿边地区设置榷场，大量百货多沿白沟河（界河）转运至潞河，经港沟河至今张家湾，溯肖太后河达南京城下；反之，辽朝所产物资也多走水路运至宋榷场。如此便刺激南京手工业、商业等诸业迅速腾起，以致于开泰三年三月增设南京转运使，^⑭以加强管理运输事业，而适应经济繁荣之形势。太平五年圣宗微行南京城内，见“六街灯火如昼，士庶嬉游”，^⑮可知盛况空前。今通州区郎府乡金各庄村西、宋庄镇西赵村南口、通州城司空分署小区、马驹桥镇大葛庄村北、觅子店乡东马庄北等多处临河地点出土大量窖藏宋币，充分表明双方贸易之繁盛景象。

其二，农业多年丰收。由于肖太后河自南京城东垣至今张家湾河口一线，基本属地势低洼易涝地区，故开凿后不仅用以运输，而且利于农业生产，涝可排，旱可浇，使两岸农业获得多年丰收。太平九年圣宗至南京，“燕民以年谷丰熟，车驾临幸，争以土物来献”。^⑯今通州区牛堡屯镇陆辛庄村东、梨园镇东小马庄中以及沿河两岸村庄多见古代花岗岩制之大小石臼，说明当时水稻种植面积非常广泛。未开河前，地虽洼但不能植稻，因为受气候影响甚大，该灌时天不雨无水可灌；雨多时应排水却无渠可排，故难以种植。肖太后河开成后，情景

则不然,无雨时可汲水浇禾,雨多时可排水入河,故宜于栽培产量较高而又味美之水稻。由于水稻种植业大面积发展促使贫苦农民趋利,天旱时决河溉田,河水变浅而不能胜舟,与朝廷漕运及商业运输发生矛盾,遂于道宗清宁十年二月,朝廷下令,“禁南京民决水种梗稻”。^⑩至今,是河仍用之抗旱排涝,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第三,水路交通改善。未开之前,本朝辽东及宋朝沿边物资要运至南京交流,或北方物资自南京运往宋朝交易,其南京至今张家湾之间只能陆路运输。今张家湾至广渠门间之古代大道尚断续续存在,当是辽代所走之路。然土道陆运有雨雪之碍与风沙之害,往往使交通断绝。而是河开成后,运船往来河上,风沙雨雪无阻,交通得到较大改善。肖太后河之开凿,为金、元、明、清四朝寻源治水以利交通创造较好经验。

第四,战略地位稳固。是河促进南京地区百业俱兴,致使社会较为稳定起到一定作用。南京之战略地位稳固,从而对推动“一国两制”彻底贯彻实行辽朝封建化进程,以致对南京逐渐过渡到首都地位打下坚实基础,不能不说起到重要作用。

①1974年10月,中华书局出版,《辽史·太祖纪下·赞》,第24页。

②《辽史·百官志一》,第685页。

③《辽史·地理志·南京道》,第493—502页。

④《辽史·兵卫志下》,第423页。

⑤《辽史·百官志四》,第802页。

⑥《辽史·百官志四》,第804页。

⑦《辽史·百官志四》,第803页。

⑧⑨《辽史·百官志四》,第805页。

⑩⑪《辽史·百官志四》,第806页。

⑫《辽史·百官志四》,第807页。

⑬《辽史·兵卫志中》,第406页。

⑭《辽史·百官志二》,第746—747页。

⑮1980年10月,北京古籍出版社,明刘侗、于奕正著《帝京景物略》,第217页。

⑯1980年8月,北京古籍出版社、明蒋一葵著《长安客话》,第45页。

⑰《帝京景物略》,第213页。

⑱1985年6月,北京古籍出版社、清于敏中等编纂《日下旧闻考》四册本,第1592页。

⑲《日下旧闻考》,第1572页。

⑳《帝京景物略》,第138页。

㉑光绪五年版《通州志·山川》,第20页。

㉒通县文物管理所藏《唐潞县录事孙如玉墓志铭》。

㉓《天府广记》卷三十六漕渠,第534页。

㉔《辞源》,第2349页。

㉕《天府广记》卷三十六漕渠,第531页。

㉖王云五主编《万有文库·读史方輿纪要四》卷十一,第485页;《天府广记》卷三十六漕渠,第538页;《日下旧闻考》,第1871页。

㉗通县文物管理所藏《金延庆院照公寿塔铭》。

㉘1962年3月,北京出版社,清朱一新著《京师坊巷志稿》外城西城,第190页;《长安客话》卷四海淀,第69页。

㉙《京师坊巷志稿》,第188页。

㉚《帝京景物略》卷三药王庙,第101页。

㉛1989年9月,北京出版社,于杰、于光远著《金中都》插图《辽南京城复原示意图》,《日下旧闻考》,第985页。

㉜1985年6月出版,宋叶隆礼著《契丹国志》卷二十二南京,第217页;1986年7月,中华书局出版,宋宇文懋昭撰《大金国志》卷四十,第560页。

㉝《契丹国志》卷七,第71页。

㉞《契丹国志》卷六,第60页。

㉟《契丹国志》卷七,第72页。

㊱⑳《辽史》卷七十一后妃传,第1202页。

㊲《辽史·圣宗纪二》,第125页。

㊳《日下旧闻考》卷六十一城市,第1008页。

㊴《辽史·圣宗纪四》,第147页。

㊵《契丹国志》卷七圣宗纪,第67页。

㊶《契丹国志》卷十三景宗肖后传,第143页。

㊷《辽史·食货志》,第925页。

㊸通县文物管理所藏 明《通州志略》复印本(自日本复印之)卷十三,艺文志《宝坻县记》,第52—54页。

㊹《辽史·圣宗本纪》,第175页。

㊺⑳《辽史·圣宗本纪》,第198页。

㊻《辽史·道宗本纪二》,第263—264页。

(作者为通州区文管所所长)

关于

于

文

物

立

法

的

几

点

建

议

孙

玲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是国家制定和颁布的第一部文化行政法。这部法律颁布以来,文物各项工作规程纳入了法律的统一管理。我市在1981年制定的《北京市文物保护管理办法》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确立的基本原则、管理权限、执法主体及罚责等原则,结合我市文物保护管理工作的具体情况于1987年正式颁布了《北京市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条例》对我市文物管理机构、文物保护管理经费、文物保护单位、考古发掘、馆藏文物、流散文物、文物出境、奖惩等都做了明确的规定。十几年来我市文物工作者以《条例》为依据,对全市文物事业进行管理取得了很好的成效。

近年来,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化,计划经济体制逐步向市场经济体制转换。在市场经济和计划经济胶着的状态下,文物管理工作遇到了许多在立法之初无法预料的问题。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文物做为特殊商品由国家垄断经营,不允许非文物专营部门和个人参与;博物馆也均为国家所有的全民所有制单位,藏品实行调拨,博物馆集中保护、研究和对外展出。如今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文物垄断经营已难以为继,私人博物馆的出现也打破了博物馆的原有格局。流散文物大量充斥旧货市场,文物真品、精品走上了拍卖殿堂,低档文物在合理渠道内正常出境。针对这些新出现的情况,我们有必要抓紧制定《北京市文物市场管理条例》、《北京市博物馆管理条例》的立法,使文物博物馆工作全部纳入法制管理的轨道,并规范有序地发展。

一、文物市场立法的必要性、可行性及立法原则

1、文物市场立法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文物交易一般随着社会安定和经济发展而发展,我国文物经营情况在解放后经历了由盛到衰,由衰到盛几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建国后十七年间,这期间,

文物交易自由度较大,国家除对文物出境做出必要限定外,对国内交易行为没有做严格限制。当时大多数群众生活还不富裕,收藏文物只在少数人之间进行,文物市场虽然客观存在,但社会影响不大,倒买倒卖,牟取暴利的行为较少,文物市场立法不紧迫。

第二阶段是文化大革命期间,这期间,文物做为“四旧”受到严重的破坏,文物收藏不敢公开进行,文物经营基本处于停顿状态。

第三阶段是改革开放后,这期间,我国国民经济迅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收藏文物已不是少数人的行为。尤其在我国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以来,我市文物经营格局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文物交易从完全的垄断经营进入了市场经营。文物经营方式出现了代购、代销、典当、拍卖等多种形式,经营单位也由单一的国营单位发展为集体、民营等不同所有制单位。

随着文物价值的提高,文物价格的迅速攀升,文物收藏热在广大群众中广泛兴起,民间收藏者中除了个人爱好和提高自身修养品位外,以收藏文物达到财产保值或通过文物交易来赢利的大有人在。这是市场经济条件下必然出现的,以行政手段阻止很难奏效。因此,针对我市文物经营状况的实际,杜绝文物交易在无序状态下发展,1990年我市批准开办了四处文物监管的旧货市场,允许个体在文物监管人员的监督管理下,在这几个市场内经营1911年—1949年的旧货(此时期的旧货——部分属于文物范畴),至此个体经营的形式也在文物经营中出现了。

改革开放后,国际间的经济交往进一步扩大了文物的经营范围与形式,文物拍卖成为文物市场经营方式的一个重要补充。文物的高额利润驱使一些人将家传的文物、旧货私自出卖,继而又使一部分人开始私自倒买倒卖文物,以牟取暴利。虽然我国没有公开宣布开放文物市场,但文物交易却在暗中扩大和发展。文物过去一直

属于国家专营商品,因此,1982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没有涉及文物市场,只对私人收藏的文物出售做了相应的规定。法中规定:私人收藏的文物可以由文化行政管理部门指定的单位收购,其他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经营文物收购业务。私人收藏的文物,严禁倒卖牟利,严禁私自卖给外国人。长期以来我国国营文物商店一直沿用低价收购文物的政策,使文物购销差价过大,另外由于文物商店资金有限,库房紧缺,一些品相不好的文物、旧货不能全部收购。老百姓收藏的旧货和文物想出售,往往因收购价过低或者因国营商店拒收,只得把文物、旧货卖给私人,这与前面所提到的违法行为在本质上有不同,完全以倒卖文物论处,处罚过重。如果有一个合法的文物交易市场,多数人是愿意在合法市场进行旧货、文物的合法交易。我市人大常委会1987年审议通过的《北京市文物保护管理条例》根据当时的情况,对流散文物做了规定,补充一些条款,内容比《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私人收藏的内容略有扩展,但仍未涉及到文物市场。文物市场格局的变化是现实存在的,文物市场在我市已经客观形成,但在发展过程中有很多问题需要依法来加强管理,客观形势需要我们通过立法的形式,一方面支持合法经营行为,一方面严厉打击非法经营,使文物市场在法制管理的轨道上顺利开展。

1990年我市批准开办文物监管旧货市场以来,经过几年工作实践,积累了一定的经验,陆续制定了一些规范性的法规,在管理过程中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北京现在开办的四处文物监管的旧货市场:北京古玩城、红桥旧货市场、朝外旧货市场、琉璃厂海王村旧货市场几年来规模不断扩大,经营形式比较规范,大多数个体经营者在市文物部门、市工商部门的管理下,能够遵纪守法,合法经营,对于超年代、超范围不准在旧货市场经营物品,在管理人员的监控下,货主大部分听从管理,撤出货架使非

法交易得到有效控制。但是由于没有法律、法规对文物市场、经营单位、经营范围及买卖形式做出规范要求,致使合法的市场受到限制而非法的市场则无法管理。近几年来北京地区出现的自发的旧货和工艺品市场处于失控的情况,朝阳区潘家园工艺品市场、亮马市场真假文物全卖,不但对已开办的旧货市场形成冲击,而且珍贵文物流失现象时有发生。市政府曾几次下决心取缔潘家园旧货市场,结果都因这里名声较大,购物者多,没有取缔成。鉴于此种情况,我们应积极制定本地区有关文物市场的法规,将有条件开办的旧货市场全部纳入法制管理的轨道。目前全国文物市场也开办了多处,为了防止珍贵文物流失,保证珍贵文物优先向国有博物馆提供,国家文物局于1995年拟定了《文物市场管理办法》,这个办法对文物市场的管理机构、商品、经营资格、市场监管、奖惩都做了明确的规定。北京是最先试行适度开放文物市场的,几年来积累了一定的管理经验,现在又有国家文物主管部门出台的管理规章为我们地方立法提供依据,这些条件已为我市制定文物市场管理规定做好了前期准备,立法已具备了条件。

2、文物市场立法的几个原则

(1)在现行的几个文物法规中,管理文物市场的执法主体应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做些调整。文物是商品但又与一般的商品不同,是具有历史、科学、艺术三大价值的特殊商品,因此文物市场的管理人员需要具备一定文物鉴定的专业知识,要熟悉和掌握国家有关的文物政策,而这些要求是一般工商管理人员很难在短期内达到的。因此工商管理人员单独完成文物市场的管理和查处非法经营文物的任务十分困难。现行有效的文物法律、法规中规定的行政执法主体是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文物部门只有建议权,这就给实际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出现管理不严,处罚失当的现象,甚至造成珍贵文物流失。因此在立法中应考虑

将文物管理部门纳入执法主体中。

(2)文物具有不可再生的特性,这决定了文物市场的开办不能象其它市场一样完全放开,从总体上应该坚持以国营为主,民营、个体为辅,做为国营的一个补充。文物部门统一布局本地区的文物经营网点,并对文物经营单位进行资格认证。只有得到文物部门颁发的资格证后才能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领取营业执照。在立法中确定这个原则将能有效地控制文物市场的适度开放,避免一哄而上开办文物市场,防止文物价格的混乱与市场的无序。

(3)严格限制珍贵文物进入流通领域。文物是一个国家历史发展的实物见证,保留珍贵文物尽量减少文物流失,是每个国家历来奉行的政策,我国也同样如此。在立法中我们要依照国家颁布的文物保护的有关法律,严禁出土文物、博物馆收藏的文物、三级以上的珍贵文物进入市场,如果放弃这个原则,文物市场将失去控制。现有法规规定地下文物概归国家所有,全民所有的博物馆的文物藏品禁止出卖。这些规定有效地防止了国有资产的流失。因此,文物要优先向全民所有制的博物馆提供,文物监管的旧货市场一定要严格限定商品的年代和等级,超年代、超范围的一律禁止经营,只有严格而合理地确定国营集体、个体经营的文物市场的不同经营范围,制定相应的管理规定,才能既有利于文物的保护也有利于民间开展收藏与交流。

二、博物馆立法的必要性、可行性及立法原则

1、博物馆立法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博物馆事业的发展规模反映了一个国家科学文化发展的水平和现代文明程度。改革开放以来,北京做为全国的首都和国际化大都市,博物馆事业得到迅猛的发展,据有关方面统计现有博物馆及其具有博物馆性质的文物保管所、展览室共126座,居世界大城市博物馆数量的前几位。

近几年随着社会的进步和经济的发达,与国有博物馆同步发展起来了一批行业博物馆和几家民办公助的私人博物馆。这些博物馆的建立使以往国有博物馆一统天下的格局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私立博物馆仍有继续扩大发展的趋势。

博物馆是国家珍贵财产的收藏所,是社会教育的重要大课堂,为充分发挥博物馆的职能,有效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国家有关部门在改革开放后,先后制定了多项法规和规章,强化博物馆的管理工作。现有的有关法规有:国家文物局制定的《省、市、自治区博物馆工作条例》,文化部制定的《革命纪念馆工作试行条例》、《博物馆藏品管理办法》、《文物藏品定级办法》,北京市政府批准执行的《北京市馆藏文物管理办法》、《北京市博物馆登记暂行办法》等。这些法规和规章对博物馆的藏品、陈列、群众工作、科学研究、组织机构、队伍建设、奖惩等都做了明确的规定,使博物馆工作迈上了法制管理的轨道,对开拓博物馆事业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为我们今后制定《北京市博物馆管理条例》奠定了基础。

在博物馆的发展过程中我国始终遵循国际惯例将博物馆纳入社会公益事业中,博物馆的各项经费支出全部由国家负担。改革开放后,我国的经济体制由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国家继续全额负担所有全民所有制博物馆的财政开支已十分困难,因此国家对博物馆的管理政策做了相应的调整,允许博物馆在完成主业的情况下,兴办第三产业,进行多渠道开发,以文补文,多业助文。在注重发展国有博物馆的同时,国家大力倡导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出资创建行业博物馆,扶持民办和私人兴办博物馆,提倡和鼓励博物馆所有制的多样化。经过几年来的实践,行业博物馆有了很大的发展,民办公助和私人博物馆都已产生。但在法规建设上我们却没有与事业发展同步进行,至今还没有制定出一个完善的博物馆管理法规。博物馆群体中出现的私人博物馆是博物馆事业发展的一个新

生事物,它在所有制、财产所有权、藏品征集等许多方面与国有博物馆有着根本的区别,我们一方面要大力扶持,一方面要通过立法的形式对其进行必要的约束,防止国有财产流失,因此博物馆立法是十分必要的。

2、博物馆立法的原则及难点

公有博物馆的管理,几十年来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加上现行法规的规范管理,基本达到程序化和规范化。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尽管国家拨款形式发生了一些变化,出现全额拨款、自收自支等不同形式,但博物馆的公有性质未变,管理规定做些相应的调整即可。立法的难点应解决私人博物馆管理中出现的一些新问题。应在立法中确立这样几条原则:

(1)根据博物馆的工作性质,应允许非国有博物馆征集珍贵文物,但是对以办博物馆名义征集的珍贵文物私人博物馆馆主不能任意处置。

博物馆的主要职能是收藏、研究和宣传教育,民办博物馆、私人博物馆做为博物馆的一种新形式其主要职能也不例外,我们在不违背国家政策的前提下,应尽可能的遵循博物馆的办馆规律,允许私人博物馆征集珍贵的文物,只有不断补充馆藏品,博物馆才有活力。但是目前现行有效的法规规定,馆藏文物的收藏、调拨都是对全民所有制的博物馆制定的,从未有一个法规涉及民办公助博物馆和私人博物馆。规定中只对私人购买文物做了严格的限制。现行法规中明确规定:“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经营文物收购业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地下、内水和领海中遗存的一切文物,属于国家所有”“出土的文物除根据需要交给科学研究部门研究的以外,由当地文化行政管理部门指定的单位保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这些规定明确规定了私人不能收藏出土文物,不能收购其它文物。按照法规规定私人博物馆馆主无权购买和征集出土文物和国家确定为一、二、三级的

珍贵文物,这实际上限制了私人博物馆的发展。我们认为在立法中要把私人博物馆馆主征集文物与私人收购文物区别对待。私人博物馆作为社会公益事业的一个补充部分,它对社会开放后为群众提供了休息和娱乐的场所,与个人收藏满足个人需求有不同的意义和作用。因此不能把私人博物馆馆主征集文物与私人收藏相提并论,应适度放宽一些限定。但它的产权非公有制决定了它也不同于全民所有制的博物馆,私人博物馆的藏品来源都是个人出资购买的,具有个人所有权,因此私人博物馆在买卖文物时不可能与全民所有制博物馆享受同样的政策。为了博物馆事业的发展应允许私人博物馆馆主征集珍贵文物,但以办馆为名征集的文物私人不能任意处置。

(2)私人博物馆开办要有一定的注册资金,防止开放、关闭的随意性。

北京地区现有民办公助的炎黄艺术馆,有私人兴办的古陶文明博物馆、观复古典艺术博物馆、何扬吴茜现代绘画艺术馆等,这些馆开办后全部费用由个人承担。前些时炎黄艺术馆由于经费拮据,难以正常运转,最后以黄胄先生卖了四幅画才勉强维持住。其它私人博物馆开放后也同样面临着经营与经费的问题。私人博物馆一般为小型专题类博物馆,仅靠门票收入肯定难于自养。私人博物馆不可能象全民所有的博物馆,一旦开放国家就会使其维持开放下去,而私人博物馆在馆主无力承担巨额开支时就会马上闭馆,为保持私人博物馆的相应稳定,在立法中应对申请开办

的私人博物馆的注册资金做出明确规定,凡不能保证开放后一年内有资金维持运转的,要暂缓登记。

(3)私人博物馆收购出土文物要从严掌握。

法规规定出土文物概归国家所有,国家政策规定出土文物禁止做拍卖标的,禁止在文物市场流通。因此除国有制博物馆有收藏出土的文物权利外,其它博物馆一不能通过合法的流通渠道征集到出土文物,二不具备收藏或收购出土文物的权力。如果在制定博物馆管理法规中,允许私人博物馆征集出土文物,那么一旦私人博物馆因经费发生困难,不能继续办下去,那么以博物馆名义征集的出土文物属于个人还是属于国家?属于国家显然侵害了公民财产权,但是属于个人所有,文物法规定的个人不得侵占出土文物的条款就会受到冲击。与文物法的根本宗旨也相违背。这是立法中必须坚持的原则。

我国博物馆事业发展十分迅速,特别是北京地区博物馆总数已占世界大城市的前几位,而且博物馆的发展势头方兴未艾,我国目前还没有一部专门的博物馆管理的法律、法规,一些新出现的问题急待通过立法来解决,因此抓紧制定博物馆管理法规已刻不容缓。

在市场经济体制下文物市场、博物馆出现的新情况为我们立法提出了新的课题,我们应将立法工作当做大事来抓,认真研究合理规定,在确保国家利益的前提下,促进文物事业的顺利发展。

(作者为北京市文物局科研法规处处长)



北京地区基建考古工作回顾

王 有 泉

配合大规模的基本建设而进行的文物考古勘探与发掘,一直是我国文物考古工作强调的重点,是全面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文物工作方针的重要体现。基建考古是我们保护地下文物的重要工作方式之一。从基建考古工作方式上大致可分为两种形式:

一是施工前由文物部门先期进行考古勘探发掘,这种方式适合于已知的或过去发现过文物遗迹的文物埋藏区域,其目的是为更有效保护地下文物免遭施工破坏,同时使考古发掘更具有科学性和完整性。这种方式的特点既不耽误基建工程的施工工期,又能最大限度地保护地下文物并使考古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做到考古与工程两不误,一举两得。

二是抢救性发掘施工过程中发现的地下文物遗迹,这种工作方式多用于基建施工中零星发现的文物遗迹清理,此方式弊端较大,一方面发现文物时,往往文物遗迹多半

已遭到严重破坏,尤其是在目前以机械施工为主的时期更是如此;另一方面由于是在施工中发现文物遗迹,在时间上以及发掘条件上都会给考古发掘工作造成极大压力,影响发掘工作的细致性和完整性,也影响工程施工的进度。

新中国成立后,北京地区基建考古工作大致可分为两个时期,从1949年至1990年为前期,这一时期北京地区地下文物考古工作基本以听电话——出现场的被动方式为主,除五六十年代配合几个水利施工和七十年代配合地铁施工等极少数工程外,极少主动参与大工程考古工作。

自八十年代中期以来,北京地区掀起了大规模的基建工程热潮,也是对地下文物破坏的高潮时期,过去计划经济体制下陈旧的坐等式的文物考古工作方式,已很难适应新形势下文物考古工作的开展。自91年起,在北京市政府的关心下和市文物局的大力支持下,北京市文物研究所主动出击,相继配合了一系列大型基建工程,在施工前进行地下文物考古勘探和发掘,经过几年的努力,北京地区基建考古工作不

仅开创了一个全新局面,同时也取得了很大成就。

二

1. 西厢道路工程

西厢道路工程北起西便门,南至菜户营,南北纵贯金中都宫城遗址。配合该工程的考古工作自1990年开始,到1991年5月止,完成考古勘探15余万平方米,发现夯土16处,路土9处,水井、墓葬十几处,其中最大的一处夯土遗迹,南北60米,东西残存60米,夯土厚近5米,搞清了辽金时期夯土的修筑方法,取得了大量有地层依据的文物标本(见彩插页)。

2. 金中都南城垣水关遗址

1990年10月,在右安门外基建施工中发现金中都南城垣水关遗址。

1991年3~5月对水关遗址进行考古发掘。遗址位于凉水河(金中都南护城河)北岸50米处,距现地表5.1米,东西宽16米,南北长47米。它的发现,对研究金中都的地理位置、河流水系、水关形制等具有重要意义,对我国水利工程史的研究大有助益。有关方面的专家学者对这一重要考古发掘给予了充分的肯定,金中都南城垣水关遗址被评为当年全国十大考古发现之一。北京市政府决定在考古发掘的基础上,建立“辽金城垣博物馆”,对水关遗址进行原地保护。目前博物馆已经矗立在凉水河畔。

3. 南岗洼石桥发掘、保护工程

1991年4月底,京石公路三期工程丰台南岗洼过路桥南墩基施工中发现了一座古代石桥,基本保存完整,年代早于明代,晚于金代。该桥深埋于距现地表2.5米的淤土中,它的迅速淹没,反映出永定河在明、清至民国年间屡次泛滥成灾的情况,是

“无定河”一说的实物佐证,具有相当重要的水文地理、历史地理方面的意义。该桥的发现,从另一侧面为研究北京南向陆路交通、河流水系等问题提供了线索,有关专家学者对此做了高度评价。从1992年6—8月又对古桥进行了桥体的修复和复原工作。同年11月,将修复后的古桥移交给了丰台区文物保管部门,使焕然一新的古桥成为京石高速公路旁的一处漂亮的景观(见彩插页)。

4. 凉水河治理工程

在1991年底的凉水河整治工程中,发现了一座基本完整的金代墓表,据墓表记载,墓主人为吕微,葬于金大定七年。墓表汉白玉质,由底座、表身、顶盖(重檐分为二块)三部分共四块组成。底座为凸字形方座,表身为一整块方柱形石,边长56厘米,高190厘米,墓表通高265厘米。墓表为蔡珪篆,任询撰并书。墓表字迹清晰,是一件不可多得的书法珍品。

5. 北太平庄——北四环道路工程

1991年11月,配合北太平庄——北四环道路工程,对元土城遗址进行部分发掘,发掘面积220平方米,提取夯土标本3块(现陈列于辽金城垣博物馆内)(见彩插页)。

6. 北京西客站工程

西客站工程涉及金中都城遗址及其皇家园林和供水系统等古遗迹。为了保护地下文物,1992年3月起,对该地区开始了工程的先期考古钻探。1994年4月全部完成考古勘探工作,向西客站总指挥部提交考古工作报告。总共完成考古勘探面积110余万平方米,发现路土3处和金中都西城垣的地下残存遗迹700余米。在西三环路附近还发现夯土区一处,其面积约600平方米;古墓葬3座。清理了5口古井,探明了莲花池东、西、北岸的界地,并找到了原出水河道一段及一湖心岛。古莲花池范围

及出水河道的探明,为进一步研究北京地区的历史、环境变迁和金中都城供水系统的状况,提供了新的佐证资料。在莲花池东路找到一条年代早于辽金时期的古河道及一处夯土遗迹;在广外大街发现了一条古河道,根据文献记载及考古资料,证明该河道有可能为辽南京城西城垣外的护城河;在广外甘石桥(北京特钢门口)古河道之上发现了一座单拱石桥,其上部为明代建筑,基础部分的石料及雕凿工艺与上部有较大区别,为辽金时期的作法,由此推断该桥基础部分可能为辽金时期的建筑;发现清代石碑三方,此外,与北京大学地理系合作,完成莲花池地区全新世环境调查工作。

7. 海淀上地村工程

1991年底,我们开始了在海淀区上地村高科技信息产业基地工程的先期考古钻探和发掘工作。截止到1996年底,已完成14.9万平方米的钻探任务,发现并清理了墓葬923座。其中多数为汉墓,亦有辽、金、明、清等时期墓葬;窑址16座、古井11口。共出土铜钱1000枚、铜镜22面、带钩16个、玉器21件、瓷器32件、陶器600余件,唐代墓志2盒(见彩插页)。

8. 京石公路第四期工程

1992年4月初,配合京石高速公路四期工程施工,完成考古钻探面积140万平方米。发现并清理汉、唐、辽、金、元、明、清历代墓葬共240座,出土随葬的陶、瓷、铜、铁文物300余件,铜钱600余枚。

9. 房山刘李店工地

1992年4~5月,房山区琉璃河镇刘李店村修建义合肉食品加工厂,由于该工程位于商周遗址保护范围内,为此我所进行了考古勘探与发掘,共勘探面积3000平方米,发现墓葬21座,对14座进行了发掘。战国墓葬群出土的随葬品以陶器为主,其中,有一对铜镶口陶壶,在北京地区尚属首

次发现(见彩插页)。

10. 房山区医院基建工程

1992年5月在房山区医院内清理发掘了唐代归义王砖室墓一座,该墓有后室及东、西耳室,早年被盗,出土归义王夫人墓志一盒,归义王墓志盖,并清理出铜、铁、陶器数件。

11. 密云县河南寨乡两河村金元时期村落遗址

1992年4月,两河村在筹建水塔工程时发现卵石、砖砌的墙,经局部发掘,清理出三间一组房址一座,通面阔10.51米,进深5.98米,墙下部用河卵石砌成,上部用残砖平砌,残墙最高处可达1.50米,门南向,已用残砖卵石封死,似是有计划的废弃。室内明间与西次间北部有火道相连的火炕,共三路火道,中间用辽、金时的沟纹砖(残)砌成。火炕西南角有与之相联的锅灶,灶用九层卧砖砌成,灶下有灶门、灶炕。墙上有烟道与灶炕烟道相通。在居住面上出土有金元时期的瓷片,应为一金元时期的村落遗址,该遗址已做标记回填保护,并被列为密云县文物暂保单位。

12. 密云县穆家峪乡荆稍坟村水源九厂河道改建工程

1993年1月,配合该工程完成勘探面积近2万平方米,发现并清理汉代窑址一座,一段长17米,宽1米用鹅卵石垒砌的墙基。

13. 京九铁路工程

1993年5~7月,对位于大兴县境内京九铁路(北京段)沿线进行了考古调查,钻探面积达15万平方米,共发现古代路土区十处,灰坑九个,对全部灰坑进行了清理发掘。

14. 房山区琉璃河镇刘李店村艺新羊毛衫厂扩建工程

1993年3月,对其厂址所在地进行了考古钻探和发掘,钻探面积近1万平方米,共发现西周及辽金元时期墓葬23座,西周祭祀坑1个,各类灰坑52个,沟2条,古代路土区1处。对全部墓葬及部分灰坑进行发掘,出土有陶鬲、壶、瓷碗、盘、罐、瓶、碟及铁犁、灯、铃、玉石耳坠等随葬器物20余件,铜钱24枚及大量陶器残片。

15. 房山区琉璃河镇刘李店钢管厂工程

1993年5月,配合工程完成钻探面积8000平方米,发现墓葬63座,各类灰坑12个,井3眼;墓葬全部进行发掘,其中战国墓61座,清墓2座,随葬器物有红陶罐形鼎、黑陶鼎、豆、壶、及铜印(1方)、带钩、臂环、骨簪、项饰等共计40余件。

16. 平谷县山东庄乡山东庄大队的庙山轩辕庙

1993年4月,对位于平谷县山东庄乡山东庄大队的庙山轩辕庙建筑基址进行考古发掘,发掘面积240平方米,发现了汉、辽、金、元、明、清时期地层。揭露了清代轩辕庙的主要建筑基础;清理出元明时期的一段建筑墙基和大量建筑构件,表明当时确有大型建筑的存在;众多辽金时期兽面瓦当、滴水等建筑构件的出土,证明辽金时期此地已有相当规模的建筑。

17. 平谷电厂

1993年10~11月和1994年3~4月,配合平谷电厂工程进行考古勘探80余万平方米,并全部完成田野考古勘探工作。探明古墓葬227座、灰坑11个、古代路土2处。

18. 清河永泰庄二炮计量站基建工程

1993年8月上旬至10月,为配合二炮计量站基建工程建设,对该遗址进行了考

古勘探与发掘工作。勘探发掘清代墓葬8座,夯土地基一处,解剖夯土墙一段。

19. 龙庆峡别墅工程

1994年6月至8月,配合延庆龙庆峡别墅工程进行考古勘探发掘工作。完成考古钻探面积10余万平方米,发现古代墓葬43座,其中战国时期墓葬12座。出土一批金、铜、玉、玛瑙等质地珍贵随葬品,其类型有短剑、削刀、马具、饰件等。其中一件青铜复合工具尤为珍贵,为北京地区发现最早的同类型器具(见彩插页)。

20. 青年湖工程

1994年8~10月,配合“金王行宫”别墅工程,对位于宣武区白纸坊青年湖游泳场的“金中都”皇家园林“太液池”遗址进行考古勘探,完成勘探面积3万平方米,发现金代夯土区两处及青年湖早、晚两个时期的湖泊东、北、南三面的岸界和出水口。

1995年3月份开始进行考古发掘工作。完成发掘面积约1400平方米。在原湖底发现一口用砖砌的辽代水井。井底距现地表5.4米,口径90厘米,残高40厘米。井内发现一件残木梳和一枚唐“开元”铜钱。在原湖心岛位置发现金代夯土结构建筑基础一处、墙基一道。这些发现为研究确定“太液池”建成年代及“金中都”城内水系,湖心岛上宫室建筑规模等提供了重要依据,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

21. 圆明园微缩景观工程

1994年8月,配合圆明园微缩景观工程在圆明园遗址范围内对“藻园”、“十三所”、“山高水长”三处景观遗址进行了考古钻探,钻探面积达13余万平方米。对“藻园”和“十三所”遗址进行了部分发掘,发掘面积已达4000平方米,揭露出“林渊锦镜殿”、“贮清书屋”、“精藻楼”、“船坞”等建筑遗迹多处。

22. 平谷畅春园工程

1994年10月,对该工程范围内进行考

古勘探,完成勘探面积 33 万平方米,1995 年 4~5 月进行了考古试掘工作,发掘面积 200 余平方米,发现并清理汉代灰坑 11 个,古代窑址 1 座。

23. 房山碧溪垂钓园工程

1995 年 3~6 月,配合碧溪垂钓园扩建工程,对房山区长阳镇“汉广阳城旧址”进行了考古勘探,完成勘探面积 30 余万平方米,基本上探明了广阳城城墙、城门、城内道路及部分居住址的位置。为进一步研究北京地区自西周、战国至汉代筑城技术的变化和城市建设的发展提供了新的资料,并为对广阳城西城门进行考古发掘奠定了基础。

24. 延庆县城住宅开发工程

1995 年 3~4 月,配合延庆县住宅开发公司建设用地工程,对位于延庆镇东北 1.5 公里处,明代弘治年间户部尚书李衍家族墓地进行了施工前的先期考古勘探。勘探面积 170 亩,探明明清墓葬区一处,发现墓葬 80 余座。古代夯土区两处,活土区一处,及零散分布的土坑墓 10 座,砖室墓 3 座。此次勘探基本搞清了李衍家族墓地的界域,并排除了两处夯土区为坟冢的推测。

25. 平谷翠湖度假村工程

1995 年 4 月,配合平谷县东高村翠湖度假村新建工程,对工程所占范围进行考古勘探工作。勘探面积达 8000 平方米,尤其对近期即将基建施工的山前台地及周围地带面积约 800 平方米的区域进行了重点勘探,共发现汉代至明清等不同时期的墓葬 12 座,灰坑 4 个。根据勘探结果表明,该地区有可能是一处古代墓葬埋藏区。

26. 延庆“皇安城”工程

1995 年 10~11 月,对延庆县靳家堡乡“皇安城”工程进行考古勘探,勘探面积 10 万平方米,发现清代墓葬 12 座,并进行清理发掘。

27. 顺义林河热电厂工程

1994 年 11~12 月对顺义林河热电厂工程占地范围内进行考古勘探,完成勘探面积 20 万平方米。

1995 年 10~11 月,对已探明的墓葬区进行考古发掘,共清理古代墓葬 90 余座,其中汉代砖室墓 40 余座,辽金墓 10 余座,明清墓 40 余座。出土随葬器物有铜镜 2 面、瓷器数件及陶器 200 余件。为研究北京地区东汉晚期墓葬的排列、形制等提供了较重要的实物资料;辽金墓葬群的发现使我们对该处文物埋藏区的文化内涵有了新的认识(见彩插页)。

28. 朝阳区安外小关清代砖室墓

1996 年 3 月,对朝阳区安定门外小关江西九江石化总公司驻京办事处基建施工中发现的一座清代砖室墓清理发掘。该墓由墓室和天井二个部分组成,外观呈屋宇院落形式。墓门前天井由东、西、南三面砖墙构成长方形的院落,墓室外观为小式硬山建筑。墓室内东、西墓壁各有一小龕,两龕内存放一组青花五谷罐,东龕三个,西龕二个。墓室南壁券顶正对连楹月牙孔处,留有安插门栓的方槽,用了房屋建筑的形式。出土的随葬品有金簪二枚、金耳环二枚、铜烟袋一支、锡冥器一组。安外小关清代仿院落式的砖室墓葬,在北京地区尚属首次发现。该墓已迁至古代建筑博物馆保存、展览。

29. 帝颍饮品厂工程

1996 年 6 月,为配合顺义县大北坞村帝颍饮品厂工程,完成考古勘探面积 6000 平方米,发现各类遗迹 25 处,对其中 4 座墓葬进行了清理发掘。

30. 焦庄户地道战遗址保护工程

1996 年 7 月,对顺义县焦庄户地道战遗址进行考古勘探调查,完成勘探面积 5 万平方米,探明地道遗迹保存现状,了解到

地道先后修建于4个时期,调查并实测了各时期地道的长度、分布状况、地道网各种设施数目及具体地点。

31. 房山长沟镇开发区工程

1996年11月,配合该工程,完成考古勘探面积1万平方米,清理金代残墓一座,出土金代石人2,石兽1;发掘清代墓葬5座(见彩插页)。

32. 北海体育场改建工程

1996年6月,配合北海体育场改建工程完成考古勘探面积4000平方米,遗址发掘面积3500平方米。

33. 燕山石化公司周口店成品油库工程

1996年11月,配合燕山石化公司周口店成品油库工程,完成勘探面积25万平方米。

34. 在以上工作的基础上,还完成零散文物出土清理60余桩。

三

在基建考古工作取得一些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应清醒地看到其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这些问题都是近年来在实际工作中总结出的经验教训。倘若在以后的工作中不加以解决,那么这些问题将影响和阻碍基建考古工作的顺利进行。

1. 地下文物保护区的划定与地下文物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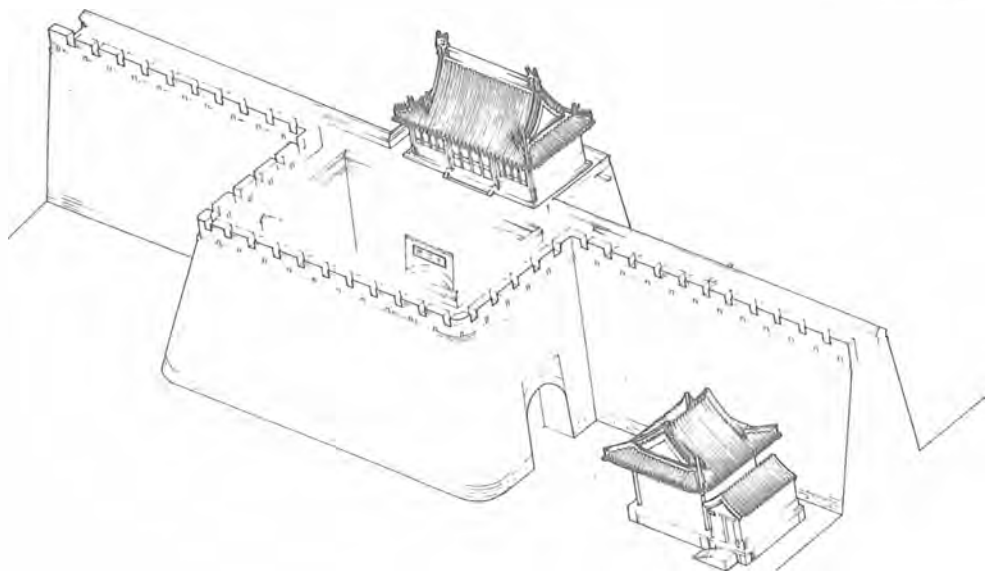
划定地下文物保护区是文物部门对已知的、重要的地下文物埋藏区域的界定,在保护区内任何动土工程必须经过文物管理机关的审核、批准方可动土施工,从而使地下文物免遭工程破坏。到目前为止,北京地区一共审批和公布了2批(93、95年)地下文物埋藏区,分布于12个郊区县共计19处。毫无疑问,这些保护区的划定和公布对于地下文物保护是大有裨益的和积极

的,它不但有利于我们保护地下文物有据可依,而且也有利于地下文物保护工作朝着法制化、制度化方向发展。但这还远远不够,首先,各区县地下文物埋藏数量要远远多于公布的数量,北京的18个郊区县中,各区县的地下文物埋藏量也是不一样,文物的时代、文化内涵也都有较大差异。比如说,从时代讲,海淀、朝阳以明、清时期遗存为多,房山、延庆则以早期遗存见胜。从遗存的类型讲,北京城近郊墓葬较多,远郊区县则墓葬、遗址都比较常见,因此,今后如何根据各区县地下文物点的实际情况,根据地下文物点被开发工程占用的缓急,科学合理地加快地下文物埋藏区域的确定,是今后基建考古工作中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其次,对于旧城区地下文物问题关注不够,比如辽南京遗址、金中都遗址、元大都遗址中的地下遗迹、文物的保护问题,在北京旧城区大面积改造的今天,此问题尤为突出,据悉,到本世纪末,危旧房改造面积将涉及旧城区总用地的1/3。我们能不能借助旧城区改造工程的契机,积极参与进去,在不影响工程的情况下,来解决辽南京、金中都、元大都城市研究中的一些学术问题呢?能否处理好不断增加的基建工程建设与地下文物埋藏区保护之间的关系,是今后我们能否做好地下文物保护工作的关键。

2. 文物普查档案利用

1958年,北京地区进行了第一次全市范围内的文物普查工作,由于受当时条件的限制,普查记录工作做的比较简陋。

1984年的北京地区第二次文物普查,是在1958年文物普查的基础上进行的。应该说这次的文物普查是具有权威性的,因为在八十年代初期,北京地区较大规模的现代化生产建设刚刚开始,而且当时的生产规模、机械化程度远不如现今,可以说当时的地下文物遗迹是保存相当完好的,无论从地貌上,还是从遗迹遗址完整程度上,都是如今所不能比拟的。(下转58页)



榆林古驿规划

——关于文物和历史风貌区域
“有效保护、合理利用”的探索

韩 扬

榆林古驿规划的根本追求目标是：将保护文物、保护历史风貌和建设发展有机地结合起来，使保护对象成为建设发展的资源，将建设发展的具体措施做为保护的有机部分，通过建设发展，给保护对象注入生机和活力，使尺短寸长互有所补，在一定程度上相得益彰。

随社会物质文明、精神文明的发展，无论是出于生活素质提高的需要，或是经济发展的需要，人们的生存空间都必须进行不断的更新和改造；另一方面，在这同一空

间中既有的、得以体现历史连续性和展示民族文化传统的文化遗存，特别是那些具有文物价值的地下遗存和地上建筑物、构筑物 and 某些特定的历史空间氛围，如果任其在更新、改造的过程中毁坏或消亡，其结果就是在破坏或割断自己民族的历史。文化遗存和建设发展对于空间的争夺，造就了城市改造、村镇建设与文物保护工作之间不可回避的矛盾。

在建设的过程中，如何较妥善的处理这一对矛盾，是文物保护工作者和规划建设工作者所共同面临的现实课题。

地处北京延庆康庄的榆林堡，现为乡

民聚居的村落。它是北京地区历史上重要的邮驿文化遗存之一。保存格局相对完整,规模颇巨。出于现实生活的需求,对其进行改造、开发、赋予新的功能,以求地方经济发展,是符合历史发展规律的。但是,如何保持它的历史风貌、对这块空间中的文物进行有效保护,使其在现实生活中长久地发挥良好的社会效益。建设与文物保护工作之间的矛盾就成为必须妥善处理的突出问题。这一问题,是上述大课题之中的一个具体而微的小题目。

“榆林古驿规划”中,根据该处历史的、现实的特定价值,在处理、协调建设与文物保护工作之间的矛盾方面进行了一点尝试。做为了一孔之见,不揣浅陋,将“榆林古驿规划方案说明书”略做文字调整,删除少量规划数据细节,转陈于兹,敬候方家教正。

一、榆林堡历史沿革与现状

(一) 历史沿革简况

驿站,是古代官办的传递信息的机构,具有传递军事情报,接待过往官员等多种功能。在今榆林堡周围地区设驿站当始于元代。^①明代政府在这一带建驿站,则始于洪武二十七年(公元1394年),当时属隆庆卫所辖,但其址不在今榆林堡城。^②明英宗正统十四年(公元1449年)土木堡之役,明初建于京北的驿站都遭到了破坏。其后,明政府强化边防,陆续修筑边城、墩台、烽堡等防务工程时,易地再建了榆林驿及其堡城。^③

据目前所掌握的零星史料记载,现存榆林驿及城堡始建于明正统十四年(公元1449年)至景泰五年(公元1454年)间。当时只建了“周围三百七十九丈五尺”的北城,是夯土城墙。^④明正德十三年(公元1518年)以既有的北城为依托,增建了南城。^⑤隆庆三年(公元1569年),又将已建成约120年的榆林堡北城用砖石包砌。^⑥万历

四十五年(公元1617年)再次对“周围三百六十五丈”的北城墙“内外砖砌”,并同时“对城楼六座”进行修缮。^⑦以后是否陆续有修缮增扩,未见记载。有明一代,北方边患不息,因此,中期以后,榆林堡不仅是京北一线的重要驿站,同时也成为京都北线上拱卫皇陵和都城的重要军事城堡。

清代初年,承袭明制,榆林驿仍做为军驿存在。康熙三十二年(公元1693年)清政府改卫为县制,榆林驿并入怀来县,设驿丞进行管理,直至清亡,辖属未变。^⑧清末庚子之变,慈禧携光绪帝等出逃,至榆林由怀来县令接驾,曾宿榆林堡内。^⑨

近代以降,京张铁路开通,现代邮政事业兴起,榆林驿的地位渐被康庄镇所取代。在“大跃进”年代中,堡的北城城墙所包砌的砖石被周围26村拆分;其后土城墙也不断遭受破坏;城外沟壕渐次湮没;城中大量房屋陆续翻建拆改。

综合历史文献、实地测量结果和当地居民口碑传述等多方面资料,可知自明正德十三年增建南城后至民国初年时,榆林驿堡城建制规模大致如下:

堡城总平面呈凸字形,周围有护城沟壕环绕。城分南北两部。北城平面近似正方,各边长244米,砖包城墙,占地约6公顷,辟城门有二,一在东城墙大略居中之位,称“小东门”,一在南城墙正中,称“镇安门”,镇安门有南向小瓮城一座。南城平面呈长方形,南北向深245米,东西向阔423米,夯土城墙,占地约16.24公顷;辟城门有二,分别在东西城墙中段,称“大东门”、“大西门”,东西二门均有额题“新榆林堡”。^⑩

北城和南城的四处城门均建有城楼;除城门的城台外,两城城墙附建有墩台、马面11处,其中北城墩台上有两处建阁楼,一处东南角墩台之上,有称“文昌”,一处正北墙居中墩台上,有称“武昌”。

北城是榆林堡核心所在,其东部偏北位置建有“驿丞署”,正临“小东门”内东西之街。“驿丞署”之北、之西是空旷场地,用

于遛放马匹,大致是“马站”用地所在。此外,城内还建有供来往官员人等临时居住的馆舍、供奉神佛之寺庙多处。南城中多住军士、役夫,推测曾有军营之设。城中贯穿东、西两门的大街,即明以来古驿道穿城而过的段落,名为“人和街”。有临街商业铺面约13处。^⑪城中也建有庙宇、旅馆、公馆等等。

除以上驿传、军政设置外,榆林堡曾设社学一所,由“卫学生员”负责文化教育启蒙。^⑫

1956年北京市第一次文物普查中,文物管理部门曾对古堡城、古驿站遗址进行了初步调查;1984年北京市第二次文物普查工作中,延庆县文物管理所又做了进一步调查和初步测量,建立了文物档案,并将榆林堡列入“县级文物暂保单位”。另据有关方面透露,近期榆林堡将被列入“北京市历史文化名镇”之册。

(二)现状概述

据延庆文管所提供的测量数据,原榆林堡城墙总长度为2066米。其中北城城墙974米,南城城墙1092米。目前,南北城残存城段合计810米,占原城墙总长度的39.2%;其中保存略好的城段610米(北城约500米,南城约110米)占原城墙总长度的29.5%;另有仅存低矮城墙遗址的城段约200米,占原有城墙总长度的9.6%。因约60%的城墙无存,又因若干居民在古城墙遗址上添建房屋,使原来明确的凸字形平面的城池难以寻觅。现有的残存城墙,亦遍布挖洞、取土的伤害痕迹。

各处城门、城楼荡然无存。

城外环城沟壕全部破坏,垦为田地,唯从各处略呈低洼的地貌特征上,可大略寻得旧有遗迹。壕上桥梁无存。

城中街巷格局大致保持着古城堡旧貌。古老房屋遗存34处,其中大部分基本完好,无近期坍塌之虞,但利用率偏低。原驿站中心机构驿丞署所在位置,已翻建起居住房屋。

除建筑城墙等,城中尚有大量的磨盘、碾子、石槽、拴马桩遗存,足以证实历史上驿城往来人员之多,规模之大。

城中缺少市政、公用设施,供水依靠深井水塔;排水依赖自然排放,雨季来临局部地段积水严重,造成通行困难。

居民翻改建房屋中未出现二层及以上高度的建筑,较好地维持了古堡的空间风格,但建设缺乏规划,建筑没有统一风格,对街巷景观造成了严重的影响。

堡城范围内,居住村民271户,核计人口812人。其中北城村民80户,205人;南城191户,607人。按此人口核计,堡城范围内人均占有土地200平方米,对于小村镇而言,尚有较大的发展余地。

总体来看,榆林堡基本保持着明清的格局,各类历史文化遗产较多,有较厚实的邮驿文化底蕴,实施环境整治,使之恢复古风有极大潜力。

二、保护利用规划

(一)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特色

榆林堡距康庄镇政府所在地约2公里。康庄镇是北京市首批小城镇建设试点之一,镇辖区及周围有得天独厚的自然环境,集高山、平原、草场、河网、湖泊、沼泽、森林、荒漠等于一地。夏季气候凉爽,比北京市区平均约低3.5℃,昼夜温差较大。古榆林驿就处于这种良好环境的环绕之中。

榆林堡中驿站是北京地区历史上重要的驿站之一,又是北京地区目前保存最完整、规模最大的古驿站遗存。堡北面 and 西北是野鸭湖游览区、康西草原游览区、官厅水库;南有军犬基地、驼鸟基地,还有拟开发为风情旅游区的荒漠;东临康庄镇区和森林公园;距延庆县城12公里,距八达岭长城游览区7公里。往来交通方便,京包铁路、京沙公路以及目前兴建中的京张高速公路均由其附近通过。这些独特的条件,使榆林古堡成为一处交通便利,自然风

光优美、地理环境优越的适宜居住、旅游、度假的理想的可开发村镇。

(二) 榆林驿堡城的性质、价值和规划原则

随时代的变化,榆林堡的性质从古代重要交通线上的驿站、拱卫京师的重要军事城堡自然转化为今日的普通村镇乡民聚居地。它历史上驿传、防御功能渐被新的现实功能所取代。但是,榆林堡作为古代驿站、军事城堡特有历史文化信息的实物载体,其历史价值和文物价值并不因其性质改变、功能转化而消失。反而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越来越引起社会的重视。

另一方面,做为现代生活的空间,榆林堡必然要适应社会的发展,要充实完善新的功能,以使其最大程度的发挥社会效益,提高经济效益,成为适应现代生活、文化活动的场所,为乡民生活服务、为社会活动服务,为当地经济建设服务,实现其自身在现实生活中的价值。

榆林堡现实价值的优势在于:独特的邮驿文化遗存和文脉延续,良好的地理环境,周围众多的风景旅游区,便利的交通条件,低密度的人口条件,以镇区为依托的生活能源供应。

榆林堡的历史、文物价值在于它是记录古驿站、军事城堡历史信息的实物载体。这些载体主要表现为凸字形城池平面、保持着古城堡面貌的街巷格局、残存的城墙实物和古代的房屋宅院、保持着古风的低矮村镇空间、其它附属于古城堡的可移动文物遗存。

榆林堡历史、文物价值和现实的优势都是可供合理开发利用、促进地方发展的有效资源。经过合理规划,综合开发建设旅游度假服务型村镇和邮驿文化活动基地,对于有效保护历史文化遗迹,延续地方文脉、提高乡民生活素质、缩小城乡差距、促进一方经济发展等方面都具有积极意义。

基于以上分析和设想,榆林堡规划必

然有别于普通小村镇的建设发展规划,又不同于一般的国家文物保护范围内严格的保护规划。其根本原则应当是:将保护文物和建设发展有机结合起来,突出特色,使保护对象成为建设发展的资源,将建设发展措施做为保护的有机部分,通过建设发展,给保护对象带来生机和活力。规划的要为:

1、确保堡城固有的特点和风貌。具体内容有,通过各种手段,充分展示古堡城的平面特征;保护城中固有格局、街巷、空间环境;最大限度保护既有的古建筑。

2、合理划分功能区域、城中不安排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的生产建筑和生产设施用地。

3、结合风貌特征的保护,适度恢复历史上存在的、具有邮驿文化特色的建筑和对于古堡具有标志性作用的建筑。

4、增加市政、公用工程设施,创造旅游、度假生活条件,提高乡民生活质量。

(三) 文化遗存保护和功能分区

1、文化遗存保护

恢复城外周围护城沟壕,沿岸栽植柳、榆树;对现存城墙内外进行清理,划出距墙脚不小于6.0米的保护地域;南城、北城的城墙遗址做灌木绿化带,残存城墙暂行现状保护,根据条件,将北城城墙逐步恢复完整。

重点恢复的建筑主要有驿丞署、镇安门、小东门、大东门。

现存古建筑严禁翻改,凡维修,必须保证维持原风格,恢复历史面貌。当零散的古代建筑与建设用地性质发生矛盾时,允许原物迁建,但应从严掌握。

2、功能分区

功能区划,以现存的古堡城格局为骨架,就总体而言分为北城区和南城区两大部分。北城区侧重邮驿文化展示和集中开发建设,在条件具备时,逐步实现小区域物业管理模式。南城区按开放型考虑以有效保护历史环境风貌为前提,合理安排当地

乡民生活区。

古堡城内凡可能对历史环境保护产生不良影响的生设施,均迁出城外。

具体分区有:

北城部分	邮驿展示活动区
	古驿民俗展示活动区
	古驿民风度假区
	集中绿地(马站展示)
南城部分	古驿道古民居保护区
	居民生活建设区
	公用工程建设用地

以上各区的用地规模、面积比率、具体功能安排和建设(修复)项目内容、建设控制标准等方面的要求列表—1(见表1)。

3、堡城外的配套建设项目主要有:小东门外和大东门外停车场两处;小东门外联接康西草原公路的道路修整;大东门外至延康公路以及至八达岭的道路等。

逐步实施规划的同时,对于堡城外的住宅建设也应有严格的位置、布局、高度控制,谨防今后长远发展中出现对堡城景观造成不良影响的状况。

(四)关于规划实施

鉴于经济因素、施工周期等方面的限

制,榆林古驿规划可以分期实现。第一期项目的实施,应于1999年8月以前完成,以做为当年举行的“万国邮联”大会的一处接待、游览景点。一期实施的规划项目范围,系以北城为重点,兼及南城的部分内容,包括文物保护、古建筑修复、原驿站建筑复原、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等方面内容。一期工程需搬迁乡民约36户。实施后接待规模约800人/次。安排有三大部分内容,列表—2如下(见表2)。

一期项目实施后,在取得一定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基础上,其余项目陆续进行,逐步将古堡功能和景观进一步完善。

榆林古驿规划方案是集体劳动的结果。王伟、赵晋军、张纪平、刘艳、孙海红、张景阳、葛川等同志做了大量实地调查、测绘工作;本文所选图纸,由王伟、张纪平、刘艳、张景阳、葛川等同志绘制;康庄镇政府 and 延庆县文化文物局、文管所的同志协助完成了若干调查和资料收集工作,并提供了部分历史调查资料;北京市邮局领导和文史研究中心的同志、社科院研究员王灿炽先生做了大量的协调促进工作,本所研究员王世仁先生曾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表—1

分区名称	北 城 (可用地总面积 10.92 公顷)					
	邮驿展示活动区—驿丞署	邮驿展示活动区—馆舍	古驿民俗展示活动区	古驿民俗度假区	集中绿地	道路,半永久停车场
用地面积	4340M ²	5940M ²	3690M ²	9690M ²	18000M ²	6830M ²
建筑面积	1460M ²	3300M ²	1800M ²	5000M ²		
主要项目	复建驿丞署	复建驿站馆舍	包括城隍庙,旧民居原状修复和必要的迁建(迁来零散古民居)	按馆舍民居风格建设	植树绿化,平整清理,间杂安排小型室外活动场所	

	北 城 (可用地总面积 10.92 公顷)					
用地性质及 具体功能	公共建筑用地, 做为邮驿历史 展陈,驿站复原 展陈场所。	公共建筑用地, 用于邮政文史 研究中心活动 场所。	公共建筑用地, 用于当地民俗 展陈等活动。	公共建筑用地, 旅游度假家庭 旅馆,短期出 租,含少量人员 办公,区域内小 买,警卫等用房	公用绿地,展示 驿站马场环境。	含半永久停车 场地。
建设控 制要求	按有关资料和 遗址设计,建筑 物一层。	按馆舍规划和 当地建筑风格 复原,妥善保护 现存的古建筑。	修复现存建筑, 包括从居民区 迁来的零散建 筑,使用面积不 足部分,按当地 古建风格复建, 传统木结构。	按当地古建形 式设计,达到与 古堡城环境协 调的效果,地上 一层建筑。	以草坪、灌木为 主布置,少量乔 木选榆、柳树 种。	以石板路、卵石 路、砾石路为 主,禁止出现现 代路面材料。
占本城区可 用面积(%)	9.0	12.3	7.6	20.0	37.0	14.1
占全堡的可 用面积(%)	2.8	3.8	2.3		11.4	4.3

表—1 续

	南 城 (可用地总面积 4.84 公顷)			
分区名称	古驿道古民居保护区	当地居民生活区	公用工程建筑用地	道路、绿化
用地面积	26320M ²	66000M ²	1800M ²	10580M ²
建筑面积			500M ²	
主要项目	修复并妥善保护现存古 建筑,恢复原有的临街 铺面。影响景观的房屋 翻建。			
用地性质及 具体功能	公共设施用地,部分居 住用地,展示古驿道历 史风貌,安排商业、金 融、邮政、餐饮等服务 设施,居民展陈。	乡民住宅用地,少量公 用设施用地,含村镇管 理人员办公用地。	水、电、暖供应。	
建设控制要求	本区翻建住房,人均占 地面积<120 平方米形 式必须选用传统木结构 建筑。不允许出现现代 路面平房和楼房。	翻建住房必须保持街巷 格局,人均占地<150 平方米,庭院保持农民 特色,屋顶必须采用传 统形式。	建设规模应满足长远发 展需要,建筑形式应以 不影响古堡风貌为原 则。	以石板路、卵石路、砾 石路为主,禁止出现现 代路面材料。绿化树 种宜选用榆、槐、柳等。
占本城区可 用面积(%)	24.1	60.4	1.6	13.9
占全堡的可 用面积(%)	16.7	41.9	1.1	9.6

表—2

项目分类	序号	工程项目
古堡风貌、重点古建筑及文物遗存保护	1	南城古驿道(人和街)街景整治及重点建筑修缮
	2	北城修复
	3	北城城隍庙修复
	4	北城馆舍民居修复
	5	北城西北、东北两角城墙及墩台修复
	6	北城东、西、北三面城墙遗址的整修和清理
	7	小东门外 60 米长沟壕清理
邮驿文化活动展示开发 (建立邮驿文史研究基地, 并对外接待)	8	驿丞署及馆舍重建
	9	小东门外石桥重建
	10	绿化
配套工程	11	停车场
	12	市政管线
	13	水、暖、电公用工程建设
	14	堡城内外部分道路整修

①《元史·世祖记》“至元十六年六月乙酉,榆林、洪赞、刁窝每驿益马百五十,车二百,牛如车数给之。”

《怀来县志》(清康熙许隆远编,光绪席之瓚重修)卷之五·设置志:“榆林堡,通志:元置榆林驿,明初因之。”

《怀来县志》(清康熙许隆远编,光绪席之瓚重修)卷之十八·艺文诗·元人周伯琦《榆林驿》诗:“……此地名榆林,自汉相传旧……驿亭当冲要,人烟纷辐辏。”

②《太祖洪武实录》(明)卷二三三:“洪武二十七年,六月乙酉”“命兵部遣官至北平布政使司,议置驿传。……(西路)至开平六百十四里,置十三驿。”

《西关志》(明·王士翘)卷之一·城池:“榆林驿,堡城一座,洪武二十七年设立。”

《西关志》(明)卷之六·章疏《紧急声息疏》:“盖本卫(隆庆卫)有榆河、居庸、榆林、土木四驿,马步走递甲军共一千一百八十六名。”

《怀来县志》(清康熙许隆远编,光绪席之瓚重修)卷之五·建置志《方輿纪略》:堡初置于怀来卫东羊儿峪东,明正统末改筑于此。”

《怀来县志》(清)卷之五·城池志“榆林堡城,县城东二十五里,西去府城一百七十五里,《宣镇图说》:正统己巳年筑,隆庆己巳年砖甃……旧志:周三百七十九丈五尺,高三丈五尺,池深八尺,阔二丈,景泰五年建。”

③《英宗实录》(明)卷二一七:“景泰三年·六月己巳”“户部奏:直隶隆庆卫言,土木、榆林、二驿比为虏寇焚毁。即令督令摆站军余修筑……。”

④《宣府镇志》(明正德)卷二·驿传“榆林驿在城东南二十里……景泰五年筑堡障卫。”

《怀来县志》(清康熙)卷一·疆域“榆林堡,景泰五年建。”参见注释②③。

⑤1994年1月,延庆县文管所在榆林堡南城东部的孙宅房基中发现“新榆林堡”石额,正文为:“新榆林堡”楷书;有:“钦差分守居庸关等处指挥同知孙(新)委官千户吉宗文”;落款有:“大明正德十三年夏六月吉日立。”

⑥隆庆己巳年(公元1569年)初建北城已120年矣,原建土城墙自当有所损坏,加甃砖墙当可信。另,明隆庆年内不断修边,榆林堡北城加甃砖面层,也可能是加固城池手段之一。见注释④。

⑦《怀来县志》(清)卷之五·城池志:“万历四十五年,兵备胡公思仲重修。周三百六十五丈,内外砖砌,城楼六座,八字墙十二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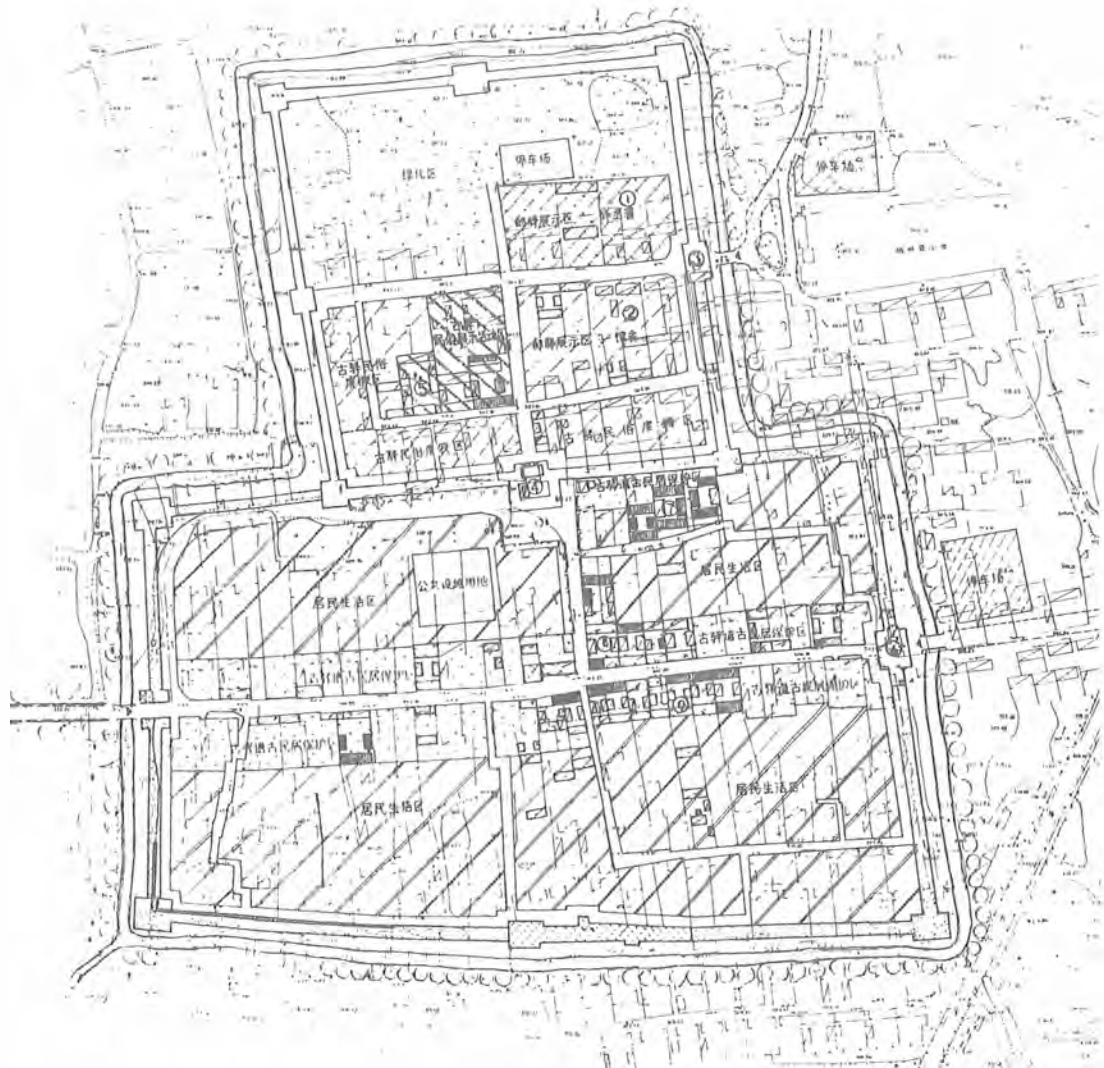
⑧《怀来县志》(清)卷之五·建置志:“通志:初以怀来卫属宣府为东路,康熙三十二年,改怀来县,以保安卫及土木、榆林二堡并入,属宣化府。”

⑨《庚子西狩丛谈》(清·吴永)记有接驾经过。

⑩据榆林堡文物保护小组调查,有74岁的苏亮老人提供:南城拆西门时,曾见有“新榆林堡”字的石碑,落款为“嘉靖十六年”。参见注释⑤。

⑪据康庄镇与延庆文管所提供调查材料。

⑫《西关志》卷之三·学校:“榆林驿社学一所……以上八所,每所请卫学生一人训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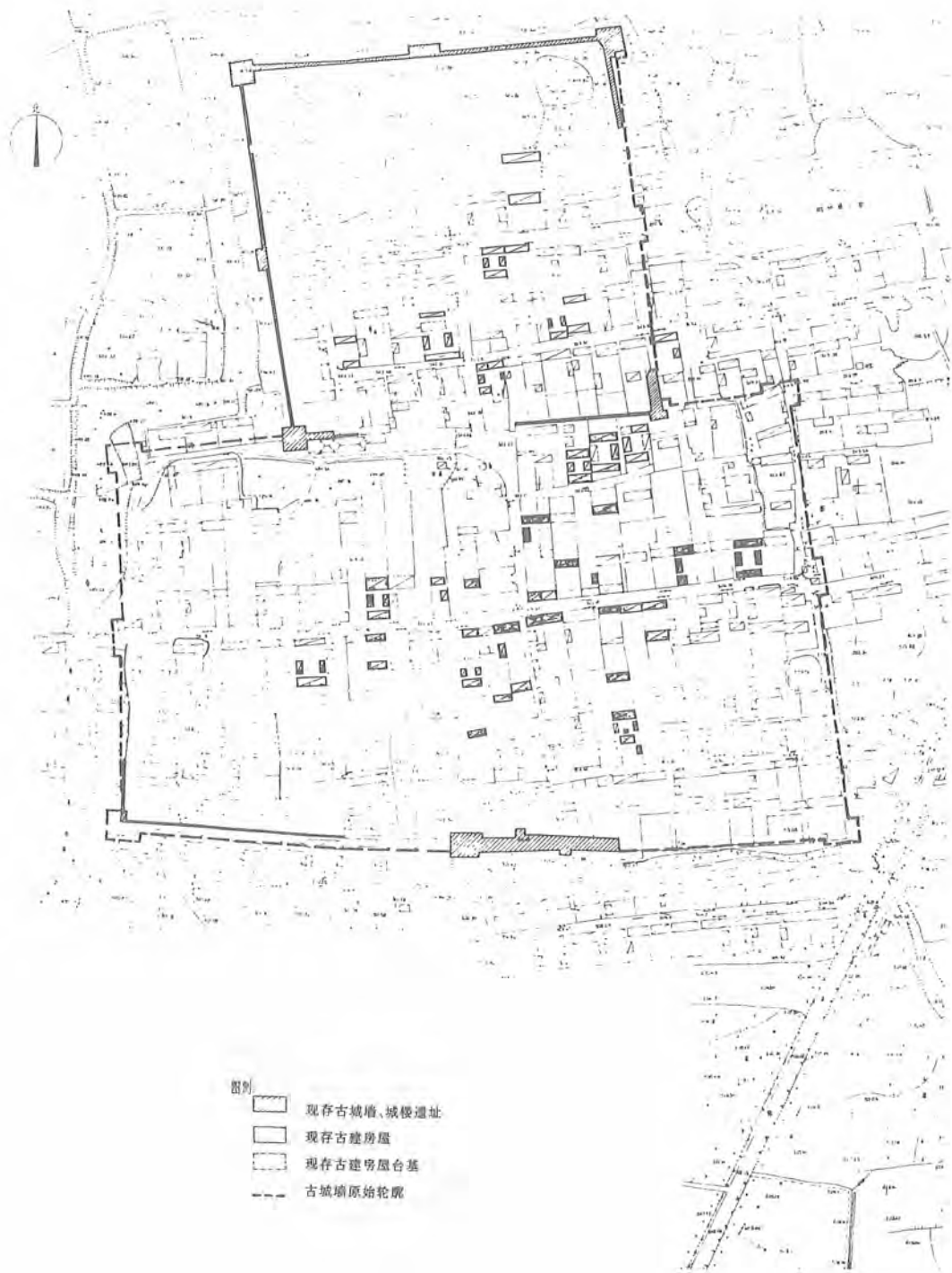
功能区图例

- | | |
|-----------|-----------|
| 图例 | 图例 |
| 当地居民生活区 | 停车场 |
| 古驿道古民居保护区 | 绿化区 |
| 古驿民俗度假区 | 公用设施用地 |
| 重点景观建筑 | 古驿民俗展示活动区 |
| 邮驿展示区 | 应整治、控制街景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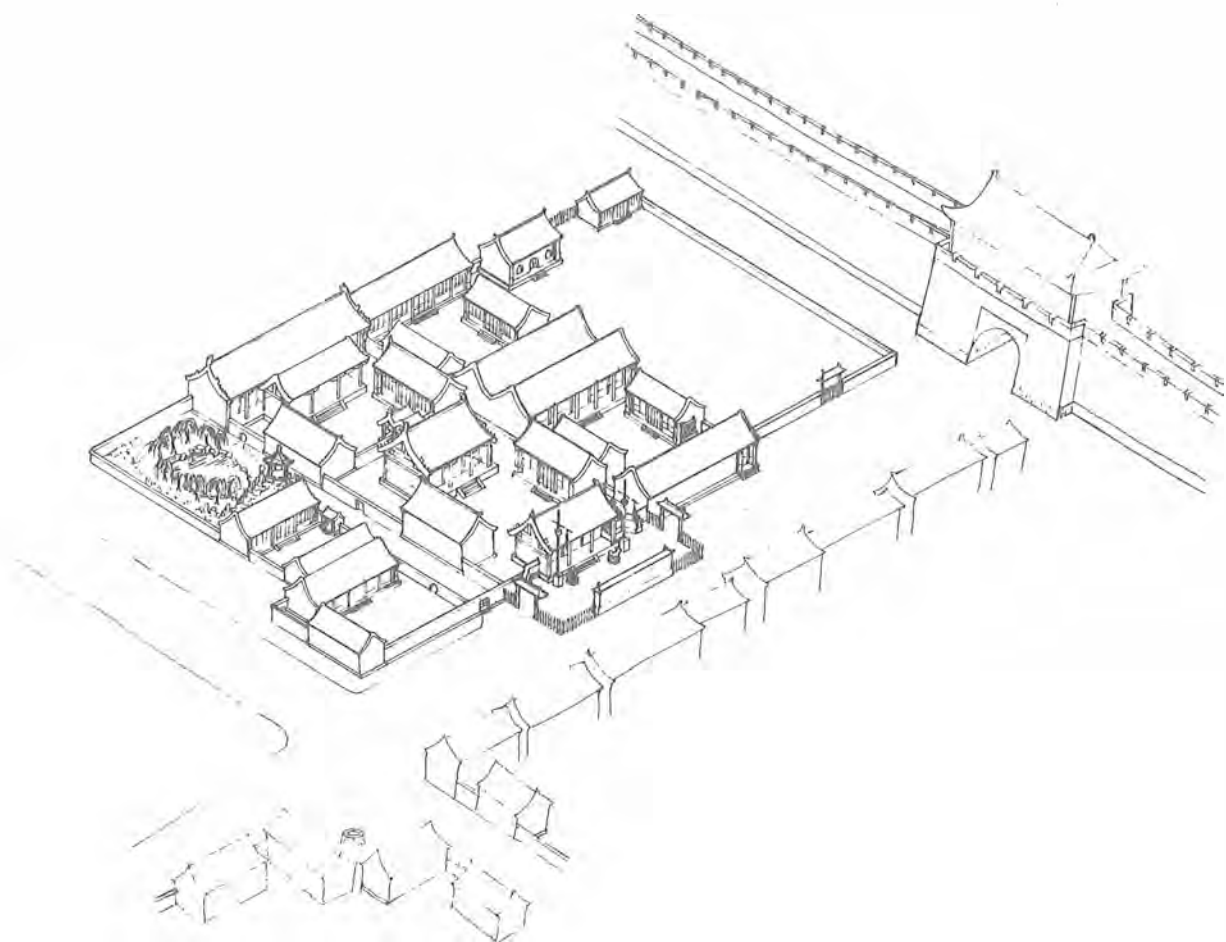
附属图例

- | | |
|------------|------------|
| 图例 | 图例 |
| 原址复建的房屋 | 城墙遗址处理 |
| 原貌修复的古建筑民居 | 可陆续恢复的城门城墙 |
| 现存古建筑房屋 | 古驿道遗址 |
| 迁至②区古建筑 | 原址恢复护城河 |
| 现存城墙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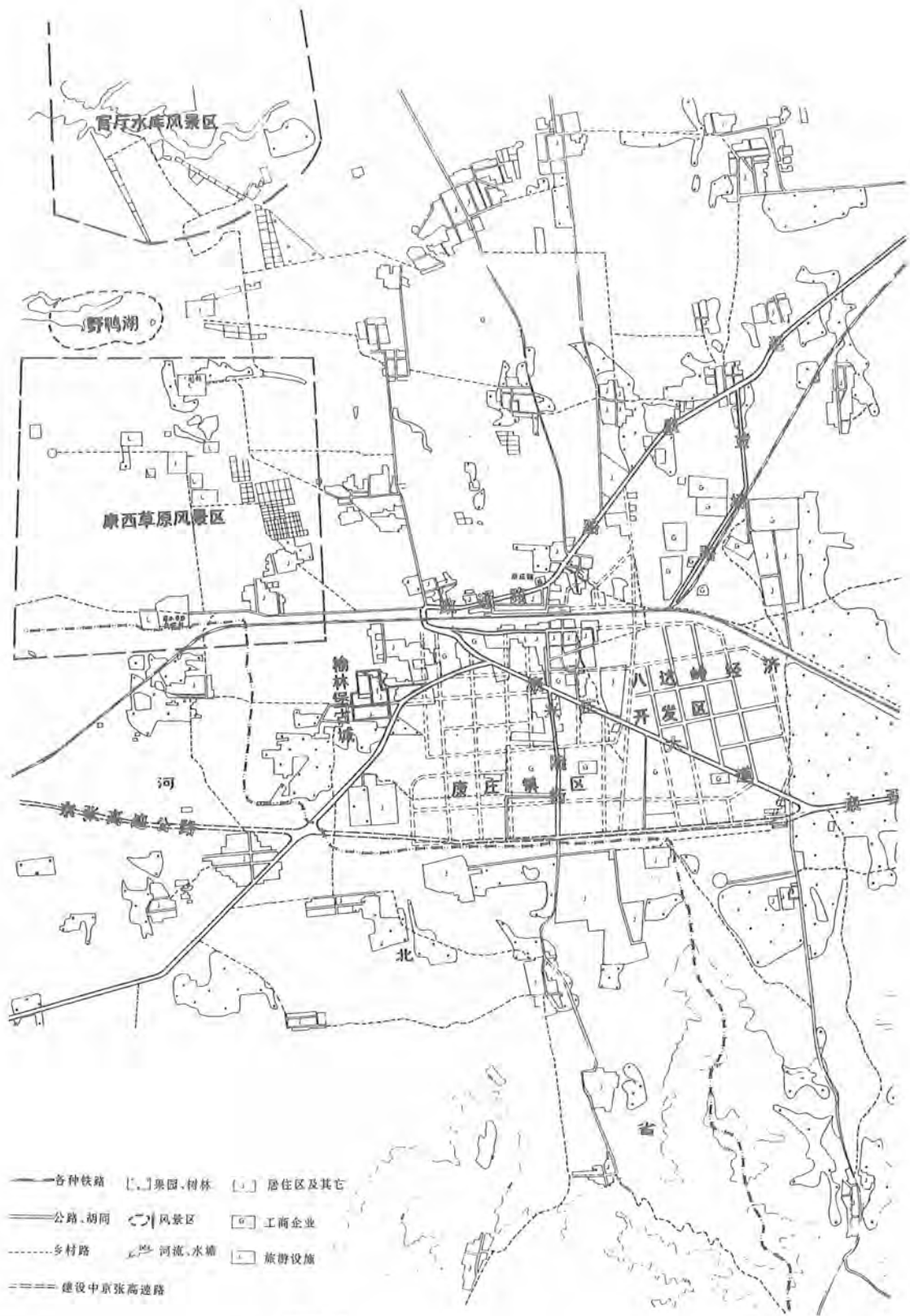
榆林堡规划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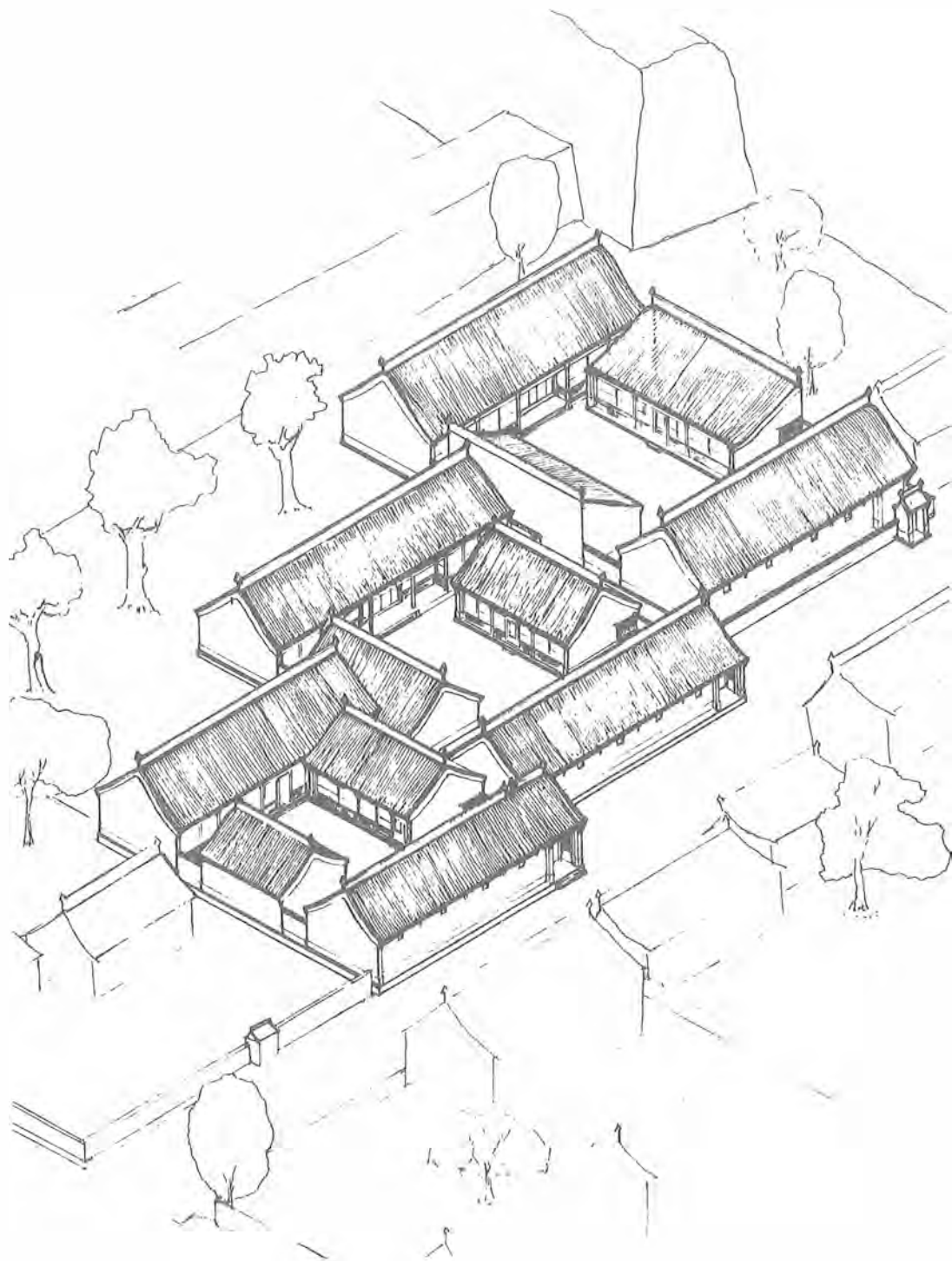
榆林堡现状平面图



邮驿展示区——驿丞署



榆林堡古城及周边旅游环境关系图



泰山庙街民居

(作者为北京市古代建筑研究所所长)

孙守义墓志并盖

首题：“皇明乾清宫近侍内官监太监银作局掌印德斋张公墓志铭” 22 行 行 25 字 50×50

盖篆书题：“皇明乾清宫近侍银作局掌印内官监太监德斋张公墓志铭” 5 行 行 5 至 4 字不等 50×50

明万历十八年(1590)七月十七日“葬公于西直关外广源闸”

徐继中撰并楷书

1965 年 8 月 7 日于海淀区万寿寺出土

陈政墓志并盖

首题：“乾清宫近侍司礼监金押太监春溪陈公墓志” 27 行 行 30 字 70×70 周围刻卷云纹

盖篆书题：“乾清宫近侍司礼监太监金押春溪陈公墓志” 5 行 行 4 至 2 字不等 70×70 周围刻卷云纹

明万历二十年(1592)二月十六日“卜兆于都城西香山之门头村”

盛讷撰 王学礼篆并楷书

于海淀区门头村出土

苗堂墓志并盖

首题：“明故处士松泉苗公墓志铭” 41 行 行 44 字 69×71 周围刻卷云纹

盖篆书题：“明故处士松泉苗公墓志铭” 3 行 行 3 至 2 字不等 69×71 周围刻卷云纹

市文物局资料信息中心藏

北京地区出土墓志拓片目录(八)

明万历二十五年(1597)四月一日“葬于钓鱼台祖茔”

方从哲撰 郝敬楷书 马继文篆盖

1955 年于海淀区钓鱼台出土

米昆泉及妻马氏墓志并盖

首题：“明故昭信校尉锦衣卫百户昆泉米公暨配安人马氏墓志铭” 37 行 行 42 字 75×76

盖篆书题：“明故昭信校尉锦衣卫百户昆泉米公暨配安人马氏合葬墓志铭” 6 行 行 5 至 1 字不等 75×76

明万历二十五年(1597)“合葬于海甸之原”

黄辉撰 冯有经楷书 区大相篆盖

李如松墓志并盖

首题：“明故特进荣禄大夫征虏前将军提督镇守辽东总兵官太子太保中军都督府右都督赠少保宁远伯李忠烈公墓志铭” 48 行 行 48 字 78×78 周围刻卷云纹

盖篆书题：“明故特进荣禄大夫征虏前将军提督镇守辽东总兵官太子太保中军都督府右都督赠少保宁远伯李忠烈公墓志铭” 7 行 行 7 至 5 字不等 周围刻卷云纹

明万历二十六年(1598)四月四日卒“葬于芦沟桥之原”

赵志皋撰 常胤绪行楷 郭大成篆盖 1958 年于丰台区赵辛店附近出土

吕志伊墓志并盖

首题：“明故承事郎山东济南府泰安州新泰县知县宇衡吕公墓志铭” 36行 行39字 57×57

盖篆书题：“明故承事郎山东济南府泰安州新泰县知县宇衡吕公墓志铭” 5行 行5字 57×57

明万历二十九年(1601)九月二十七日“葬北海甸”

孙承荣撰 吴文灿楷书 赵拱极篆盖

张赞墓志

首题：“皇明御马监总理太监玉桥张公墓志铭” 18行 行22字 63×63 周围刻卷云纹

盖篆书题：“皇明御马监总理太监玉桥张公墓志铭” 4行 行4字 63×63 周围刻卷云纹

明万历三十年(1602)卒“葬于西直门外香山乡镇国寺”

陈遇文撰 楷书

1958年于海淀区魏公村附近出土

慎嫔魏氏圹志并盖

首题：“慎嫔魏氏圹志” 13行 行17字 63×63

盖篆书题：“慎嫔魏氏圹志” 3行 行2字 63×63

明万历三十四年(1606)五月十七日“葬于金山”

楷书 无撰书人

1954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敬嫔邵氏圹志并盖

首题：“敬嫔邵氏圹志” 13行 行17字 62×63

盖篆书题：“敬嫔邵氏圹志” 3行 行2字 62×63

明万历三十四年(1606)五月十七日“葬于金山”

楷书 无撰书人

1954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张维墓志并盖

首题：“皇明张处士墓志铭” 31行 行40字 73×73

盖篆书题：“皇明处士范吾张先生墓志铭” 4行 行3字 73×73

明万历三十七年(1609)五月吉日葬于“西直门外二里沟”

张维自撰自书 徐文炜篆盖

1955年于西直门外二里沟出土

陈汝忠妻张氏姜氏合葬墓志并盖

首题：“明诰封荣禄大夫都督同知正庵陈公暨配夫人张氏姜氏合葬墓志铭” 42行 行42字 82×81 周围刻卷云纹

盖篆书题：“明诰封荣禄大夫都督同知正庵陈公暨配夫人张氏姜氏合葬墓志铭” 6行 行5至4字不等 82×81 周围刻卷云纹

明万历三十八年(1610)二月三日葬“黑山会祖茔”

张邦纪撰 伯子祥楷书 王问篆盖

于海淀区八宝山骨灰堂西地铁工地出土

皇贵妃王氏圹志并盖

首题：“大明温肃端静纯懿皇贵妃王氏圹志” 23行 行33字 64×62

盖篆书题：“大明温肃端静纯懿皇贵妃王氏圹志” 4行 行4至3行不等 64×62

明万历四十年(1612)七月十七日“卜葬于东井左吉之原”

楷书 无撰书人

王学礼及妻方氏墓志并盖

首题：“皇明特进荣禄大夫柱国靖远伯仰田王公暨元配夫人方氏合葬墓志铭” 48行 行51字 75×75 周围刻云龙纹

盖篆书题：“皇明特进荣禄大夫柱国靖远伯仰田王公墓志铭” 5行 行4字 75

×75 周围刻云龙纹

明万历四十年(1612)十一月十三日葬
“阜城关外大营祖莹”

王文迈撰 张帷贤行楷 陈应治篆盖

朱由楫圹志并盖

首题:“皇太子第三子圹志” 15 行
行 24 字 61×61

盖篆书题:“皇太子第三子圹志” 3 行
行 3 至 2 字不等 61×61

明万历四十五年(1617)二月二十五日
“葬翠微山”

楷书 无撰书人

张昇墓志并盖

首题:“皇明乾清宫牌子尚衣监太监慧
庵张公墓志铭” 25 行 行 34 字 62×62

盖篆书题:“皇明乾清宫牌子尚衣监太
监慧庵张公墓志铭” 5 行 行 5 至 4 字不
等 62×62

明天启元年(1621)九月十四日葬于
“阜城关外磨石口地方承恩寺之侧”

李诚撰并楷书及篆盖

1956 年于丰台区模式口出土

朱淑娥圹志并盖

首题:“永宁公主圹志” 13 行 行 18
字 63×61

盖篆书题:“永宁公主圹志” 2 行 行
3 字 63×62

明天启三年(1623)十二月十五日“葬
于金山之原”

楷书 无撰书人

1954 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朱淑嫔圹志并盖

首题:“怀宁公主圹志” 14 行 行 16
字 69×70

盖篆书题:“皇明怀宁公主圹志” 3 行
行 3 至 2 字不等 69×70

明天启四年(1624)十二月二十日“葬
于金山之原”

楷书 无撰书人

1954 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荣嫔李氏圹志并盖

首题:“神庙荣嫔李氏圹志” 16 行
行 20 字 69×69

盖篆书题:“神庙荣嫔李氏圹志” 3 行
行 3 至 2 字不等 69×69

明天启六年(1626)六月十二日“葬于
金山之原”

楷书 无撰书人

1954 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德嫔李氏圹志并盖

首题:“神庙德嫔李氏圹志” 16 行
行 16 字 75×76

盖篆书题:“神庙德嫔李氏圹志” 3 行
行 3 至 2 字不等 75×75

明崇祯二年(1629)六月二十日“葬于
金山”

楷书 无撰书人

1954 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王学墓志铭并盖

首题:“皇明威顺诰封昭勇将军岐山王
公墓志铭” 32 行 行 36 字 75×75 周
围刻云龙纹

盖篆书题:“皇明威顺诰封昭勇将军岐
山王公墓志铭” 4 行 行 4 字 76×75
周围刻云龙纹

明崇祯四年(1631)六月十三日卒

何瑞徵撰 杨玉珂楷书 解胤樾篆盖
于海淀区青龙桥六一幼儿园内出土

裕妃张氏圹志并盖

首题:“喜庙悼顺裕妃圹志” 17 行
行 20 字 67×68

盖篆书题:“喜庙悼顺裕妃张氏圹志”
4 行 行 3 至 2 字不等 67×68

明崇祯四年(1631)闰十一月二十二日
“迁葬于金山”

楷书 无撰书人

1954 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纯妃段氏圹志并盖

首题：“喜庙恭惠纯妃圹志” 17 行
行 20 字 69×68

盖篆书题：“喜庙恭惠段氏圹志” 4 行
行 3 至 2 字不等 69×68

明崇祯四年(1631)闰十一月二十二日
“葬于金山”

楷书 无撰书人

1954 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成妃李氏圹志并盖

首题：“熹庙成妃李氏圹志” 17 行
行 18 字 68×69

盖篆书题：“熹庙成妃李氏圹志” 3 行
行 3 至 2 字不等 68×69

明崇祯十一年(1638)四月十六日“葬
于金山之原”

楷书 无撰书人

1954 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和嫔梁氏圹志并盖

首题：“神庙和嫔梁氏圹志” 15 行
行 18 字 61×60

盖篆书题：“神庙和嫔梁氏圹志” 3 行
行 3 至 2 字不等 61×60

明崇祯十六年(1643)七月十八日“葬
于金山”

楷书 无撰书人

1954 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刘继祖及妻李氏等合葬墓志并盖

首题：“皇明赠通议大夫兵部右侍郎述
庵刘翁暨赠淑人李氏恭人李氏封太淑人董
氏郑氏合葬墓志铭” 40 行 行 56 字 74
×74

盖篆书题：“皇明赠通议大夫兵部右侍
郎述庵刘翁暨赠淑人李氏恭人李氏封太淑
人董氏郑氏合葬墓志铭” 7 行 行 6 字
74×74

明崇祯十六年(1643)九月十一日“葬

于西直关外魏吴村”

吴牲撰 方以智楷书 吴惟英篆盖
于海淀区魏公村出土

王公墓志盖

盖篆书题：“大明故中奉大夫宗人府仪
宾王公之墓” 4 行 行 4 字 60×61
明

李公墓志盖

盖篆书题：“明故西屏李公墓志铭” 3
行 行 3 字 61×60
明

于西城区二里沟(机械科学院)出土

李公墓志盖

盖篆书题：“明故御马监太监李公墓志
铭” 4 行 行 3 字 59×60
明
于海淀区万寿路出土

李氏墓志盖

盖篆书题：“明故蔡公妇李氏之墓” 3
行 行 4 字 50×50
明
1956 年于朝阳区酒仙桥出土

沅怀王圹志并盖

首题：“皇第四子沅怀王圹志” 志文
字迹模糊不清 62×61

盖篆书题：“皇第四子沅怀王圹志” 3
行 行 3 字 62×61
明□□□年

楷书

1953 年于海淀区镶红旗董四墓出土

魏公墓志盖

盖篆书题：“大明故明威将军魏公墓志
铭” 4 行 行 3 字 57×59
明

1957 年广渠门外沙土口图家坟出土

(孔繁云、王大成整理,繁云执笔)

北京市文物局 1997 年四季度文博事业

大事记

10 月 9 日

市文物局会同首规委、市规划局、市规划院调查延庆榆林堡现状。

完成对历史名村名镇的调查,经协商,门头沟区川底下村做为本市全国历史名村名镇上报建设部的名单。

10 月 14 日

原意大利大使馆加固工程开工。

10 月 16 日

私人博物馆“老甲艺术馆”开馆。

经北京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次会议 1997 年 10 月 16 日审议通过修改后的《北京市文物保护管理条例》,自 199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0 月 21 日

东岳庙工程竣工验收。

10 月 24 日

湖广会馆第三期工程竣工验收。

市文物局召开全市文物普查第一阶段总结会。

10 月 31 日

市文物局与市政工程局协商平安大道开通涉及东、西城文物保护问题,提出保护意见:1. 区级重点及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必须原地保护;2. 一般文物在征求东、西城文物部门意见后再采取相应措施。3. 地下文物在施工前须请文物部门做考古发掘

工作。另外,要加强文物法宣传、杜绝毁坏文物、哄抢文物的事件发生。

11 月 3 日

市文物局参加首规委联席会,审议房山石花洞上报建设部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名单事宜。

11 月 4 日

房山照塔、应公长老寿塔加固工程竣工验收。

11 月 7 日

辽金城垣遗址博物馆水关一期工程竣工验收。

11 月 13 日—14 日

北京博物馆学会第二届学术研讨会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召开。

11 月 21 日

醇亲王府(34 中学)工程竣工验收。

故宫雨花阁竣工验收。

11 月 22 日—26 日

市文物局参加全国历史文化名城年会。并向大会提交国子监街保护与整治工作研究论文。

11 月 24 日

梅宁华局长到市文物局上任。(经市十届人大常委会第 41 次会议任命)

11 月 26 日

北京市人大常委会文卫体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北京市博物馆管理条

例》、《北京市文物市场管理条例》将列入北京市下一个五年立法规划中。

11 月

根据市文物局与老舍家属签订协议,老舍家属如期顺利迁出,故居移交市文物局管理。

12 月 1 日凌晨

北京艺术博物馆发生文物失窃案,被盗文物五件,均系三级文物。

12 月 9 日—11 日

北京市青少年教育基地工作总结会召开。

12 月 10 日

市政协副主席封明为带队对神乐署住户搬迁工作进行跟踪调查并根据存在的问题,向市政府报告有关搬迁情况。

12 月 18 日

故宫十三排、三十一间工程竣工验收。

12 月 19 日

市文物局对原意大利大使馆(现在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院内)加固装修部分进行验收交底。

12 月 22 日

为规范全市文物执法行为,根据市政府法制办的要求,全市文物执法文书印制完成,将于 1998 年正式启用。

12 月 24 日

居庸关整体工程验收。

12 月 25 日

市文物局召开局属单位地震应急措施方案会议。

1997 年度北京市各区县文物执法评比总结工作圆满完成,共评出 67 名文物执法先进工作者。

12 月 29 日

市文物局对老舍故居工程开工进行技术交底。

12 月 30 日

市文物局就白塔寺山门复建工程召开

专家论证会。

12 月上旬

截止到 12 月上旬,市文物局圆满地完成对本市 42 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全年的巡视检查工作。其间,对存在较严重问题的 7 处文物保护单位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

12 月

根据市政府决定,完成公安部指挥大楼建设工程涉及英国使馆建筑拆除及宣武区椿树危改区涉及尚小云故居、余叔岩故居迁建工程的协商、批复和协议起草工作。

参加市水利局、中国及北京水利协会共同协作完成的通惠河庆丰闸遗址保护工程。

(执笔:市文物局办公室王辅宇)

局属博物馆'97 四季度参观人数一览表

	总数	成人	学生	外宾	免费
艺博	36306	12658	973		22675
德胜门	10863	7521	1562		1780
大钟寺	11776	8749	1880	1147	
石刻馆	516			516	
正阳门	8800	8000	700	100	
团城	4543	3776	658	109	
首博	80000	35000	20000	25000	
大葆台	4545	2177	1959	9	400
大觉寺	13316	9562	741	30	2983
西周馆	6466	2211	4200	55	
辽金馆	631		590	41	
古建馆	1750	1000	730	20	
徐馆	18000	10000	8000		
智化寺	1000				
总计	198512	100654	41993	27027	27838

(本表由博物馆处提供)

(京)新登字 209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京文博 1998 年第 1 辑/张展主编.-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1998.3

ISBN 7-5402-1122-9

I. 北… II. 张… III. 历史文物-北京-期刊 IV. K872.1-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05438 号

北京文博(1998 * 1)

北京燕山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

新华书店经销

国外总发行: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北京 782 信箱

煤炭印刷厂制版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6.25 印张 140 千字

1998 年 3 月第 1 版 1998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2000 册 定价:10.00 元

人勒虎形黑釉瓷枕

枕是人们日常生活中须臾不能离开的卧具。大多数人以求得舒适宜用做布枕，夏日为求凉爽用瓷枕。不管做以何枕，都在枕身做“文章”，或多或少地留下人们的生活习俗和思维观念，从已发现的历代瓷枕中，以猛兽为主题图案或摹制

成猛兽的象生枕为数不少。

以虎为题材或做成虎枕，其实

是为了辟邪驱鬼。枕上的虎是一个形状似虎的神，名叫“穷奇”，它既食人，又食蛊（杀不死的毒虫），同时又将专吃恶梦的神——魍魉的本领混淆安移在穷奇的身上，使得穷奇也就具有了食梦的本领了。《拾遗记》中记载的白虎幻化玉虎枕的神话故事：三国时魏元帝曹奂咸熙二年（公元265年）皇宫夜间经常有异兽出现，白色光洁，绕着宫内行走。一天，太监看见了它，并把所见的情况一五一十地禀告了皇帝。皇帝惊讶地

说：宫房闺秀幽密，倘若有异兽出现，这就是不祥之兆呀！随即派宦官观察侦候，果然看见一只白虎，遍房而走，宦官遂用戈投击它，正好击中了左眼，等到前去取虎，只见

血流在地，却没看见白虎，搜查宫内各处及池塘、水井，均未发

现虎。皇帝知多见广，深懂古史，令再次搜查，果真在查看宫中

宝库时，发现库中有一玉虎头枕，左眼睛确实有伤，血痕还湿漉漉的。据说此玉虎头枕是单池国进贡所献，仔细检察它的颌下，有篆书字。传说是帝辛之枕，曾经跟妲己同枕它，应该是殷商遗留下来的宝物。

此件人勒虎形瓷枕不仅有辟邪驱鬼，食梦的作用，而且人勒虎已表示降服了猛虎。宋代以后的瓷枕中，虎头形或虎形瓷枕还屡有发现，但人勒虎形枕却甚少发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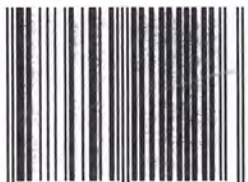
（图：祁庆国 文：程瑞秀）



北京西黄寺清净化域塔



ISBN 7-5402-1122-9



9 787540 211226 >

定价: 10.00元

1993. 10
10月

傅文

京

北